

作家之死

文征 著

大马福联会暨雪福建设会馆资助丛书

马华文学电子图书馆

本书获得马来西亚福建社团联合
会暨雪兰莪福建会馆“文学出版基
金”1996年度“小说组”优秀奖，并
由该基金资助出版。



文记

3.8.2012



本书获得马来西亚福建社团联合会暨雪兰莪福建会馆“文学出版基金”1996年度“小说组”优秀奖，并由该基金资助出版。



自郑图士... 1991 "金
... 基金



大马福联会暨雪兰莪福建会馆资助丛书

作家之死

文征著



大马福联会暨雪福建会馆资助丛书
短篇小说集
作家之死

作者：文征

出版：文征

印刷：益新印务有限公司

PERCETAKAN ADVANCO SDN. BHD. (45169-K)
23, Jalan Segambut Selatan, 51200 Kuala Lumpur:
Tel: 03-6269211 & 6270699 Fax: 03-6270761

初版：1997年7月

定价：RM15.00

版权所有 · 翻印必究



作者简介

文征，原名郑世忠，1954年出生于麻坡，现任教职。曾二度获南马文艺研究会《青年文学奖》、三度获《双福文学出版基金》、《关丹华团文学出版基金》、第一届《花踪》散文佳作及第二届《花踪》新诗入选，第二届绿禾散文特优奖，以及无数征文比赛。已出版著作为：《地狱里来的客人》（小说集）、《写在风里》（散文集）及《风雨飘摇》（小说集）。

目录

作家之死	1
不再有眼泪	10
朱老师的一天	36
旧事新愁	50
家有娇妻	65
风雨泥泞路	78
万世通先生	86
抉择	94
买了录影机之后	125
宠儿	145
谁的土地?	167
金名流的一天	181
姐姐走了	193
重逢	214
后记	220

作家之死

1

「我仅代表龙城的华人社团，向梅向民先生致最后的敬意。」

龙城华团联合会主席张金声先生点香膜拜之后，依例受邀致词，他的手中拿着讲稿，一句一句地读：

「梅向民先生是马华文艺作家。他勤力创作已有廿载，以华欣的笔名发表小说、散文、诗、论文、杂感，可谓知名度颇高的作家。他曾获得文学奖，曾获得出版基金，并且已出版了十种文艺作品。他出生于龙城、长大于龙城、受教育于龙城，所以，龙城里的华人都应该以他为荣。」

灵堂里气氛肃穆，梅向民的妻子和母亲在轻泣着，而两个尚年幼的稚子已沉沉睡去。前来吊丧的人格外多，有的的确是梅向民的朋友或亲戚，但是大部份是慕名而来、好奇而来的。

作家之死

昨天，各报章上的地方新闻版用显着的文字刊登「作家梅向民遇袭身亡」后，几乎所有的龙城居民都晓得这件事。

「失去梅先生，是华人社会的损失，因为，他关心社会、爱护社会，但是社会却漠视他，这实在是华人社会的耻辱。据我所知，梅先生生前的生活非常贫苦，为了写作他失去了许多不错的工作，为了写作他不惜得罪了他的老板，结果，他到处当散工，而大部份时间，他伏案写作，创作出篇篇皆是心血的作品，作为人民的喉舌。我们应该钦佩他的为人、他的精神，但是，天妒英才，他却在前天从街上回家时，在半路被三个凶徒殴击，重伤身亡。」

人群中有人叹息。

「他的离去是我们华社的损失，也是国家的损失，因此我谨此代表龙城的华人，再向梅向民先生致最崇高的敬意，但愿他永远安息。」

张金声致词后，各政党的支会显要、各会馆的会长及委员、以及一些社会名流开始上前点香膜拜。

梅向民的妻子与母亲的泣声仿佛更加清晰了，但是，不多久，泣声却被人群的喧哗声掩盖过去，消失了……。

2

二十多年前，当梅向民还在龙城独中读初中时，已开始喜欢阅读名著文艺作品，而且写一些短小的散文，投稿至一些文艺副刊。

因为家无立锥之地，向民读完初中，便辍学了。他在一家油站当洗车工人，工余之暇，他饥不择食般阅读了大量的世界名著，也更勤于文艺创作了。

除了写散文，他也学习写诗，后来又开始写小说。开始时，他的作品很不成熟，很多不被刊登。但是，向民并不气馁，他锲而不舍地耕耘、创作，并且不时学习名作家的创作技巧，逐渐的，他的作品慢慢进步了。到了二十岁，他已是小有名气的马华写作人。

报章上时常刊登华欣的文章，而华欣就是向民的笔名。除了本地报章刊登他的作品外，海外一些刊物也发表了他的文章。

二十二岁时，他获得某机构主办的文艺创作比赛的首名，文名不胫而走，当然，认识他的人不外是一些文艺圈子内的写作人。圈外的人士，还是很少人晓得向民是一位作家的。

作家之死

向民后来换了一份工作。因为不满老板对待工人刻薄，写了一篇批评他的文章，发表在言论版上，岂知却被管工告密，结果失去了工作，闲赋在家。

寻找工作期间，他创作更勤了。

二十三岁时，某出版社为他出版第一本合集，但是，向民却因此而亏了五、六百元。

虽然如此，他却是不气馁，热情依旧。

几年来，他创作更多作品，获得更多文艺创作奖，而且也出版了另外一本作品。

三十岁以后，他又获得了文学奖和文学出版基金，陆陆续续出版了几本小说及散文，文艺圈子内的写作人称他为「热血的青年作家」。

他的称号是因为他笔下的文字所得来的。在向民的作品中，他毫不畏缩、毫不迟疑抨击那些坏人坏事，揭露社会里的不平及黑暗，也毫不吝于赞扬那些好人好事。

于是，他的名声逐渐从文艺圈子内表扬出去，许多关心文坛消息的华人，也知道了华欣这个不屈的文人作家。

然而，还是在向民的故乡——龙城，才是更多人知道他，认识他。原因是向民时常把他所听所见以及亲身经历的事物用来当创作题材，因此引起

龙城华人的关注。

其实，向民从事文艺创作，是抱着改善社会为目的的。他的作品中固然有得罪一些人，但是他并非有意的，因为他所批评的，都是对事不对人。

但是，有不少人误解他。

3

五年前，向民写了一篇揭露教育界怪现象的小说，不久，许多教师开始攻击他，说他污蔑神圣学府、对为人师表不敬、对华文教育不尊……总之，那篇文章使到向民受到不少笔伐。但他自己明白，他没有污蔑什么人，更没有对什么人不尊敬，他要写的不过是教育界里普遍存在的现象，那晓得一些尽责的也趁机火上加油向他口诛笔伐。

人家以为向民会反击，但是他却没有。

人家以为向民会沮丧而退出文坛从此封笔，但是他更没有。他还是一本他的热情，写出更多文章，揭露社会中更多的不平、黑暗、光明……。

当然，他也因此得罪了更多人。

他批评舞狮团金钱主义，并不把舞狮当华人文化，如果没有红包，狮团根本不会蓬勃，根本不会舞

主人家门口。他戏称舞狮的鼓声是：懂钱懂钱懂懂钱……抢抢抢钱……他因此得罪了舞狮团的负责人以及无数自称华族文化捍卫者的大人先生。

他批评各类会馆的领袖只占着茅坑不拉屎，结果使会馆等同虚设，或沦为麻将馆，没有对社会做出贡献。偏偏这些领袖被誉为社会栋梁、功在桑梓……。

他批评政党要人为了自己的利益而罔顾民族的前途，他谴责那些言行不一致的领袖，是华人分裂的祸首！

他批评华人社会太过功利主义，为了金钱而营营役役，为了名望权位而嚷嚷闹闹，至于为了教育、为了文化而出钱出力，大家总推来推去，敷衍搪塞。

他批评！他指责！他揭露！虽然他没有指名道姓，所针对的也只是对事不对人，但是使到龙城里的许多人如坐针毡，既慌张又愤怒。他们一直认为，向民在骂他们，如果不加以阻止，他将揭露更多丑恶现象。

一些社团领袖致函向民，要他为了华社的名誉而收敛，不要使大家脸上无光。

后来他们都看到向民在报章上致给他们的公开

信：

「诸位社会贤达：我梅向民本着文人的良知，为社会及人生而写文章，并非图一时之快，更非为了攻击诬谄任何人。我的作品或者会影射及某些人，但是，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所以，我希望某些人不要以为我故意这样做。我是手无寸铁的文人，一支笔只为了改善华人社会，凡事只对事不对人，并无意得罪任何人，还请你们宽宏大量原谅我的冒昧。」

公开信刊登后不久，向民的文章又陆陆续续刊登出来，他的作风依然故我，把笔锋指向社会中的黑暗、齷齪、不平、虚伪……

4

向民被殴击身亡的五个月前，他家来了两个稀客，那就是某政党支会的主席与他的私人秘书钱必得先生。

「梅先生，我是必得钱，车里那位是社会名流张先生，你一定闻名的。张先生认为你的文章写得很好，不过太过刻薄，专挖别人痛脚揭人疮疤，实在不太温和了。张先生认为你应该尝试改变你的作风，

多写一些歌功颂德的文章。张先生这里私下奖你五百元，希望你不要再攻击我们的政党，别再挖他的弱点与短处。」钱必得代表那位留在车里的主人讲话。

「钱先生，我不会收下你那位张先生的金钱的！并请你转告他，我从未故意攻击他的政党，也从未故意挖他的弱点与短处，以后也不会！我已经说过，我的文章是对事不对人……」

「梅先生：你这是敬酒不吃吃罚酒了！」钱必得脸色骤变，像生气的公鸡。

「是你们自寻烦恼。」

「你这么固执，将来一定会后悔的！」钱必得怒吼道：「我们张先生不是好惹的，你将来一定会后悔的……」

钱必得暴跳如雷地走出梅向民的家，向车里的主人嘀咕了半响，冷气房车「呼」一声走了。

那张先生原来是三个月后被选为华团联合会会长的张金声先生。

自从张金声降格上门要求向民「收敛」一点之后两个月的某一天，三个凶神恶煞的流氓上门警告向民不许再用文章攻击黑社会，最好也别批评某政党支会的主席张金声……

但是向民却「忠言逆耳」，依然以笔代剑，指向任何缺点及短处……

他终于遭遇不测，被殴击不治身亡。

5

梅向民安葬后一个星期，警方终于拘捕了三个嫌犯，被认为是击毙作家向民的流氓。

内幕消息也传出来，三名嫌犯向警方透露，他们是被一位闻人指使的。

于是，报章上的地方新闻版上也登载着类似这样的大标题：

作家之死扑朔迷离
政要名流牵涉在内
华人社会认为荒谬
要求警方火速澄清

不再有眼泪

1

我姓徐名冰洁，今年十六岁八个月大，中学四年级学生。性格内向，心灵因环境而早熟。

我的家庭结构简单，父母亲、一个哥哥及一个弟弟。不虞三餐、有衣蔽体、有书读，但是我一点也不满意，一点也不快乐。快乐仿佛是狡猾的幽灵，几年前便从我的生活中，甚至我的生命里逃逸而去。

父亲是名牌汽车的推销员，月入大概相当丰腴，不然他不会时常涉足欢场，当风流种子了！

母亲是家庭主妇，不过却有名无实。父亲每个月会交给她一笔大概相当丰厚的家用，使她在当家之余，还有能力去逛百货公司满足购物欲，除此之外还沉迷麻将座里，并藉此结交权贵夫人。

父母亲的感情似乎在两年前已有了破裂，导因不外是因为父亲时常流连欢场，为此母亲大发雷霆，

和他大吵大闹，搞得鸡犬不宁！

在父母亲不和、冷战的情况下，我一点都不快乐地过了这两年，私心一直认为那是他们两人之间的事，与我无关。

但是我错了！

每次父母亲吵架时，我虽然赶紧溜进房内，但我的心却被一声声的叱骂声、怒吼声以及母亲歇斯底里的哀号声、呜咽声而撕成一块一块，情不自禁地流着泪。

我起初很同情母亲，认为一切都是父亲不应该！但是母亲却不可理喻，在每次吵架之后，总要迁怒于我，好像是我引起他们的不和似的！

她心情不好时，就对我吹毛求疵，说我地扫得不够清洁、地板几千年未抹、东西乱抛……我成为了她的出气筒。

这一切使我好伤心、惘然。

在家里，我毫无地位，除了当母亲的出气筒，还得做许多家务：扫地、洗衣、熨衣、煮晚饭……

多了一个我，只带给家里一个免费工人，父母亲根本未曾重视过我，对我不曾爱过！

父母亲宠的、爱的是我那两个兄弟。

哥哥大我一岁，在一间名校里读中五，前年的

初级教育文凭考试里，他考获了六科优等，而成为母亲向人夸耀的话题之一。

弟弟则小我两岁，与哥哥读同一间中学，成绩也不错，当然也是父母的宠儿。

我的天资虽然差过他们，但也不是很愚笨。初中时我也曾考过好成绩，但父母亲未曾重视及称赞我，使我十分气馁。后来父母不和、吵架，母亲又时常迁怒于我，把大部份家务推到我身上，使我根本没有时间，而且也没有心情温习功课，那之后，我的成绩便一落千丈，一年不比一年了！

天晓得我怎样考获初级教育文凭的！

我的国语、科学及数学那么差，许多问题根本看不明白，只是随便选个答案涂黑，没想到竟然考上了。

考取初级教育文凭对我来说并不是一件顶高兴的事，成绩刚及格，父母亲根本不屑一顾。

父亲在看完那张文凭的当儿，对我泼冷水说：「呸！这样的成绩和不及格有什么两样！」

他的话大大伤了我的自尊心，使我好伤心、失望。

但是，我也只能暗自伤心，因为我了解父母亲重男轻女，即使我能考获好成绩，他们未必会为我

大大庆祝一番，像对待哥哥那样。

我升上中四文科班，同班同学大部份是成绩低劣的合格生，胡里糊涂升上中四的；他们无心读书、纪律不好，视学校为监牢。

老师也不喜欢我们这一班，谁叫我们愚笨、吵闹、顽皮、捣蛋、破坏公物、惟恐天下不乱……。

班主任坦白对我们说：你们都是问题学生！

怪不得马来教师骂我们「魔鬼」，数学教师骂我们「低能」，英文教师骂我们「朽木」……

我从家庭逃避到学校来，但是学校却没有给予我关怀，更遑论温暖及快乐了。

我对生活实在提不起兴趣，生命——生命对我是多馀的！

2

学校是我逃避家庭的地方，但是坐在教室里，我脑海却是一片空白，根本无法吸收教师的讲解。

更悲哀的是，教师们把我们这一班当洪水猛兽，上课钟响了好久才姗姗而来，下课钟未打却踏出了教室。

但我岂能完全怪老师？还不是班上同学无心向

学，上课时不听讲还罢，还要讲话捣蛋！

已经有好多同学被警告、记过及处罚，但他们是冥顽不灵，根本不改过。班上那个牛少强今年初打教师被开除了，而陈雄伟因偷窃记了大过、加尼因破坏公物被警告……

我的好朋友章小珍告诉我，我们班上龙蛇混杂，有好几个同学竟然是私会党员！

从家庭逃避开了，而庇护我的学校比家庭好不了多少，这使我失望极了！我有何处可去呢？

许多同学的逃学给了我唯一的解答。

「要逃学还不容易吗？」小珍说：「背了书包照旧上学，然后找个地方换去校服，你又是一个不引人注目的平常少女了！」

「校方又怎样推塞呢？」

「隔两三天回校一次，呈上家长的信，不就得
了！」

「家长的信？」我一头雾水。

「当然我们自己写了！签名嘛可以模仿。」小珍用行家的口气说：「你以为级主任会追究吗？你不来他才高兴呢！」

「但是不来学校，也没有其他地方可去了！」
我忧愁地说。

「天啊！能够去的地方可多了！」小珍果然是行家，「可以到海边蹓跶，去保龄球场，去逛百货公司，去朋友家谈天，中午则可以去看戏、坐咖啡屋……」

我不作声，其实心中正在羞愧。小珍所提到的保龄球场、看戏、逛百货公司，我那来的钱去花呢？

我那里像哥哥，每个星期有二十元零用钱，也不像弟弟，每个星期也有十元。我一个星期只有三元，还包括买文具钱在内了。

「没有钱不会是个问题！」小珍洞悉我的心事，轻声说：「那可以去看看呀！只不过打发时间，不一定要玩要买东西！」

在小珍的怂恿唆使下，我战战兢兢地学习逃学了！

这种事果然简单不过的了！父母亲并没有怀疑我，学校的教师更不必说了！

于是，我以去学校来逃避家庭的寒冷，又以逃学来逃避学校的寒冷。

寒冷！寒冷！这世界充满寒冷！逃学给我刺激，但似乎无法给我温暖。

我只是从游荡中麻醉我自己的心灵而已！

但是我麻醉了的心灵中也感到几许自卑及沮丧

当大家在保龄球场上玩得兴高彩烈时，我却只能站在一旁观看；当逛百货公司时，别人有能力买一些衣服或吃的，我也只能在旁空羡慕而已！

至于看戏、坐咖啡屋等，我根本没有能力做到！幸亏我能以回家为藉口，不必上这些地方。

我另外感到自卑的，是我每次都得穿那几件衣服，不像另一些女伴，衣服日日换新。

虽然如此，逃学毕竟比空坐在教室中有趣得多，吵闹却空寂的教室比不上教室外的七彩缤纷、五光十色；我逃避家庭与学校的寒冷，正需这种五光十色的环境所给予的刺激及麻醉。

何况从游荡中，我认识了一群可以倾诉的伙伴。他们的愤世妒俗使我非常欣赏，大概我们的心情及感受都一样吧！

这群伙伴的中心人物是关正贤，他是咖啡屋的侍者。

他特别关注我。

3

一个周末，我被邀请参加关正贤所举办的舞会。

我一方面因为未曾参加过任何舞会，一方面很少夜归，所以想通过小珍婉拒他的邀请。

「你怎么可以不去！他可是诚意邀请你呀！」小珍为难地说：「他特别关照过我，一定要陪你出席！」

「我从未参加过这种舞会，会献丑的！」我忧虑地说。

「都是自己一伙人，有什么好担心的！」

「穿什么去呢？还有我可不会跳舞！」我虽然有点心动，但仍迟疑不决。「T恤牛仔裤可以了，这又不是高级舞会！」小珍忍不住笑了起来，又说：「跳舞嘛，是天下最容易学上手的玩意儿了！你别再拒绝了！要卖正贤的情呀！」

「我……」

「去呢！这种玩意儿你的确应亲自体验一次，真是人生最大的享受，保证不会让你失望！」

经不起小珍再三游说，我终于首肯了。

当天晚上我出门时，家里只剩下弟弟一人，我只希望回来时，父母亲还未回来。

舞会果然使我大开眼界。朦胧柔和的灯光、爆急紧凑的乐曲，使大家忘情地跳着、扭着。

忘却烦恼和忧愁

跳吧人生多么美妙

尽情欢笑

狂欢今宵……

珍惜今宵

狂欢今宵……

一对对的青年男女以及少年少女在大显身手，随着乐声扭摆身体，时而合拢，时而分开，舞得那么放松、自在、愉快，我看着看着，不禁感到心动了。

尽管心动，但我没有勇气出去试，我已经婉拒了两个向我邀舞的青年。

这时，今晚主人翁关正贤出现在我眼前，奇怪地问：「冰洁，怎么枯坐这里，不去跳舞呢？」

「我不会！」

「这种舞谁不会！」正贤说着，来拉我的手，「来，我陪你跳。」

受到主人翁的邀请，我爱宠若惊，只好壮着胆子，随着乐曲扭动身子，倒也跳得似模似样。

我越跳越入迷，感到浑身发热，好刺激好痛快！

正贤不断称赞我跳得好，姿势美妙、灵活，使我听了受用无穷。

一连跳了两支曲子之后，我们坐下来喝冷饮休

息，正贤竟然告诉我他心中的不快乐！

「这屋子是我和朋友合租的，因为我根本和家人合不来，父母亲整天唠叨，对我百般约束，当我是长不大的小孩子！而我根本不是读书做好学生的料，他们却强迫我每天捧着书死读！有什么用，还不是名落孙山了！毕业……其实我也毕不了业，哈哈……总之，从学校出来后，我不愿在家里听他们唠叨了，我找份工作，就搬出来。现在，我多自由自在，喜欢做什么就做什么，不必看他们的脸色。你们没地方去的时候，还不是来我这儿避难！哈哈……」

原来正贤也对家庭父母亲不满，我们真要算是同病相怜了，只不过他有能力过独立生活，我那里能够？

以人度己，我感到一阵黯然。

在有了同病相怜的感觉下，我情不自禁地向正贤吐诉我心中对家庭的不满。

听完了我的倾诉，正贤同情地看着我，最后他说：「你看开一点吧！要顶撞父母，毕竟非你能力所及，所以你在家受尽委屈是无法避免的！但是，你可以从外面寻找快乐及心灵上的满足呀！像跳舞就可以忘却一切烦恼了！刚才你起舞时，是不是感到兴奋、刺激、而忘却了一切！」

正贤说得的确不错，当我随舞乐扭摆时，的确忘了烦恼及不快。

「所以嘛！你别再浪费青春了！来，我们再跳舞吧！」

4

舞会到半夜十一点还方兴未艾，但是我害怕迟回家会被父母亲质问及叱骂，所以坚持要早退，于是正贤使用电单车载我回去。

他停在我家门口，向我说再见，风驰电掣走了。我看门外没有停着父亲的汽车，知道他未归，心安了一点。

但愿母亲还未回来，或者已经熟睡了，则谢天谢地！

这些日子，父母的关系弄得非常僵，父亲时常很迟才归家，而母亲照例和他大吵大闹，然后对我发脾气，把对父亲的怨与恨转而发泄在我身上。

我生活得不快乐还罢了，却要动辄得咎，使我没有一天得以安宁，总是怀着忐忑不安的心情，期待一天快点过去。

我掏出锁匙开门，开门后，大厅赫然站着一脸

寒霜的母亲，使我感到心惊胆颤，连锁门的手都忍不住战抖着。

等我再转过身子，母亲那张铁青的脸已在我跟前，「说！你去了那里？」她冷然问道。

「我……」

「送你回来的那个男人又是谁？」

「是……」我根本没有力气再说话。

「说呀！」母亲尖嚷：「你们父女也真贱，他去找贱女人，而你——这贱女人却去找男人！贱！无耻！」

「我没有！」我用劲迸出一句话。

「没有！难道我刚才见了鬼！贱女人！还要骗我！」母亲怒火在脸上狂烧，不可理喻地拉扯我的头发！使我痛入心脾，不禁呻吟起来。

「妈……」我哭了起来，一半是伤心，一半是痛楚。

「我不是你的妈，我没有你这么贱的女儿！」说完，一巴掌往我脸上掴来！「无耻！下贱！」

我脸上觉得一阵剧痛！神智顿然一片昏迷。

我觉得一颗心已碎了——碎了！我宁死去，也不愿受这种侮辱。

死去才不会经历这种不快乐！

母亲仿佛气疯了，不再把我视为她的女儿似的侮辱谩骂我一顿，才放开我的头发，我一如逃离魔掌似的冲进去房间。

我的泪情不自禁地流着、淌着，一颗心房蕴满着委屈、辛酸及哀伤！

我不能了解母亲为什么要这么苛待我！父亲对她不好，可不是我的错！

难道因为我平庸？不！一定是因为我是女的！

哥哥还不是时常夜归，我没见过妈骂过他！弟弟偶而夜归，她还不是一样心平气和，耐心地等待他回来。

她对我太不公平了！

不只是她，父亲也一样不把我放在心上。哥哥十七岁生日得到一辆电单车，我十七岁生日时没有人知道——一个星期前，我独自一人，伤心得淌着泪，渡过我十七岁的生日！我真太渺小，太微不足道了！

难道我不是他们的亲生女儿？不然为何会忽视，甚至鄙视我，把我当外人看待？

像我今晚的夜归，为什么母亲要毫不讲理打我骂我，侮辱我是无耻的贱女人，把我与父亲所找的贱女人相提并论呢？我又不曾做错什么事，我只是

跳跳舞，她为什么不问清情由，便对我发脾气呢？

她为什么罔顾我的自尊心骂我侮辱我打我呢？

我伤心欲绝地把脸压在枕头上哭泣，让眼泪冲散我的怅然及忧愁！让眼泪洗涤我的悲哀与沮丧！

但我脑海里却挥不去母亲残酷无情的声音：你是贱女人！你是贱女人！你是贱女人！无耻……

「是的！我的贱女人！我无耻！我是的！」我恨恨的想，但我的眼泪却委屈地滚下来。

那夜我失眠了，哀伤及怨恨咀嚼我那颗细嫩创伤的心！

5

早晨七时，我从床上坐起，感到头重脚轻，疲倦且失意，没一点精神。

父亲大概快天亮时才归来，我依稀听到母亲咒骂他的声音，那话里又扯上了我，说什么父亲贱女儿跟着贱，这些刻薄话在寂静的夜里尤其刺耳，直钻入我耳内，深深刺伤我早已创伤的心灵！

我激动得哭了又哭，眼泪如泉水涌出。

照镜子时，我发觉双眼微肿，布着红丝。

我感到那么无助及无依，感到这世界抛弃了我！

我悄悄地溜出门，漫无目的地疾走。

走了很久，我发觉自己潜意识中来到了正贤家的屋外。

我犹疑着是否要进去？我心里有太多的不愉快要向人倾诉，这对象应该是正贤，只有他同情我！

我终于上前叫门。

正贤开门让我进去，脸上写满了问号，但是却并没有急着问我为什么，发生了什么事！

大厅杂乱得好像垃圾堆，昨晚舞会的杯碟、唱片以及食物的剩馀满椅都是！

正贤请我进去他的房间，让我坐在靠背椅上，他自己坐在床上，一脸倦容，一看就知道昨晚的舞会开到通宵。

我激动地把昨晚在家里发生的一切对正贤诉说，说着说着，鼻腔一酸，眼泪又抑制不住泌出眼角。

「可怜的小女孩，我可以帮助你吗？」他叹息着说。

「我太不幸了，我恨不得死去算了！」我恼怒地自怨。

「忘记这些不愉快吧！」正贤说着，烧上一根烟，深深吸了一口，「吸一口吗？这烟可以使你忘却烦恼！」

「你知道我不抽烟！」我摇头说。

「这烟不一样，抽一口试试，来呀！抽一口就会使你快乐！」正贤一面游说，一面把烟拿到我面前，使我不能再推辞。

我好奇地把烟衔在咀唇，猛力一吸，烟雾无阻碍地滑入我喉腔，使我不禁咳了起来。

然后，我感到一阵晕眩，接着一阵飘飘然的感觉直袭我的大脑。我有一种难以言喻的快感，像飘在云端！

我情不自禁地再深深地吸了一口，然后一切烦恼从我脑海中消失了，代替的是许多美丽的幻影。七彩缤纷旋转着，使我宛如置身天堂！

一切真太美妙了！

「冰洁，你听着，其实你不必伤心及苦恼！」正贤的声音好似在催眠，「你美丽，还有人爱你！」

「谁爱我？我根本不中用，谁会爱我？」我喃喃自语，脑袋根本无法集中思想，「没有人爱我的！」

「我爱你！」正贤如梦如幻般地说：「你美丽的容貌，你健美的胴体，使我着迷！」

「真的？」我终于被重视了，我真高兴，飘飘欲飞。

忽然，正贤把我揽入他的怀中，热烈地狂吻我的唇。

我更加感到兴奋了，我根本无力推开他。

让他吧！让他吧！母亲说我贱，我就贱吧！我自暴自弃地想。

我的脑袋完全迷糊了，我放弃了挣扎；我不想挣扎，我根本不想！

「冰洁，解去你的衣服吧，我会使你更加快乐！我会的！」正贤的声音好遥远，但是却十分诱人，「别把你健美可爱的胴体隐蔽着，那太可惜了！」

我被催眠似的把衣服一件一件解下来，感到自己的需要！这种需要紧紧箍住我，使我迷失了理智，失去了辨别是非、判断善恶的能力！

我感到茫然，也感到口乾舌燥！

一会儿，我已经一丝一挂了！我没有感到羞愧，我确实有一副健美白晰的躯体。

正贤紧搂住我，疯狂地狂吻我的胴体，使我兴奋地喘着息承受一切快感及刺激！

母亲说我贱，那就让我贱吧！我心底深处仿佛有一股声音在呐喊！让我贱吧！就让我贱吧！让我……

6

和正贤发生肉体关系以后，他俨然是我的保护人。

其实，我并没有深爱着他，只是因为我从家庭及学校找不到庇护、温暖及关怀，却能够从他那儿得到安慰、快感及刺激，所以我感到需要他！

那天早晨，在迷幻药的影响下，我与他发生肉体关系，过后我也曾深深的后悔及害怕过，但是，仇恨及报复心理掩盖过了悔疚及恐惧，我开始认为失身也不过寻常事而已，甚至心里感到一阵痛快。

母亲说我贱，我就贱吧！我有一种报复得逞后的痛快及兴奋！

此后，倘若父母亲又吵架，或是母亲又迁怒于我，怨恨及苦恼下，我总以放纵自己作为报复及解脱的方法。

正贤的那种掺杂有迷幻药的香烟，往往带我到迷幻多彩的世界，麻醉了我的心灵，使我忘却不满、不快、苦恼及悲哀！我不能自拔，也没想过要自拔！

母亲说我贱，就让我贱吧！

过后，我又吞服了各种迷幻药，也抽过大麻，

借助这些药品，我找到各种刺激及快感！

我对这些药品已经上瘾，隔一两天就要悄悄上正贤那儿，要求他给我药，然后让他拥有我，任他摆布，作为交换。

虽然我的心灵依旧非常空虚落寞，但是短暂的刺激及快感却是我渴求的！除了从麻醉中寻找刺激的快乐外，家庭、学校以及任何地方无法予我快乐及满足了！

于是，我逐渐于心无愧，过着沉沦的日子。

我依旧上学，仍然时常逃学。我根本无心求学，学业成绩令人惨不忍睹，只是招引教师非常不客气的批评及责备，以及父母亲的冷嘲热讽及漫骂侮辱！

但是我不在乎，不再放在心上！让他们讽刺、责备、侮辱吧！我根本不在乎！一点都不在乎！

我在乎的是能够继续获得使我刺激及快感的药品！

只要能获得这些药品，使我忘却烦恼及忧愁，其他的我根本不在乎！

我在乎的是继续获得药品。

所以，当正贤苦笑着对我说他无法供应我药品时，我受惊的程度一如世界已濒临灭亡似的！

「为什么？为……什么？」我的声音一定颤抖

着!

「我收入有限，而这些药品却相当贵!以前你用掉了我那份，我自己忍了好久了!现在，你得自己想办法了!」

这些话对我不啻晴天霹雳!天啊!我岂能没有这些药品服用呢?以前我曾经试过几天不服用，那种难受以及空虚真使我宁愿死去!我实在无法缺少它们!

「你知道我没钱!」我的样子一定很可怜。

「你可以赚钱!」正贤几乎肯定地说。

「我……可以赚……赚钱?」我惊愕地问道：「我真的可以赚钱?」「是的!」正贤面不改色问：「你可以卖色。」

听了这句话，我相信我脸色一定骤变，因为我感到一阵噁心、晕眩!

「可不是叫你当吧女，那会花费你很多时间，也容易被你家人揭穿!」正贤眼色十分邪恶，语调简练，说服力很强，「这种交易是秘密的、偶而的，而且钱多，一次可获百多元!反正大鱼多得是!」

「钱……」

「是的!这种钱可以轻易获得!那时你可以随心所欲，买你所需要的一切，包括……」他笑了，十

分邪恶!

我想答应，我不在乎，反正这种事对我不再新鲜，反正我是低贱的！反正我是无耻的！反正……

但是我没有答应，我竟然没有答应，是否我心底还有一丝羞怯感、道德观？

以后几天，我被空虚及痛苦煎熬着，这种滋味的确难捱，令我难以忍受！我没有一点精神，没有乐趣！我消极，我失意，我难过死了！我忍不住渴求似的想着那种药品，服食或抽吸之后所给予的刺激及快感！

那种感觉，太诱人了！

我再也忍不住了，我实在忍不住了！去他的羞怯廉耻！去他的道德！我根本无药可救！我根本是低贱、无耻的！我为什么还要在乎？我在乎吗？不！不！我不在乎了！我不在乎了！

我找正贤，告诉他我答应做了！

7

我真不愿意去回忆第一次接客的经验，但它像恶梦般缠着我，像在我心版上烙上痕迹，永难磨灭！

几天过去了，它无时无刻不像恶魔般缠住我，一

合上眼，就出现那个情景。

那个情景，每次回忆时总使我冷汗直流，不断颤抖，不住流泪。

当时，我战战兢兢接受正贤的安排，让他载我到某大旅店一间房内，然后惊心胆颤地让一个身裁魁梧，自称朱经理的中年人为所欲为，恣意发泄他的兽欲！

那两小时内，我受尽侮辱，受尽虐待！

我一如无助的兔被猎犬用利爪按住，然后恣意摧残！那真是血肉横飞的场面，太可怕太残酷无情了！

我记得我当时不住地狂喊，不住地呻吟，也不住地流着泪。

我的肉体被摧残虐待，一颗心也被撕成一块块！

我创伤的不只是肉体上的，也有心灵上的！

那真是一场恶梦，虽然事后我获得一百廿块的报酬，但那不足以弥补我受的创伤——尤其心灵上的！

那笔钱让我轻松地享受了半个多月，我又一文不名了！

我硬着头皮，蒙蔽良知，再次接受正贤替我安排接客。

然后又是一场恶梦……

以后，我无奈的接受了更频密的安排，无助地让一场又一场的恶梦无情地侵袭我！

金钱如流水赚进来，又如流水般花掉。我除了卖药品外，还为自己添了一些衣服首饰，满足我一直抑制住的物质欲。

我除了从服食药品及抽吸迷幻药处得到刺激及快感，从而得到短暂的快乐及满足外，我心灵上的空虚与寂寞却无法以药品及物质来充实。

但我已经陷下去，无法自拔，也没想过自拔！

我已无法做到「痛改前非」，我已放弃了努力，也从未想到将来！

现在，我不但恨母亲，恨他们从未关心我，也未曾善待我；恨他们只知道自己享受，只知道争吵；恨父亲只知道寻欢作乐，流连欢场；恨母亲只知道赌麻将，巴结权贵夫人，只知道把对父亲的怨恨及愤怒迁至我……我也恨学校、教师，也恨那些用钱便获得了我的身体，便恣意地蹂躏我的人！我也恨我自己，恨我的不自爱，恨我的自甘堕落！

但是我只能恨，却无法抗拒金钱的诱惑。所以，当正贤又安排我接见两个客人时，我根本没有想到要拒绝。

两个客人，一个七点到九点，另一个十点到十二点，老地点。这一晚，我肯定会受尽蹂躏及侮辱，使我精疲力尽！

但是，事后我将获得二百多元的收入，这个诱惑是我无法抗拒的！

8

第一个客人在九点过后，才依依不舍、心满意足地走了！

他的野蛮以及虐待狂使我几乎晕厥过去！没想到一表斯文、衣饰毕挺的青年人，竟有一颗可怕的心以及足以毁灭我的欲火！

他走后，我筋疲力尽地躺着，情不自禁得歇斯低里啜泣着，为了肉体及心灵上的痛苦及创伤。

我倦极睡去，惊醒后发觉已快十点了。

我得振作起来，另一个客人快到了。

我想应该冲个凉，洗净自己。

我冲著凉的时候，客人来了，他急促地敲着冲凉房门，大声喊叫：「快点！别浪费我的时间，我等不及了！」

又是一个色情狂！我心里咒骂着，急忙拭干身

体。我可不敢激怒他。

我围上一条毛巾，开了冲凉房门走出去。

客人坐在床边，背向着我，正抽着烟。

他的背影很熟悉，实在太熟悉了！

这时，他终于站起来，转过身子。

刹那间，我的心停止了跳动，我的血液结成了霜，我祈望我马上化了灰，永远消失在这世上！

他竟然是父亲！老天！他竟然是父亲！老天…

…

父亲也没想到会是我，霎时也楞住了！不过他很快地显得激怒起来，指着我叫叱：「竟然是你！竟然是你！你无耻下贱！无耻下贱！」

我失去了思想，失去了神智。我头脑内是一片空洞，我感到头昏目眩，奇怪我却没有晕过去！

「下贱！无耻！我没有你这个女儿！」父亲的脸孔扭曲着，他大声咆哮：「下贱无耻的丫头！……」

突然间，仇恨盈满了我的心，膨胀着激怒了我，我冷然反击他说：「是的！我下贱无耻！我出卖肉体是下贱无耻，你呢？你以金钱去买肉体玩弄别的女人，是高尚上流的行为吗？你……你还不是和我一样下贱无耻？下贱无耻！」

「住口！」父亲怒不可遏！

但是仇恨及怨怒已蒙蔽了我的思想及理智，我尖叫着喊：「妈说过的，我们都一样下贱无耻！」

「住口！我会打死你！」父亲恫吓。

「你没有资格打我！你不配做我的父亲，我也不再认你做父亲了！你只生下我而未曾教育我关怀我爱过我，你根本不配当我的父亲！你不配骂我下贱无耻，因为你也一样下贱无耻！」我不顾一切，把蕴藏很久的不满及委屈发泄出来！

「你……」父亲气得说不出话来！

仇恨蒙蔽了我的理智，也蒙蔽了我的廉耻，我被仇恨冲昏了脑筋，我猛然把裹在身体上的毛巾扯开，露出我的赤裸的胴体，并且大声地冷然说：「你现在是我的客人，而我是你用钱租下的泄欲工具，快点上来吧！你的时间不多了！」

父亲惊骇万状地低吼一声，转身开房门，像受伤的野兽狂奔而去！

我感到一阵痛快，复仇得逞后的痛快，然后紧接一阵虚脱！我伏在床上痛哭起来！

但是，我发觉自己并没有流出眼泪！

我想我已经心死，已经麻木，我不再有眼泪了！

朱老师的一天

1

上课钟响过了整整十分钟，朱老师那辆簇新的「雅阁」才出现在校园内。车泊在大榕树底下，朱老师不急不缓跨出来，步向课室。

朱老师是三十开外的胖子，圆圆的躯体及圆圆的头颅，给人一种「面面俱圆」的感觉。

他步向5C的教室的当儿，远远也看见吴校长在校长室的窗口向自己望着，但他却装着「理直气壮」地挺胸走去。朱老师曾因数次迟到而被校长「劝告」过，但是他把「劝告」当耳边风，结果也不了了之。

5C因没有老师而吵得像一座菜市场，等到朱老师的身影被眼尖的学生看到了，一声「朱八戒来了」，学生们才拼命各即各位，把声响压低了下来。

朱八戒是学生们给朱老师取的花名，因为他有洋名Patrik的缘故。Patrik音和八戒相近，于是朱八

戒便不脛而走了。

其实，朱老师原名朱儒文，是顶不错的名字，但是这个念洋书的二毛子却嫌这名字难听，加上「儒」字难写，于是乾脆取了洋名Patrik，没想到却给学生开了玩笑，在他背后称他为朱八戒。

朱老师踏入教室，学生们懒洋洋地欠着身子，小和尚念经，有口无心地唱着：Good Morning，蛇…

朱老师驻足接受学生们问安，无意间看见第二排最后一个位子的卢景安趁问安之便，在打呵欠，嘴巴张得好大好圆，似乎可以塞入一只小包。

他正想借题发挥，教训他一顿的当儿，自己却感到一阵困，忍不住也深深打了一个呵欠，连眼泪也挤了出来。

一个呵欠打完之后，他也忘了要训卢景安了。赶紧把屁股抛在椅子上，然后伸个懒腰。

昨晚在会馆打了十圈麻将，到凌晨四点才偃旗息鼓，回家睡不到三个钟头，便要赶来教书，朱老师真有点感到丧气。

他更感到丧气的是：昨晚的牌局真是屡战屡败，一共输了两百多块。

想到花花绿绿的钞票如过眼云烟消逝得无影无

踪，朱老师倏然感到一阵懊恼。

这些日子来，霉运当头，手头不顺，不管是麻将或是三支，不管是万字票或多多博彩，他都未曾赢过。

为了洗去这些霉气，他也不知访过多少穷乡僻壤的神庙，捐了不少的香油，叩了多少的响头，然而却依旧不能发财。

朱老师越想越沮丧，加上一夜的雀战，消耗精力不少，顿使他疲惫不堪，眼皮一直要盖下来。

休息休息一会儿吧……他这么一想，眼皮就更重了。

「Read item 1 to item 10。」他吩咐学生。

I am going to school.

Ali is going to school.....

学生才念了几句，朱老师已开始打盹了。

2

两节英文以读书和写生字打发过去了。

朱老师听到换节钟声响，整个人马上生龙活虎起来，三步并着两步窜到教师室，好像从樊笼飞出来的小鸟，把得意及快活全显露在脸上。

他急不及待地把肥胖的躯体抛在沙发椅上，朱老师从袋里掏出了一支香烟，点燃，深深地吸了一口。

总算驱走了最后那点睡意了，刚才那顿打盹还相当有效果呐！

悠悠地一吸一呼，烟雾袅袅上升，制造了少许的安祥。

朱老师从烟雾中透视过去，发现教师室里只剩下那个二九年华的年轻女临时教师，正埋头用心地批改学生作业，他一颗心蓦地骚动了一下。

他打定主意，把香烟头压熄在灰盘中，然后站起来走到那年轻的女临教身畔。

「哟！赵小姐，何必这么卖力呀！」朱老师用不太标准、却颇流利的华语说道。

赵老师抬头瞄他一眼，低下头边批改边说：「谁像你这么闲空呢？」

「我闲空？我也忙呀！」朱老师说：「不过，为了学生忙坏了身子，可不化算了！尤其，像赵小姐你这么美丽动人的少女，何必呢？」

几年前，朱老师还是一个不谙华语的年轻教师，后来派到华文小学，被环境所迫，只得慢慢学习了。现在，他的华语说得顶流利的——尤其在应酬朋友、讨好女人的时候。

赵老师被称赞，觉得无动于衷实在太没礼貌了。只好停下手中的笔，微笑着说：「没办法，为了生活呀！」

「说得这么可怜。」朱老师见她有点反应，急忙顺势把屁股放置在桌子上，大献殷勤起来，「如果你不当临教这种吃力不讨好的工作，也轻易可以找到薪水高、舒服、轻松，坐冷气房的工作呀。」

「那有这回事？」

「那没有？像你这么漂亮、动人，人家争着请你呀！」朱老师夸张地说，整个脸上的表情好像在告诉赵老师，他的话是可以深信不疑的。

「你胡扯！我看你这么能言善道，当教师才埋没你了！」赵老师说。

「岂不是！我的确不应该只当教师，我有更多才华值得发挥。」朱老师忽然感慨万千地说：「当初入错了行了！」

「后悔了吗？赵老师问。」

「倒不怎样后悔。因为我不这么死板，当教师就只知道教书，我课馀可以赚钱，当房屋经纪和推销保险。」朱老师洋洋得意地说。

「这不是很辛苦吗？」赵老师问。

「但一个月外快有千多两千块，又不必缴所得

税，白赚的！」朱老师说得多兴奋，整个人已趋近了赵老师，一双眼睛不断地往赵老师的衣领口里瞄。

居高临下，朱老师饱了眼福，但赵老师却还蒙在鼓里，心里一直暗暗羡慕和赞赏这个有为的青年。

3

经过那一席谈话，朱老师的精神振顿了许多。赵老师虽然不是十分之美，但是长得颇为妩媚，最重要的是她尚年轻，所以能说服她晚上去宵夜，对朱老师来说，不啻是一桩成就。

他简直有点心花怒放。

三十开外了，朱老师依然孤家寡人，原因是他冀望娶个千金小姐，从此可以夫凭妇贵，不必再捱苦。但千金小姐却没一个对他有兴趣，所以他只好把条件放宽。

虽然条件放宽了，然而依旧没有一个知心女友。原因是他风流成性，动不动就想占人家的便宜，吓走了许多初识的少女。

去年，学校来了一个年轻貌美的教师，朱老师一见锺情，对她展开追求，死缠烂打的叫那女教师

朱老师的一天

感到厌烦，时常逃避他。

朱老师追得心急，竟跑到学校宿舍找那女教师，一登房门便粘住不肯走，东拉西扯说些不三不四，女教师碍于情面，不敢下逐客令，只得敷衍他。朱老师只当她的敷衍是喜欢他，嘴巴就越说越大胆，一双手竟也想越轨了。

当他那双手碰到女教师的胸部时，她大惊失色，不但失声尖叫，还狠狠掴了朱老师两巴掌。

尖叫声引来了一宿舍的教员们，朱老师在众目睽睽的瞪视下，带着热辣辣的双颊，悻悻然地溜了。

错固然在他，但是他却吞不下这一口气。事后，他拼命造那女教师的谣言，说她先勾引他，过后却拒绝他；他告诉别人，该女教师水性杨花，有钱就能与她欢度良宵……

了解内情的教师们，当然不会轻信朱老师的话，但是被这种谣言困扰的女教师却经受不了刺激而精神困顿、黯然神伤，年底便申请调职，走了。

许多同事们很看不起朱老师，但是新来的赵老师不清楚其为人，竟轻易答应了他的邀请。

有猎物走向陷阱，猎人岂有不高兴之理？他脑海里幻想今晚将发生的情景。

这次不能操之过急了，以免吓走了猎物。他心里却也考虑到这一点。

今晚循规蹈矩与她吃宵夜，以后，才下手不迟。他想得好周到。

不管想什么，朱老师总振奋不已，因此接下来一节，他精神抖擞，唾沫横飞地教起书来。

然而，下课时校长召见他之后，朱老师又如泄气的皮球，一蹶不振起来。「Mr. Choo 请你解释，昨天下午你为何没有履行你的职责，负起指导学生的课外活动？」校长起初还相当客气。

「呃……课外活动？」

「是！就是羽球。」校长说：「几个学生来了，等你好久，你却始终没有来。」

「哦！是的！」朱老师状若恍然惊悟，「请你原谅，校长，我有不能避免的私事！」

「Mr. Choo 这个藉口你已用了很多次了！」校长不客气地揭露他的谎言。

的确，朱老师对学生的课外活动的忽略已不只这次了。以前，他的藉口是风太大不能教羽球，不然就是迟到早退，敷衍塞责算了！

昨天，他接到一单买卖，是有人要购入一间排屋。如果成功的话，他可能要净赚两千大元。他岂

朱老师的一天

能不动心？

这宗买卖却功败垂成。

朱老师奔波六十多里，浪费了汽油，又花费了五十多块的应酬费，什么也捞不到，现在又因没执行学校任务而被校长质问，真是苦不堪言，作声不得。

校长见他涨红了脸，随时就要老羞成怒，于是斩钉截铁地说：「今天下午你补回羽球练习，我便不再追究。你好自为之！」

朱老师满怀气恼地走出校长室，暗中骂了无数声「干你老母」，心头的气却打发不去。

最使他吞不下的一口气是：朱老师本身是C1级教师，而校长只不过C2级教师。这算什么，他的薪水也不过区区千块左右，驾一辆十多年前的Ford，而我，比他风光多了！——朱老师这么一想，更加火上加油，怒不可遏了。

因为心情不好，他也无心上课了。以后几节国语和英文课，他都以读书、写生字或听写打发过去了！

虽然满心不甘愿，但他也只得吩咐学生，下午前来学校练羽球。

「如果不想来，就千万别来！」他特别提醒学

生们。

学生们给他的反应，却使他十分失望。几个小学生异口同声地回答：

「一定来的，Sir。」

4

下午，朱老师睡了半个钟头，朋友打电话来邀他打麻将，他虽然很想去，可是想到四点半的课外活动，只得忍住婉拒了他。

再想躺下去睡一会儿，却怎样也睡不着，只好起身，至附近的咖啡店找人瞎扯闲聊。

正好遇到一个友人，告知他有一人想买一块土地，问朱老师是否有土地出售。

「我本身不打算出售那块芭，不过，却知道有人要卖芭，买主是谁呀？」朱老师说。

「那个暴发户黄金山。」友人说。

「那正可以敲他一笔。」朱老师心里暗想，禁不住又问：「他马上要买吗？」

「可不是！谁先卖他就买，快者先得，老朱呀，你千万别错失良机。」友人笑着说：「最好现在就去接洽。」

「我……我有事。」

「什么事都可以延迟，这件事可耽误不得！」
友人急忙说。

良机不可错失，朱老师再也不管四点半有什么课外活动了，马上动身，前去找黄金山谈生意去了。

这笔生意很顺利，黄金山答应买下那块芭，而朱老师的银行户口，明天又将增加三千块佣金了。

他兴高彩烈凯旋而归，知道才六点，立即赶到学校，希望能教学生半个钟头羽球，好向校长交差。

岂知到了校园，已有人在教学生打羽球了——原来校长见朱老师没有到来，只好亲自去教学生们。

朱老师见校长在场，非常没趣的掉转头溜了。他知道，明天校长肯定找他问话，或者会给他一封信，要他书信解释没履行任务的原因。

好汉不吃眼前亏，他朱老师虽不怕校长，却不愿惹麻烦，因此立刻到附近一间诊疗所，买了一张病假信。

从诊疗所出来，朱老师可真是春风满面，有了一张病假信，校长只得哑口无言，无奈他何了！

一张病假信只区区几块钱，而他今天已赚了三千块，九牛一毛，朱老师一点也不在乎！

他回家途中，不期然又想起今晚和赵老师的约会，不禁打从心底笑出声来。

最近凡事顺心遂愿，大概是因为慷慨捐钱给七仙女庙的缘故吧！——朱老师暗忖。

他决定，等一下顺道去点香膜拜一番，祈望七仙女保佑他，使他今晚能顺利的讨好赵老师。

5

八点，朱老师著了一条新潮的牛仔裤，加上一件名贵的上衫，驱车前往学校宿舍。

一路上，他想像今晚将发生的佳事。

他想：赵老师一定会美艳动人，对他千依百顺

他想：我们先到咖啡屋谈天，喝点冷饮。到时，我要对她赞美奉承，使她心花怒放。

然后，我可以邀她上迪斯可，跳热情洋溢的舞

之后，找个幽静的海边聊天，用话挑逗她，使她不再防守自己的尊严，对自己投怀送抱！朱老师

朱老师的一天

更深入地幻想着。

他越想越兴奋，仿佛事情真要如此发生似的，他不禁笑出声来。

当他抵达宿舍时，赵老师却没有迎出来。

他不在乎，现代的小姐总爱面子，总要叫男人等，他是不在乎的！

于是，他走前赵老师的房门，轻轻地敲着。

许多，赵老师才开门，并没有盛装，也没有外出的意图。

「对不起，朱老师，我不想出去！」赵老师的话使朱老师愕然。

「为……什么？」他结结巴巴问。

「不……舒服。」她说。

明明是藉口！朱老师那里相信她的话。

「出去嘛！你先前答应了！我又来了，怎不去呢？」他苦兮兮地恳求。「不！」赵老师的态度很坚决，「我不要出去！」

「那么，明晚吧？」朱老师还抱着希望。

赵老师摇头。

「后晚？」

她仍然摇头。

「以后……」

「不！」她态度更加坚决了。

「为什么呢？」朱老师伤感地问，「你总得让我了解原因。」

赵老师犹疑了半晌，才期期艾艾地说：「有人劝我，别与你出去。」

「什么？」

「他说出你以前的事。」

「他妈的，是谁造我的谣！」朱老师简直怒火中烧，不能自制了。

「对不起，不能告诉你什么人向我透露这些事。」赵老师说：「也很抱歉，我不想与你出去。请你离开吧！」

朱老师楞住了，他做梦也没想到事情会落成这样一个结局。

他若丧家之犬离开宿舍，驾着汽车到处乱兜，失意得发慌。

他终于打定主意：去千红酒廊买醉去，今晚不醉不归！

过后，他又打定主意，买小红的点头，去旅馆欢乐今宵。

旧事新愁

1

学校的漫长假期快到了，我和太太打算到半岛北部去旅行，于是便坐下来计划此去的行程。

我们决定先由家乡北上首都，住宿一夜，然后再上怡保，隔日再上檳城、兰加怡岛，再由东西大道转去吉兰丹州的新城，然后南下关丹，由关丹至昔加末取高速公路回返家乡，为期一个星期。

「一个星期有七天六夜，住宿旅店的花费不少呀！」太太担心地说。

「这你放心，我每个城市都有朋友，可以寄宿在他们家中。」我说：「省了这笔钱，可以让你买新衣服。」

「去你的！」她笑说：「让你买更多新书才真！」

过后，我独自寻思应该去那个朋友家寄宿才最恰当。我在师训学院里有许多同学，再加上后来交

往而分手的朋友，我的确不必忧虑没有可以寄宿的地方。

在首都、怡保、檳城和关丹，我都有不少过三个朋友，只有在新城，我只认识郭世宇。

不过，郭世宇一个人就抵得上其他三几个朋友

已经有六年没有和世宇见面了，但是，他在我记忆中还是那么深刻，就像刻在石板上的字，抹也抹不去。

虽然我们没有通信，但是，每年他都不忘捎来一张贺年卡，卡上也不忘加上一句：何时肯驾临蓬荜，我当倒屣相迎。

每次我看到这句话，心中不禁油然而浮起与他见面秉烛长谈的欲念。但是，路途遥远，加上俗务缠身与经济的不允许，我几次打消北上的念头，我想，这次我志在必行，当然一定要拜访世宇了。

世宇和我是玩泥沙长大的乡下孩子，并在乡下惟一的华文小学受教育，中学时转到香妃城的高级中学，以后，我进入师训学院，而他一直读到大学毕业，成为一位合格的工程师。

我师训学院毕业后被派至大山脚执教，而他大学毕业就在一间大公司内当工程师，到处奔波，我

们便因此缘慳一面了。

六年前，他在母亲逝世后，在新城定居了，自那时起，我们便不曾再见面了。

趁这次北上旅行的机缘，我一定要与他见面言欢。而想到快见到了他，我心中好兴奋好愉快。

2

当汽车从香妃城的丹绒转下来时，我的视线不由自主的被一间巍峨、庄严的建筑物所吸引，这建筑物便是我的母校，我和世宇曾经就读的中学。

于是，所有的记忆蓦然在我心版上呈现，而所有的记忆都与世宇有关的。那年，世宇读中五，而我读中四。

那年，世宇当选华文学会的主席，但是，他一点也不高兴，因为这是一个死气沉沉，半生不死的组织。

他私底下告诉我，他要扭转乾坤，使华文学会活跃起来。

说了就做，他在课馀大力推行各种活动，演讲比赛、常识比赛、书法比赛、辩论会、研究班、座谈会……并游说大家踊跃参加。

因为反应不太热烈，他因此在华文学会出版的油印会讯上写道：

失望看到大家对华文教育的冷淡，失望看到大家对华文学会的漠视。

身为华人，有义务学习华文，发扬华文教育。

如果华人本身不热爱华文，叫谁去热爱？如果华人本身不参加华文学会，叫谁去参加？民族的语文，树立民族的尊严；华文教育的盛衰，反映华人文化的存亡，难道，身为华人，我们忍心看着华族的语文和文化在我们手中衰败？

身为华人，就应该挺身而出，踊跃参加华文学会，努力学习华文，发扬华文教育。

这是一篇使人读了感到热血沸腾的文告，不受感动的华裔学生绝无仅有。自此之后，华文学会起死回生了，凡是有什么活动，大家都热烈参加。

世宇当主席那三年，他凡事亲力亲为，从不推诿，也不敷衍，即使面临两次重要的政府考试，他也不因此而停滞下来。

他当主席的那三年，学校的华文学会在校际比赛中替学校赢得了不少的名誉。但是，世宇从来不引以为傲，他认为自己只不过做了本份该做的事。世宇就是那么谦虚、认真和负责任。

「川，你的作品刊登了！」太太的话把我从追忆中唤了回来。

我转过头看了一眼，原来太太正在翻阅报纸，她现在正看着文艺副刊，上面确实有我一篇散文，题目是：旧事。

这篇文章是我一个月前投稿的，内容是写我会怎样会从事写作，以及我写作的感受与经历。

说起写作，我又不期然想到了世宇。

我之所以会提起笔写作，实在是世宇给我的鼓励和影响。

中三开始，世宇便开始写作，次年，他的作品便剪贴了几本簿子。

他是有天份的写作人，副刊的编者不时称赞他文笔洗练、内容新颖，而文艺杂志的编者还致函给他，要他多多惠稿。

他多次获得征文比赛优胜奖。

到了我中四那年，世宇便鼓励我尝试写一些精简的小品文去投稿，但是我对自己的文笔没有信心，所以唯唯诺诺，不敢答应他。

岂知他就从我的作文习作簿中取去一篇杂感，

替我抄录，替我投稿。

这一篇文章竟刊登了，真使我受宠若狂，喜不自禁。

我心中好感激世宇，对他说了无数的感谢的话。

「不必多谢，现在你该知道，你的作品也有资格刊登在报上了吧！」世宇笑道：「以后，你就应该更勤写了吧！」

我像听话的孩子，不住地点头。

「我们是知识份子，受华文教育，就应该以实际行动去发扬马华文艺，使马华文艺开花结果，成为国家文化的一环。」

这一番话对我是太过深奥了，要我深思几个晚上才明白。

但是，当时我被他的话所淬励，决定向他学习，开始提笔写作，并开始投稿。

以后几年，世宇和我的作品都不时在报章上的文艺副刊刊出，到了世宇进入大学，还是可以阅读到他的作品，只不过，这几年，我不再看到那几个熟悉的笔名了。

是不是他太忙碌而停笔了，或是他换了笔名？这几年来，我不时臆测他写作的动向，却不甚了了。

四天后，我们来到了吉兰丹的新城。

在想象中，这城市应该是朴素静谧的，等见到了，才发觉它还挺热闹的，车辆络绎不绝，行人来来往往，显出这东海岸重镇正在蓬勃发展，步向繁荣。

我驱车依址去寻找世宇。

不久，汽车停在世宇的家前面。这是一间独立式的双层洋房，屋形新颖，拱门、天台、黑玻璃门窗、花木扶疏的园地……令人羡慕。

不必说，这屋子一定是世宇自己设计出来的。

我上前按门铃，一只大狼狗趋前来狂吠，过了好一会儿，一个美丽绝伦、风姿万千的少妇上前来应门。

「我是汪帆川，请问郭世宇住这儿吧？」我欠身问。

「是的！」少妇应道，「你是世宇的老同学吧！他向我提过你要来，你的信我们前几天收到。」

「世宇在吗？」我问。

「他还没有放工，你们先进来吧？」她绑好那只狼狗，然后开门让我们进去。

进到内，我才大开眼界；绒布沙发、柔茸茸的地毯、柚木壁，高级音响系统，华丽的摆饰，还有那一排类似百科全书的书籍，使大厅显得高贵，豪华而大方。

女主人请我们坐下，进去倒两杯水出来，请我们喝。

「世宇加班，不久就会回来。」她说。

我坐在柔软的沙发上，让疲惫的身躯松懈下来

游目四顾，都是现代化的设备，我心中暗暗钦佩和羡慕，也为世宇感到高兴。他自小生长在穷困贫苦的家庭里，住木屋、吃淡饭、喝粗茶，没有娱乐、一无所有；现在，他什么都有了，我真替他感到骄傲和欣慰。

当年，他的稿费对他多少有点帮助，许多参考书还是用稿费购买的。

现在，他当然不再需要那一点菲薄的稿费了，然而，他写作的目的一向不在于稿费，而是在于发扬马华文艺，所以我想他一定还有继续写作的，只不过改了笔名而已。

我们和女主人闲聊的时候，外面车声响，进来的正是世宇。

「世宇。」我惊喜交集的轻嚷。他还是和以前一样气宇轩昂，而且还多了一份成熟的仪态。

世宇露出热情的微笑，紧紧地握了握我的手说：「终于来了，帆川。」

「是的！我终于来了。」我兴奋的说，然后介绍我的太太，「这是内人。」

「汪太太。」他向太太点头，然后对我说：「我冲个凉，然后我们出去吃晚餐，为你洗尘，也当着重逢的喜宴。」

「好！好！」我高兴地连声答应。

「海伦，今天不必作菜了，你去替老大和老二准备一下。」他忽然用英文对他的太太说道。

「O.K！」女主人答道。

「你们坐一会儿。」世宇又用华语对我说，然后上楼去。

我楞住了，百思莫解；世宇和他的太太都晓得说华语，为什么却用英语来沟通呢？

在我茫然的当儿，女主人带着两个活泼可爱，

及俊俏的男孩下来。

「叫安革和安弟。」女主人用英语指示她的两个孩子。

两个孩子乖巧地唤了一声

「乖，你叫什么名？念书了没有？」太太向那较大的发问。

但是老大却木然瞪着太太。

「汪太太，对不起，老太老二都不会华语，我们从小和他们说英语。」女主人急忙解释。

「哦……」太太恍然大悟。

「他今年读幼稚园，明年打算送他去国民小学。」女主人又说。

「国民小学？」我吃了一惊，以为听错了话。

「这是他父亲的意思，他认为一个小孩子要负担三种语文很吃力，再说，华语对升学没有影响，对将来工作也没有帮助，所以就让他念马来小学好了！你们认为他的意思妥当吗？」女主人说。

「哦……这……」我又再次楞住了，犹疑着不知该不该说出我心中的看法。

「至于英语，是国际语言，将来对他到外国留学或做事都很有帮助，因此，我们特别注重他们的英语教育，所以替他们请补习教师，日常生活也一律

以英语交谈。」女主人娓娓道来，仿佛认为自己的高见，或者丈夫的高见，应该传授给别人，再说，这别人还是丈夫的老朋友呢！

我默然，一股失望之情油然而生。

6

世宇用他的「豪华」牌轿车载我们来到海景餐馆，然后点了许多名贵的菜肴，殷勤招待我和太太。

席上，我们闲聊别后的际遇，以及工作上的感受。

他说话还是像以往一样风趣，但是却缺乏了以前的亲切感；或者是我敏感吧，他的谈话中一直在抬高他自己。

「你当教师真不错，假期多不胜数，清闲极了，轻松的工作。」他微笑着说：「不过，薪水却不太可观。」

「是啊！」我承认他的看法，「不过比上不足，比下有馀。」

「要发达，最好做生意！」他强调说：「我正在考虑和人搞控股，你参加吗？」

「我实在没有闲钱。」我赧然应道。

「找外快呀！做人可不能太老实呀！」

世宇吐了一口烟说：「我有一个当教师的朋友，教书之余卖保险当房屋经纪，捞得风生水起呢！」

我默然喝酒。

「有钱应该炒股票，上个月我从股票那儿赚了二十多千呐。」他得意洋洋的说。

「我不懂股票。」我坦白说。

「你真老实，和以前一样。」世宇瞅着我，「但是，世界变了，你不能再一成不改呀！这样，你会吃亏的，帆川」。

我不明白他所说的「吃亏」是指什么。「现实是那么残酷，要致富一定要要点手段，学术、知识都不管用的！」世宇说完，把杯中的酒饮尽了。

我不希望他喝那么多，他似乎有点醉，才会说那么多令我震惊的话。

「吃完晚餐，我带你们到夜总会看表演。」世宇提议。

「不！不！」我急忙说：「我倒希望去沙滩走走，看看南中国海。」

「哈……你那么诗意呀！」他狂笑着说：「算了吧，南中国海不会消失的，明天才去看吧！今晚百

花夜总会有挺不错的艺人在演唱，千万别错过！」

世宇即然这么说，我也不好意思推辞了。

7

夜总会里的装璜别出心裁，以竹筒并成了舞台。台上的歌女唱得正起劲，七彩缤纷的灯光罩在她身上，使她看起来异常艳丽。

——当我沉思的时候，遥远迷朦的回忆，不复清晰，回首往昔，奈何无限唏嘘，多么地盼望时光倒流，再次再一次地见到你，但是心愿随着昨夜的风儿远去，也随着那烟消云散没有痕迹……

那歌女唱出了幽怨的歌声，但是，她没有知音；人家来这里并不是欣赏她唱歌，他们是来打发时间、应酬或找寻欢乐的。

舞池里双双对对的人们在翩翩起舞。

「跳舞吗？川帆。」世宇问我。

「我不会！」我急忙摇头。

「你还是那么纯。」

「是吗？」我感到惆怅。

「那么喝酒吧！」世宇举杯。

我啜了一口酒，然后提起勇气说：

「世字，你还有写作吗？」

「写作？」他微微感到惊奇，然后很快回答，「我那里有时间，我有好多工作、应酬……再说，绞尽脑汁写作，对我们的生活或前途有什么帮助呢？报馆施舍的稿费简直在剥削人嘛！」

他在发牢骚。

「我已经完全放弃了写作，这是伤脑筋而不讨好的捞什子！」他不客气地说了一句，然后更尽一杯酒。

我黯然，也默然；我无法把现在的他和以前的他联系在一起。

「你还在写作吧？」他忽然问。

「是。」我点头说。

「那很好，打发无聊的时间。」他淡淡地说：「我忙，连文艺副刊都不看了！」

我怅然，若有所失，想说什么，却说不出口，只好把那杯酒倒入嘴内。

酒入愁肠愁更愁。

我心里无端浮起无限惆怅和茫然，感到意兴阑珊。

翌日一早，我向世宇告辞。

「怎不多住一天才回去，或许下午才走？」他挽留我。

「不了！我和关丹的友人约，傍晚之前就得赶到那儿。」我胡乱捏造个理由。

「那么，以后再来。」他热情地说。

「好。」我敷衍道。

汽车在东海岸的大道奔驰时，我心情低落，沉默寡言。

「何必呢？时间是会改变一个人的，你何必耿耿于怀呢？」太太安慰我。「才六年……」我沉吟。

「时间是无情物！」太太说。

我不出声，只是猛踩油门，让汽车飞驰出去，离开新城，祈望不愉快的际遇也会留在这儿。

但是，我的愁却挥不走。

家有娇妻

1

施义升终于结婚了，新娘是二十九岁的卢玉珠

义升今年三十六岁，以这个年龄娶一个年轻七年而又长得如花似玉的姑娘，不必说一定心花怒放，兴奋得笔墨无以形容。

十多年来，义升并不是没有想要成家，只是苦于没有对象，加上职业还未稳定，所以一拖就拖了十多年。

义升是一位华文小学教师，照理说小学教师的薪俸相当高，又是铁饭碗，他应该不难受到女性的欢迎才是。但是，义升是台湾大学毕业的，学位不受当局承认，所以只有以高中文凭申请教职，当临时教师过日子，每个月才领四百多块的薪水。而这四百多块，在通货膨胀的今日，他过孤家寡人的生活还可以，娶妻养儿却不容易。

因为有自知之明，义升好几次错失了结婚的机会。他曾经和几个少女来往过，只要他积极追求，提起勇气求婚的话，他现在可能已有了儿女。但是，每到紧要关头，他就想到自己的职位不稳，随时会被辞退，加上薪金菲薄，恐怕无法使家庭幸福，所以三缄其口，使那些少女转移对象，嫁作他人妇了。

前年，义升终于被当局派去接受假期师资训练，这一个改变，使他萌生无限的希望。他认为受训之后，当然可以成为一个合格的教师了；这样一来，职位稳定再加上薪俸调升，生活也不必这么艰苦和无定了。他仿佛看到黑夜尽头的曙光，因而开朗多了。

在受训的第三年，他的友人的介绍下，认识了卢玉珠。玉珠是一间私人公司的书记，衣著新潮人时，举止端庄得体，谈吐温柔大方，加上如花似玉的容貌，使到义升惊为天人，决定多亲近她多了解她。

一个月的时间，他们更打得火一般热，义升不必说对她又痴又迷，没想到玉珠倒没有拒绝他的讨好与奉承，正是郎有心妹有意，一拍即合。

两人在一个月后订下终身，决定在八月的佳期里结为连理。

2

婚后不久，两人却油然萌生悔意。

原来玉珠之后才了解，义升固然确是教师，但是薪水并不如她所想像的那么多。她同事的妹妹也是教师，月薪却有一千块，而她才二十多岁。

当她获知义升的月薪才四百多块时，她一如受惊的火鸡跳了起来，拉扯着嗓子说：「有没有搞错，别人当教师几年有千多块，你当了十多年才四百多块，别说鬼话了！」

「但是，别人的学位受承认的呀！」

「你怎么那样愚笨，去读不受承认的学位呀？」

她扳起脸说。

「我……」义升说不出话来。

不多久，玉珠不知从那儿去探听出许多华文小学的教师薪水也有千二左右，但是都不必大学毕业，只不过执教十多年罢了。

她向义升兴师问罪，认为他所告诉他的月薪四百多元是谎言。

「确是真的！因为我是以高中文凭执教的，而且尚未成为正式教员，所以……」

「怎么有你么差劲的人呀？十多年了还当临时

教员！」玉珠轻蔑的说。

「不过，我相信不久以后，我就可以申请临时C2教师，过后，又可申请正式教员了！」义升安慰她。

「那还得挨多久呀？」

「我也不知道！」义升坦白说。

「真倒霉，当初没有仔细调查你的环境背景……」玉珠喃喃地自语，她心中浮起了悔意。

义升对玉珠也感到稍微的失望。从这两个月来和她的相处，他才觉得玉珠是惟物质享受至上的女人。她喜欢华丽而新潮的服装，更把化妆当着一种享受。

义升发觉她的衣柜里有不少过一百件的衣服，但是，她仍然不断增添新衣。而她的化妆台上，时常有新的化妆品出现，而且还是名贵的化妆品。

义升终于觉悟，她当书记所赚来的钱，都花在购买衣服和化妆品上面。这是她自己赚的钱，义升当然不敢批评或干涉，但是，婚后她竟理所当然似的要求他买衣服或化妆品给她，这是义升感到不平及不满的。

但是义升爱她，所以只把不平与不满藏在心底，处处迁就她，满足她。

3

义升的故乡是在乡下，他单独一人在城市教书，所以向人家租了一间房间，现在结了婚，只好痛心花了一百五十元去租了一间单层房屋。他的交通工具依旧是那辆车龄已十年的电单车。

结了婚更使他经济拮据，于是他招收一些学生来补习，但是菲薄的补习费对他的困境无济于事，因为玉珠罔顾他的经济状况，对他无限制地索求。首先，她拚命游说他买辆汽车，以抬高她的身份。

「没有汽车，要到那里去都不方便。」她的理由却不是「抬高身份」。

「我有电单车呀！」义升希望她打消这念头。

「电单车哗……」她最后那个字拉得长长的，以表示她的不屑，「坐电单车日晒雨淋，你难道忍心你的娇妻受虐待吗？」

「我……」他结结巴巴说不出话来。

「就买二手车吧！以分期付款购辆二手车应该不会困难的！」她倒蛮有常识的，「汽车嘛总要买的，迟早罢了！」

义升想横心不理睬她的要求，但是她却痛下决心不坐他的电单车，使他十分沮丧和尴尬。只好忍

心把银行仅有的一笔储蓄付了头期钱，以后每个月分期付款去供一辆小车。

有了车，宝珠头抬得更高，胸挺得更直，只是苦了义升，拚命招收补习学生，以赚取外快来平衡这一笔支出。

有了汽车，出入果然方便多了，但也引起了玉珠的好动性格。她频频要求义升载她去游车河、逛超级市场、去看戏、去宵夜……这样一来，开销就更浩大了。

义升因为到处替人补习，闲暇时间本来就不多，现在还要做太太的司机，陪她消遣，可谓是苦上加苦。但是他却不敢埋怨太太，他毕竟深深爱着这位娇妻。

4

一年后，施义升夫妇增添了一个孩子，更使一家之主的义升忙得像寻蜜的蜜蜂，成天为了家用而奔波。

虽然有了孩子，但是玉珠却坚持不辞职，她认为照顾孩子太过劳累，而且会失去许多乐趣。义升没办法，只好请人照顾孩子，因此家用又增加了整

整两百多块，使他左支右绌，苦不堪言。

有了孩子，玉珠并没有改变她的生活方式，依然挥霍无度，把所赚的钱花在衣饰化妆品上面，至于消遣娱乐费用，完全出自义升的腰袋荷包。义升为了应付生活费用，只有拼命省吃俭用，来满足玉珠无法填满的欲望。

他现在除了替学生补习外，还向人推销家庭用具、招徕保险以及在报章杂志上投稿。

以前，如果要义升低声下气向人游说，要求买这个那个，他宁愿穷也不愿这么做，可是现在他为了娇妻，只有硬着头皮去做了。

义升含辛茹苦的到处奔波，身体一天比一天衰弱，但是，玉珠并没有加以关心，她只是耽于物质上的享受和生活上的情趣，完全忽略了义升的快乐与健康。

义升虽然假期师训班毕业了，但是因为国语一科尚未考到优等，薪水依样没有调升，所以他的生活完全没有一点乐趣，终日都为生活费而苦恼。他结婚才一年，脸色苍日憔悴，体格孱弱，不时咳嗽，三十多岁的人，看起来倒像五十岁的人。

每次梦回，义升总有点厌倦目前这种生活，但是看到睡在身边的娇妻如花似玉的容颜及酣睡中的

孩子，他的满足感又驱除了厌倦感。虽然辛苦，但是，这毕竟是一个家，而自己是这个家的主人；世事那有十全十美的，这样自我安慰，心里便比较舒服了一些。

5

这些日子，玉珠忽然动了购买屋子的念头，时常向义升埋怨住别人的屋子没有面子、没有保障、没有乐趣……等等强词夺理的话。

如果义升以经济不允许的理由来劝她打消购屋子的念头时，她便沉下脸不理睬他，使他很难堪。

为了达到目的，玉珠几乎每天都向义升提起购屋的计划。为了达到她的目的，她用各种话来刺激她的丈夫。

「三十多岁了还没有自己的屋子，真丢人！」

「人家也是当教师的，已经有了三间屋子，真够本事，谁像你那么饭桶！」

「一身穷鬼相，没出息，早知如此，我应该瞧仔细才嫁！」

「住这种烂鬼屋，不短命才怪！」

诸如此类的话，往往刺伤了义升的自尊心，使

他伤透了心。

他实在不敢相信，婚前那位温柔大方体贴入微的少女不到两年竟变得那么刻薄且尖酸，以批评丈夫为日常生活的乐趣，他实在不敢相信！

他曾经尝试说服她随他归去他的家乡，因为那儿可以和父母亲一同住，既省钱又方便，但是这建议根本行不通！第一，她不肯离开七彩缤纷的大城市；第二，她不愿意和家婆家公住在一起。

义升其实早知道这条路行不通的。以前，他带她回去父母亲的家，她半天都呆不住，嫌屋子脏又嫌屋子窄，死都不肯留住过夜，当天就走了。

像她这种人，父母亲也一定很难和她相处的，与其回去使鸡犬不宁，不如打消搬回家乡的念头。

既然无法搬回家乡，又得满足她的虚荣心，义升只得咬牙允诺她，一年后一定购间排屋。

6

为了实现他的允诺，义升更加苦干与节俭了。他宁愿牺牲自己的早餐而省下一块几角钱，他也戒了香烟；因为午餐玉珠在公司里吃，所以义升就在熟食档吃点东西充饥就算了。

下午，义升根本毫无休息的时间，吃了东西，便开始去为学生补习，有空隙的时间，便去兜卖家庭用品或保险。这样挨到傍晚，他回到家里冲个凉吃顿饭，又出去替学生补习了，连陪娇妻和孩子的时间都剥削了！幸亏现在娇妻有录影电视连续剧可以观赏，所以没有再频频要他当司机，不然他更加忙了。

到了半夜，他才精疲力尽归来。虽然累得想马上一觉到天明，但是，为了挣点稿费，他又埋首桌前，拼命填格子。

以前，他为文艺而创作，现在，他什么都写，只要有稿费他就满足了！他再也不稀罕那个「青年作家」的名衔，他要的是钱，因为只有钱才能换取物质，只有物质享受才能满足玉珠这位少妇的虚荣心。

因为义升的苦干，他渐渐有了储蓄；但是，也因为他的苦干，他的健康更加恶化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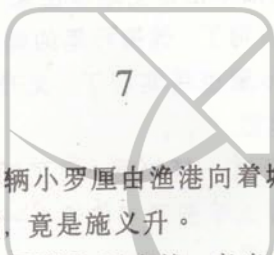
为了达到目标，实现他的允诺，他罔顾身体健康，不停歇不憩息地苦干。他的休息时间，也就是睡眠时间，往往只有四五个小时而已。

虽然他这么勤奋苦干，但是玉珠并没有因此同情他而向他学习，一起同赴时艰，一起节俭。她照

样花掉她那份薪水，让义升去负担家庭的一切费用。

义升要一个人储蓄，的确很难在一年内储蓄到整十多千，作为购置一间排屋的头期钱。因此，他不时在绞尽脑汁思索其他的赚钱方法。

义升为人忠厚，当然不会因此被逼走上歧途，去偷去抢，虽然急需金钱，他还是以正当的途径去赚取的。



清晨五时，一辆小罗厘由渔港向着城市奔驰着，坐在司机座位上的，竟是施义升。

原来，义升为了赚取更多钱，竟当起了小罗厘司机，负责从渔港运载鲜鱼到城市去，批发给渔商。

每一次奔波，有二十元工钱，但是，他每天得四点起身，由城市直奔渔港，再由渔港起货，回来城市。也就是说，他必须牺牲整两个钟头的睡眠时间。然而，为了钱，再大的牺牲都必须作出，何况区区的睡眠时间。

话虽这么说，但是义升昨天因为迟睡，加上患

了感冒，所以感到昏昏欲睡，马路上除了他的车，似乎没有其他的车辆，因此，他强振精神，猛踏油门，让小罗厘风驰电掣而去。他想尽快赶到城市，卸下货物，还了小罗厘，他又可上床去睡一会儿，六点多再起来，准备去上课。

冷风从车窗外打进来，他只好关上车窗。但是少了那冷风，一阵睡意却侵袭而来，他连连打了个呵欠，眼泪不由自主地滚出来。

一年快到了，他银行里的储蓄已超过了十五千，看来买间排屋也将实现了，义升每想起，心中油然浮起一阵欣慰。

只要有这一笔储蓄，付了购屋的头期钱，他以后便不必那么辛苦了。像这么一大早起身驾罗厘也不必去勉强了。

他一边想着一边打起精神驾罗厘，路上虽然没有车，但是晨雾很浓，总要小心翼翼应付，以免发生意外。

但是，义升实在太疲倦了，他贪婪地闭上眼睛休息了几秒，然后再睁开眼睛，这条路他很熟悉，即使闭上眼，也不会撞入路边的。

接下去又是一段笔直的道路，义升心念一动，又闭上了双眼。当他睁开双眼，蓦然发觉前面不远

处的马路上，匍匐着一群水牛，好似一堆一堆的坟墓。

他急忙去踩煞车器，但是太慢了，罗厘像箭般向前冲去……义升只听到自己的惊叫声，一阵剧烈的痛楚侵袭着他的神经，在他失去知觉之前，他想到了家里的孩子，家里的娇妻。

当义升失去生命的刹那，他的娇妻还在温暖的床上酣眠。



风雨泥泞路

东北季候风从南中国海上空带来大堆的乌云，一叠叠，一层层，源源而来。因此不间断，不分昼夜地洒落，仿佛要淹没这块大地似的。

通往华仁国民华文小学那条白碎石面路，经过阵阵淫雨的洗刷，再加上抄捷径来往车辆的辗压，终于袒露出下面那些黑黝黝的泥土。经过一番无情雨水的蹂躏，不但到处泥泞，而且东一个窟窿，西一个凹坑。

新学年开始时，雨季依然未完全逸去，所以教师以及学生们只得踩着小心翼翼的步伐，由这条泥泞路走去学校。有汽车代劳的，则必须缓缓徐行，刻意去闪开那些窟窿坑洞。

大家对这条路虽然极端不满，不时发牢骚诅咒，不过由于各种因素，这一条路十几年来都是如此，而且每况愈下，尽管发牢骚诅咒，路依然是要走的！

然而，新上任的曾立志校长，却极想把这状况纠正过来，他在学校的第一次校务会议上对所有的

教师们说：

「诸位，这一条泥泞路，对大家及学生们都十分不方便，我认为，身为教职员的我们，应该想个办法来补救，不但弄得更好，也要阻止它的恶化。各位，请你们提出任何可以进行的办法。」

教师们默不出声，不知是在用心思考或是无法可想，不能奉告。

「这关系到学生的福利，也关系我们的工作环境，大家不应该三缄其口，有什么话尽管说。」曾校长再次催促。

「是这样的啦！」在华仁华小执教三十年的老教员施半升，无可奈何地耸耸肩，清清喉说：「每年的雨季一来，这一条路便这么一片泥泞，以前还好，没车辆经过，这些年来，车一多，路便那么糟糕透顶。不过，大家都无法可施，久而久之，也习惯了。」

「我们总得想个办法，一劳永逸解决这个问题。」曾校长不放弃希望。

「几年来，历任校长都不断向公共工程部申请舖上柏油，但却没被批准。理由吗？因为这条路是通过私人园地的。」副校长黄家勤淡淡地说。

「有这么一回事？」校长惊奇地问。

「我也不太清楚，这种事太复杂了，条例太多

……」黄家勤不太热心地说。去年，他蛮以为旧校长一退休，他就可以升任为正校长，岂知教育局却派来这姓曾的，年纪又小过他，使他的内心很难受，感到心灰意冷。

「校长，我认为暂时不必理会这一条烂路，等雨季一过，路自然乾燥可行了！」周秀兰女士在远远那边懒洋洋地说。

「这怎样可以！」曾校长毅然说：「学生走过这条路，白鞋沾着泥浆，即不清洁又不卫生，会影响他们的学习情绪的。再说，我们的车辆也不愿意走这么一条泥泞路。总而言之，这一条烂路一定要尽快修补。我的计划是，再向公共工程局申请舖柏油，如果不成功，就……」

一个月过后，那条泥泞路边多了几堆白碎石，而校长召见教师们说：「公共工程局又碍于这条路通过私人园地，拒绝舖柏油，不过，他们却供给我们那些白碎石。至于人力，全得靠我们自己了。」

教师们不断谴责当局，牢骚声紧接诅咒，于事却无补。

「事到如今，只有大家同心协力，出力来舖路了。教师、学生及家长，大家在傍晚花点时间，为学校 and 后一代做点义务工作，相信没有人反对吧！」

校长诚恳地呼吁。

当天傍晚，前来铺路的教师很多，不过，大部份只做十几二十分钟便喊累，离开了。

第二天，在那儿铺路的，是校长，一个刚从师训学院毕业的年轻教师白思华，和一个中年教师王兴逸。

他们三人默默地工作着，休息时，王老师对校长说：「曾校长，我想多执教几班体育或图工，你可以安排一下吗？」

「抱歉，王老师，时间表已经编排好了，没有办法更改了，另外，体育与图工这两科，大家都平分，不能厚此薄彼的。」校长婉转地说。

第三天，铺路的教师只剩下曾校长和白思华了。

翌日，那白思华在办公室里受到周秀兰女士的调唆。「小白，何必那么卖力呢？你又没有车，那些泥泞不至于弄脏你的鞋吧！」

白思华尴尬地笑着。他心里实在不了解，这个教师既不参加铺路工作，为什么要揶揄他？

他听到有人悄声说：想巴结校长嘛！这使他更加不快，心头一阵酸楚。

他陆陆续续听到其他教师透露他们没有参加铺

路的藉口，使他更加感慨万分。

有一个老师说，他下午教补习，不得空，另一个说，他要去招徕保险，忙得很，再一个说她追看录影连续剧，抽不出时间。

「舖了有什么用，年尾又是同样的雨季，那条路还不是又打回原形。」施半升表示他的先见之明，「结果不是白费工夫，浪费时间。」

「为学校辛苦有什么好处？苦干也这样，偷懒也这样，不见会加薪减薪。」黄家勤趁机发牢骚，「以前我事事以学校为重，但是，得到什么？现在回想，觉得当了傻瓜。实在太不值得了！」

「校长为什么那么卖力呢？是不是在讨好学生家长？」王兴逸低声说了一句，接着大声对身旁的顾家俊说：「你怎么不去舖路呢？你的孩子在这里读书，可得经过这条泥泞路呀！」

「我太太刚生产，我不得空。」顾家俊稍微感到难为情，不过他却加了一句，「过了几天，我会来的！」

「老顾，如果你像苏老师马老师罗老师一样，把孩子送到国民小学去，便不必去舖路了！」施半升大笑说。

以后几天，舖路的教师也是那几个，校长，白思

华，顾家俊。幸亏，学生多，又热心，加上一些家长，那条泥泞路便少了许多窟窿，车辆走过也不致于溅起污泥浊水，使人生厌。

但是，那些白碎石却用尽了。

曾校长不能满足这样的成绩，他不肯半途而废，于是召开了家教协会、董事部联合会议，商讨对策。结果取得家教协会与董事部的同意，拨出款额各八百元，做为购买白碎石，并同意校长的建议，向家长们或社会人士募捐。

第一天，校长发出了一纸通告，通告里校长呼吁教师们慷慨解囊，捐钱购石。校长本身在献捐录上写着一百元正。

通告及征捐录传到教师们的手上时，引起不小的骚动。

周秀兰女士像受惊的火鸡般跳了起来，好像有人向他索命似的大声呼叫说：「搞什么要我们捐钱？这是政府学校，有行政费用，没理由要我们这些穷教员来捐钱修路的！我可不捐。」

「这校长蛮有心计呐，写了一百元，要大家以他做榜样呢！」施半升冷笑说：「我可不中计！我捐五元好了。再说，年尾一场雨季，岂非又白白浪费金钱。」

「我捐十块吧！不然别人会说我坐享其成。」黄家勤不太热心地说：「他校长有津贴，是应该多捐一些的！」

其他老师反应可不太热烈。

「我捐十块吧！不捐，他校长会认为我不合作，把我当反调份子看待，暗中加重我的工作，岂不惨罗！」王兴逸一边说一边在征捐录上写上自己的名字和认捐款额，忽然，他发现新大陆似的大呼小叫起来：「啊哟！小白，你倒真大方，竟然捐了五十元。你月薪多少呀，再说，你又没有车，捐这么多干嘛？」

「是呀！」周秀兰女士紧跟着怪叫说：「难道你要保护你的双脚吗？」

「年轻人热心嘛……」施半升冷笑说：「多几年，他自然了解，这是白费心机的努力的！时间会叫人成长……」

「何必呢？」黄家勤也说：「又不是校长，白白捐那么多，功劳全被校长一人得到。」

「不过，」王兴逸说：「校长一定顶欢喜他的……」

白思华低着头讪讪地笑。他不知道以后他是否也会变得像他们一样势利、计较、现实……若是，

那也太可悲了！路修好一点，是大家获益，为什么大家不能了解这一点，而出力出钱呢？他暗忖。

或许我还太年轻，不明白他们的想法吧！不过，他想，许多年后，他还会和现在一样的！

那天中午学校放学，教师们陆续走了。白思华因为批改一些作业而迟归，当他离开时，校长还在，所以他心中暗自钦佩这位校长的献身精神！

当白思华步行回去时，在那条泥泞路半途碰上了周秀兰女士和她那辆簇新的汽车。她焦急地东张西望，好像遇上了困难。白思华走近了，才发觉她的汽车轮胎陷进了路边的泥坑里。他自告奋勇地对周秀兰女士说：「你上去驾车，我帮你推推，或许可以摆脱泥沼。」

但是白思华用尽力气推，汽车却不上去，倒是他，被泥浆溅得污黑一片。这时，校长驾着汽车回家，见状也停下车来推车，两人使尽气力，汽车才慢慢摆脱泥坑。

周秀兰女士向两人道谢，临走前生气地对着泥泞路骂道：「呸！这条死人烂路……」

「的确是条烂路，不过比以前好多了。」校长感慨地说：「无论如何，这路一定要填补好来！」

白思华同意校长的话，不迭地点头。

万世通先生

1

我是在朋友的家认识万世通先生的。

这人挺面善的，不知曾经在那儿见过。或者我根本没曾见过他的真人，只不过在报章上见过照片而已。但我可以肯定，他不会是什么社会名流，不然，我一定可以天天在报章上见到他的照片，读及他的文告、演词、伟论……

「这是吴栋梁，当教师的。」朋友这样介绍我。

「唔，……当教师挺不错的，假期多，平时工作又轻松。」万世通随口说：「不过，薪金却差强人意了！」

「那里话，现在当教师，薪水挺不错的。」朋友不以为然说。

「一千几百块，在现在的社会，很难维持一个家庭呀！如果有妻有儿女，而妻子又没工作，那么，

当教师的就惨了！如果不省东俭西，那生活就不好过了！」万世通坚持他的看法。

「万先生说得不错！」我急忙敷衍他。其实他的话挺不错的，我没有理由反驳他的。

「话说回来，当教师最轻松写意了！」他意犹未尽，又发表他的伟论，「工作半天而已。如果教下午，早上可以睡到日上三竿；如果教上午，下午可以睡觉。上课时不去教室，又没有人干涉。作业少给，就可以少改，或者可以根本不必改。既然工作时间那么短，聪明一点的教师，便会兼职赚取外快。不是教补习，就是卖保险、家庭用具，或者当土地屋子经纪，捞得钵满盆满。至于脑筋不灵活的，只有穷困一辈子了！」

我看着这位五官端正、个子长得饱饱满满的中年人，那么得意洋洋地说着，当然不会担心别人有什么感受了。我很想驳斥他的一些看法，但是他却没有给别人机会，一迳地又继续说：

「我有几位朋友，以前也是当教师的。但是他们精明，觑个机会，辞职便开溜了！现在，他们是成功的商人，驾大房车住豪华洋楼，这是那些一心一意想当教师的人所梦想不到的。」

他说完，得意的呵呵大笑起来，并结论说：「吴

先生，我劝你也觑个机会，另谋高就吧！对，有什么好职位，我一定会通知你的！我这人没什么好处，却是最喜欢帮助别人的。今天有缘认识你，我一定会帮助你的……我们华人有一句话不是说，四海之内，皆兄弟也，所以，我一定会尽量替你注意……」

2

第二次看见到万世通，是在一个月后的文艺创作比赛颁奖礼的宴会里。

这宴会由青年会举办，而我是其中的得奖人，因此受邀出席，没想到却又碰到了万世通。

这中年人看到我，非常热情地趋前来和我握手，并且就坐在我的旁边。我当然不好意思告诉他，我们这一座是专为得奖人设的。

冷盘上来后，万世通夹了几样食物在嘴里咀嚼，然后话匣子就打开了。

「文艺这东西其实并没有什么了不起的！搞文艺的人从来就不曾发达过，不是清苦过一生，就是贫病交加了其残生！曹雪芹啦、王祯和啦、苗秀啦……那一个不是终身潦倒，一文不名！像柏杨、李敖，还有那些中国大陆的作家，不也因为搞文艺而琅璫

人狱呢！搞文艺真吃力不讨好，只有你们青年人，有热情，有傻劲，才会乐此不彼！」万世通边说边嚼嘴里那块鸡肝。

桌上的几个文友不认识他是何方神圣，都面面相觑，不敢作声，这使他更加得意忘形，张大口说：

「其实，我以前也是文艺青年，也写过文章呀！我也得过几个文艺奖呀！以前我们得奖可不那么容易，奖金也没现在这么少，简直像施舍什么穷人似的！以前我们的青年文学奖可不容易获得，现在，什么青年文学奖好像派果子一样，大家排排坐，你一个我一个，皆大欢喜，那岂不是满街都是作家了！」

讲到这里，他忍俊不住迳自大笑起来。

大家惊讶的目光都投向他，有的惊讶也逐渐转变成怨恼和愤怒，只是他不觉得，又继续说：「马华文艺是没有前途的！报章上的文艺可有可无，有的时候只有几个人去看，有的时候也只有那几个人怅然若失！当然，马华的作家是可怜的，那几块钱稿费，一个人生活都不够，要如何去养家。所以嘛，只有青年搞文艺，到了中年看开了，别说再写文艺作品，就是去读也不屑了！」

一个文友忍不住了，他站起来对万世通说：「这位先生，你这些话太过份了！说什么你也是今天

的得奖人，这话怎说得出口呢？」

「我那里得奖呢？我坐过来只不过清清你们的脑，你们不听也罢，我这就离开！」万世通知道自己不受欢迎，便一溜烟走了。

我这才松了一口气。

3

我和万世通还相当有缘，在朋友的结婚宴会上，我们又不期而遇，不用说，我们又同席而坐。

在扰扰攘攘的场合里，万世通还是不改他的本性，当第二道菜——鱼翅上桌的时候，他边享受边说：「其实嘛，吃才是我们华人的文化，才是我们华人的优良传统，才是值得我们骄傲，才是值得我们大力发扬光大！像什么舞狮、华乐、书法、象棋……这些玩意跟华人的烹饪比起来，真是小巫见大巫。我们的华人领袖整天说争取舞狮、发扬华乐、推广象棋，其实，不如把这些精力用来发扬华人的烹饪。」

说到这里，他停顿了一半晌，见没有人发出异议，于是又接着说：「华人的吃，并不是简单的东西。外国人遇到了华人的烹饪，只有脱帽致敬的份儿！

是不是？你们说是不是？」

他并没有等到别人回答，又继续说：「看华人煮的食物菜肴，色香味俱全，别说吃，就是看都是一种享受！」

说到这里，他的一双筷子已经把那盘八宝鸭最精细的腿肉夹了去，放在口中细细咀嚼。他并没有以身作则，对食物只是看着享受而已，大家都不敢看着享受，所以一盘八宝鸭风扫残云，眨眼间已被扫得七七八八。

万世通腾出的一张口又继续发表伟论了。他说：「吃也可以促使华人大团结呀！因为大家只顾吃，享受吃，陶醉在吃里，那么，什么权利名位都不再重要了！只要大家多注意吃，把时间及多馀的精力花在研究吃，那么，我们就能够安于现状，不会为了一点小事而争吵、斗法；当然，我们也不会有什么党争了！」

说到党争，他显得更兴奋了！

「其实，党争是顶无聊的！」万世通边喝酒，边说：「大家争的是什么呢？还不是名位、金钱！若不是为了名位金钱，你们说，他们会费事去争吗？其实，我们华人应该努力不懈的是赚钱，巩固华族的经济，搞大企业，才是当务之急。有钱，有什么事

行不通呢？你们说是不是？」

坐在前面一个青年想开口说话，但是万世通却用手势阻止他，并说：「我对我国华裔的政治、经济有相当的研究，你们相信我的话是错不了的。只可惜时间不允许，不然我一定细细分析给你们听……」

4

一个月后，我又在一个千人宴会里遇到万世通，这次他坐在我的邻座，使我觉得很幸运。

他还是和以往一样，宴会一开始，便频频对同桌的人发表他的伟论，我虽然不和他同桌，但多少还听到所说的一些话，这次他所畅谈的，还是当前报章上的热门课题：党争、发展三保山……

只不过，他这次显然遇到了对手，那一座的几个青年，并不是很尽职的听众，他们反驳了万世通的无稽之谈，对他的胡言乱语加以驳斥。

不知怎地，万世通和他们相持不下，竟然争执起来了！这万世通的声调越提越高，仿佛这些青年不听他的，简宜是目无尊长，简直是大逆无道！

我看到万世通胀红了脸，终于恼羞成怒，把手

中的酒往其中一个青年的脸泼去。

那青年也忍不住气，站起来就向万世通的脸上挥去一拳，那一拳很重，把他击倒在地上。

万世通倒地不起，赖在地上呱呱叫，我只听到他嚷叫说：「我虽然被打倒，但是我不承认我输了！我不会承认我失败的……」



抉择

(一)

的士在笔直的路上飞驰，路在漫漫无际的大地上伸延而去。

绵绵的细雨不知何时开始飘洒，纷纷乱乱地击在关紧的玻璃窗上，汇成细流，簌簌地流淌，流淌……

纪文婷依着车窗，一双眼睛仿佛在欣赏向后疾驰的窗外景物。其实她心思不在那些单调的景物上，而是毫无系统地猜测着她即将面对的新生活。

她的脑海中固然紊乱得如飞旋缠绕的雨丝，忧虑，兴奋，紧张，乡愁……但在脸上她却不表露出来，平静得好像一面无波的湖水。

她的膝盖上放着一本于梨华的「雪地上的星星」，但只看到第八页，便看不下的搁下了。

玻璃窗上映出一对明朗澄清的眼睛，嵌在鹅蛋型的脸上，显得那么纯朴，好像两枚未经雕琢的玉石，

但里面所涵着的轻愁，却不易令人发觉。

轻愁来自离乡，离开父母亲及弟妹。这在文婷来说，还是平生的第一遭。去年，当大马教育文凭揭晓后，她为自己只能考获乙等文凭而哭了一个晚上，隔天，她开始安慰自己：这样也好，考到甲等升上大学先修班，岂不是要连累了家人。文婷这么想也有她的苦衷，她有父母亲两人，但父亲在三年前的一桩工场意外中失去了条腿后，家里的经济来源就完全靠母亲替人家洗衣服做散工来支撑。文婷对自己能受完高中教育而暗自庆幸，虽然父母亲对不能供她到首都的私立学院深造而感到歉疚。

有了一张大马教育文凭，文婷便在附近一间板厂当起书记，做了一些时日之后，她深深感到工作的枯燥以及前途的暗淡。

可不是呐！「东平板厂」是一间私人公司，职员连文婷包括在内只有六人，而她当书记的，除了处理档案及写信之外，还必须做种种没有名目的琐碎工作，从早上八点呆到五点，一星期六天，月薪只区区两百大元。几时会加薪呢？她没有被告知，但她知道，前一任书记做了五年还是一百六十元，终于熬不住辞职了。

永远做书记不是办法，与自己的志趣相差太远！

文婷这么想，便时时注意报上的征聘启事，希望另找一份适合自己心意的工作。

在一个学校假期里，偶然遇到回乡度假的一位教师朋友，谈起近况，文婷免不了发了一些牢骚，并把心里的希望也泄露了；那位朋友问道：「你可喜欢教书？」

「这……也不错呀！」文婷想了一会又说：「当然喜欢。」

「那么，你到州教育局申请当临时教师，一面也申请进师训学院，这样一来，你一面教书，一面等待学院的消息；即使不能进学院受训，当临教时也可加入假期师训受训，成为合格教师。」

听了朋友的一夕话，文婷心动了！她照着他的话做，等了半个月，果然收到了教育局一封聘请书，要文婷到P镇的华文小学报到。

辞去板厂的工作，收拾了简单的行李，告别流泪相送的双亲，文婷独自踏上征程，前往离开家乡约一百里外的P镇。

(二)

P镇处在东海岸大道上一个必经之处，傍着彭

亨河，是一个风景幽美，民风淳朴的小镇。但对文婷，P镇是陌生的，所以她只好吩咐的士司机，到了P镇，直接载她到华文小学去。

当的士转入学校的碎石路时，文婷的一颗心因为紧张兴奋而忐忑不安地加剧跳动。

但校园内没有人影，空寂得任由风儿徜徉，文婷这时才猛然想起今天是星期六。

她忽然感到担忧。自己怎么没想到今天不是读书天，贸然前来报到，万一校中没人，自己岂不是扑个空？

的士直驰向学校后面，文婷才发现，那里有一排木板屋，飘着花花绿绿的衣服，那么，那该是教员宿舍了吧！这一个发现，才让文婷心安。

的士在停下后不一会儿，宿舍中的一个窗子探出一个人头，缩了回去，不久，跑出了两个青年来。

两个人一前一后来到文婷面前。前面一个稍矮，满脸堆着笑容问：「你是刚来报到的教员吧？」

文婷点了点头。

「校长回去了。」稍矮的接着说：「但他吩咐我们，万一有新教员来报到，就先安置在宿舍里再说。」

文婷的心总算安定下来。

「来，我来介绍，他是原以哲。」稍矮的指着站在一边微笑，高高瘦瘦的青年，然对又指着自己说：「我是陈志民，这里的教师。」

「我叫纪文婷。」

「纪老师，随我们到你的房间。」以哲对她说。

文婷听到那一句「纪老师」，心中竟然一阵慌乱，感到很陌生，一下子接受不来；于是，她婉转地说道：「别那么称我，叫我文婷，或纪好了！」停了半晌，加了一句，「我们都那么年轻。」

「这也对！」志民开朗地说，「你也直接叫我们的名好了！以后，我们就是同事了。」

来到一个房间前，以哲替她开了门，说：「这是你的房，后面有一间两人公用的厨房。」

「和谁公用？」文婷问道。

「方老师，是一位年轻的小姐。」志民答：「回家去了。」

房门打开，是二十平方尺的小室，一张弹簧床，一张桌子，一张椅子，别无他物。

再仔细一瞧，墙上布满蜘蛛网。以哲观察入微地说：「去年有一个教师住这儿，后来调走了，空置了二个月，所以不免布满蜘蛛网，让我们帮你打扫

打扫。」

「不好麻烦你们。」

「不打紧！不打紧！」志民大声说「反正我们闲着。」

文婷一颗忐忑不安的心，这一下完全定下来，如果其他的同事都如同这两位一样随和，那么，今后的生活一定是愉快写意的了。

三人一边打扫一边聊，文婷因此知道一些有关学校的情形，也知道志民还是一位临教，但却不立志成为教师，他仍卖力自修，以期能到大学深造。以哲呢，这位比较沉默的青年，却是师训学院毕业的正式教员。

他们打扫洗刷到一半，一个年轻的教师忽然出现在房门口，对他们微笑。志民眼尖，看到了他，便对着他喊道：「老杨，这是我们的新同事纪文婷，你来得正好，有件事要劳动你的车，可以吗？」

「你好。」那位被称为老杨的青年并不老，胖圆的脸上挂一副金边眼镜，镜片后射出炯炯的眼光，很精明的样子，「我叫杨华明，有什么事情我可以效劳的？」

文婷不好意思提出来，倒是志民替她说了，「替纪买一张床垫，一个水桶。」又转向文婷，问道：

「还要买什么没有？」

「这就够了！其他比较小件的，我想起再自己买。」文婷说。

「好！我这就去。」华明说完就离开。

文婷见大家对她这么好，私心十分感激，一股轻愁也消失了，她仿佛看到光明的前景。

(三)

文婷从校长黄先生的手中接过记录簿、点名簿及教科书之后，这位声音宏壮的校长接着说：「除了担任三年级的班主任外，你是图书馆主任。」

「我恐怕自己没有经验。」文婷担心地说。

「经验是工作中得来的！」黄校长严肃地说，微愠。

「我需要做什么？」文婷问道。

「去问周期盛老师。」黄校长显得不耐烦：「我现在很忙。」

文婷拿了教科书，走向教师室，她又看到几个陌生的面孔，向她看着，使她不知如何是好。这时，志民也进来了，急忙替她介绍。文婷拼命微笑点头，也记不起他们的名字。

慢慢来吧！她心里这么想。

上课时间未到，她急忙翻阅着几本教科书，然后看时间表，发觉除了教五年级史地之外，其他科目都是属于三年级的。

这时，她急着找一个人询问有关教学上的问题，然而大家都忙着，她实在不好意思去打扰他们。

「或许可以问问方彩珠。」她心里打着主意。

方彩珠是她今早认识的。这位年龄在二十五岁左右的少女长得相当姣好，衣著也十分讲究，而且还化妆得相当浓艳，使她看来像赶着去赴宴会似的！文婷到今早才遇到她，好像刚从M城的家回来，就被文婷在厨房遇着了。我和她是芳邻，有问题应该询问她，没错。文婷这么想，便想起身走过去。就在这时，杨华明却走过来，问起她来了：「你是B城来的，可认识一位叫郑正良的？」

文婷摇头，心里急着处理一些事情，但华明却不知趣地说郑正良是他的朋友，他曾到B城去过，B城怎样怎样的……。

文婷不好意思不理睬他，只好一面聆听，一面点头，心里却在空着急。

这时，钟声响了。因为有节，文婷只好带着忐忑不安的心上课去了。

到了第三节，她才不必上课。刚巧，原以哲也没有上课，看到她，便笑着问：「还顺利吧！」

「马马虎虎。」文婷笑着说：「小孩子我还可以应付，只是这些教案簿，我却摸不着头脑。」

「慢慢来吧！教学大纲可以参考去年教师的，等下我替你找一本。」

「那真多谢你了！」文婷乘机把心中的疑问全盘托出来，「校长把图书主任让我担任了……」

她话尚未说毕，以哲惊奇地反向：「这应该是周老师的工作，怎会交给你这新来的教师？」「我也不知道。」

「工作很复杂。不过我也不甚了了，你最好请教周老师。」

「我会的！」

「我现在替你去找一本旧记录簿，让你可以参考。教学大纲也好，每周计划也好，每日计划也好，都可以参考。」以哲站起来，向外走去。

文婷看着他的背影，心中很感激。

(四)

文婷来P填已四个星期了，她逐渐喜欢了这个

小镇。

或者是流水带来了流浪的风，而轻风带来了静谧，小镇看起来是那么安祥、平和，宛如酣睡在母亲怀中的婴孩一般。

当然，文婷也逐渐喜欢屹立在河岸不远的学府，以及那些天真活泼的孩子。她已经与学生相处得很好，尤其三年级以及五年级的学生们，因为天天见面，都能唤出他们的名字。

学生们也敬爱她，喜欢接近她——这也许是因为文婷为人随和，喜欢接近孩子的缘故。

至于同事方面，文婷也开始清楚他们的为人，虽然并不透彻。

一校之长黄先生，他是一个圆滑的中年人，或许这是社会的需要，他凡事会看风转舵，不愿意得罪那些对他有利害关系的人。例如关于推举副校长这件事，本应该由年资最深、办事最勤的龙连国老师来当，但他却推举了一个有点政治背景的周期盛老师，而把周老师的图书主任交由文婷去担任。

文婷对这件事的内幕并不怎样清楚，但当她着手处理图书馆务后，她开始了解，周老师不会是有条不紊、忠于职守的教师。图书馆里的图书，除了一些破旧的，大概是以前教师处理的之外，比较新

的图书，应该属于周老师管理的，编号紊乱不说，大部份书已破烂不堪而没有加以补救，只任其自生自灭。

周老师的目标，大概是当校长吧！文婷这么猜想。不然怎会因为要担任副校长而叫社会名人来说项？

起初她以为周老师会在处理图书馆的事上面帮助她，但周老师只掷给她一句「我自己也不会，你自己随便弄」，便没再理睬她了。在无法可施的处境下，她只好找以哲帮忙。

以哲是一位沉默寡言，却乐于助人的青年。他协助文婷处理一些教务：收杂费、写点名簿、卖课本……又指点她如何写课程纲要、每周教材及每日教案。除此，他也协助她重新处理图书馆里的书籍，如何编号——虽然他本身不太明了。

对以哲，文婷是万分感激的。

至于文婷的芳邻方彩珠，实在是一个特殊的人物。说她特殊，乃因为她对教书不太热心，对小镇没有好感；她是一位银行董事经理的女儿，一心向往在城市中居住，因此，她对自己被调来小镇感到万分委屈，而一心一意等待回去城市。但可惜的是，今年她还走不成，对此她有太多的牢骚，所以，她只

期待周末快些到来，她可以回去城市。

彩珠，她是一位一心一意想回去城市的少女；而杨华明，是一位一心一意想赚更多钱的青年。华明对文婷好像有特殊的好感，时常借机接触她。而他的一张嘴巴，也比其他人更会说话，讨好人。也许他是天生的推销员，因此课馀之后，他代理保险，他代理家庭及厨房用具，还兼房屋经纪；他除了教书的薪水外，还有许多的外快，因此，他年纪轻轻，不但有汽车，还在某城购置了屋子。

华明一心一意想赚外快，而志民却一心一意想自修，期望能挤进大学之门。但他是一位让人喜爱的年轻人，他不拘小节，爱开玩笑，和谁都相处得很好。

(五)

一般的迹象明显的显示出，华明在追求文婷这位新来的教师。

因为同住在一个宿舍内，同事们都来往频仍，尤其年轻人更容易相处，有闲暇总要聚在一起聊天，但华明却时时借机去接近文婷，不露痕迹地在讨好她。

在文婷来说，她的心灵是一张敞开的白纸，等待有人去写上诗篇。何况，远离家乡的心，往往比较空虚一些，对别人的好意及关怀，当然更加敏感，更容易接受了！

每当文婷在整理图书的时候，华明便会到来，帮她一点。一边整理，一边扯谈着。

文婷对华明的印象并不十分完好，她直觉地感到他是一位十分现实的人，一点都不愿吃亏。但他精明，这点却是无可否认的。课馀，同事们有自己的消遣：看书、写作、缝纫……但是，华明却驾车到处闯，推销保险，售卖家庭用具等，由此他赚了好多钱，买车买屋之馀，他晓得刻意享受。

文婷对他的关怀是感激的，虽然没有坦然接受他那份递过来的爱，却在心中悄悄地考虑着它的价值。

她目前所专心的是教学。

以前，她认为教书是轻松的工作，但当起临教后，她才觉悟，教师的工作如斯多样化，如斯充满考验。

还记得第一天上课时的情形，她拿起课本，提高声浪对四十对惊奇的眼睛讲解青蛙生长过程时，她蛮以为自己讲解已够清楚明白了，但当她向着学

生问：「你们不明白就举手发问。」几乎半数以上的学生勇敢地把手举起来。

「青蛙为什么会生蛋？」

「青蛙为什么不在陆地上生蛋？」「蝌蚪为什么有尾巴，而青蛙没有？」

「……？」

「……？」

许多问题，在文婷心目中是不成问题的，但却为学生求知的心灵发掘出来。

文婷只有重新讲解过。

以后，她开始用教具，并了解这对学生们及教师本身有许多好处。教具加强教师口头上的讲解，也帮助学生了解得更具体。

但文婷甚感奇怪的是，几个同事都不太喜欢用教具。

有一次她悄悄问志民，他弄个鬼脸说：「懒得找。」

文婷独自摸索着种种的教学方法，有时却事倍功半，令她感到气馁。

例如她教华文，一开始便进入朗读的阶段，使学生熟背课文的生字新词，一点效果都没有。

她只得请教以哲，后者指示她必须引起动机，

并先认识生字新词的意思，才能进入朗读。

有了这次经验，她可不愿再暗中摸索，她对每项的教学，都要先请教同事，但是在其他同事「随你的意思」、「我也不太晓得」、「我这样不知可以吗」的反应下，她只好求助于以哲。

以哲没有让她失望。

有了以哲的指示，她对教学也开始熟练了，对各种科目，她也有了驾轻就熟的感觉。

渐渐地，她对以哲有了超过同事间交往的感情——在心灵深处，并不为她所察觉——如古井泛起涟漪。

(六)

三年级班上的学生是良莠不齐的，不但学业如此，品性亦如此。

文婷与他们相处愈久，了解愈深，对品学兼优的学生，她打从心中喜爱他们，对他们付出关怀；对品性不好的学生，她也不愿遗弃他们，她想尽办法，来改进他们。

改进品性恶劣的学生，文婷自然有一套她自己的方法，她会苦口婆心循循善诱，但他们若是固执

不听，她就会处罚他们，以儆效尤；因为她严肃又公正，所以学生都尊敬她，听从她的话。

许久来，纪律上倒不是一项难题。

然而，最近那位长得白白胖胖的赵书贤却一连几天不交作业，文婷警告几次，他只当着耳边风。

今天，书贤又没交小楷了，问他为什么，他蛮不在乎地说：「忘了！」文婷罚他补交五面，责骂一番，让他坐回去。

岂知当文婷开始教书时，这顽皮的学生竟然东张西望，又用废纸掷前面同学的头。

文婷勃然大怒，拉他出来，用鞭子重重打在他的手心上。书贤起初还忍住痛楚，最后终于痛彻心脾地号哭起来。

文婷被他一哭而慌了，只好让他回座位。岂知他伏在桌上，断断续续抽泣着；文婷只管讲书，不再理他。

文婷固然感到内疚，但随着时间的流逝，她也忘了这一回事。

翌日，文婷正在教书时，忽然被校长传去。

当文婷抵达校长室门口时，里面纷纷嚷嚷，好像有人在吵架似的，声浪向她袭来。

她推开门，除了见到校长外，还看到书贤及一

个中年人。

那中年人一见她，便对她怒目而视，破口大骂：「你这人怎样做老师的，把我的儿子打成这样！我看她一定人头猪脑，不然为什么不懂思想，随便处罚小孩！」后面还加上一些不堪入耳的话。

文婷被中年人一怒吼，心中又慌又急，不知如何是好，她只好盼望校长能为她辩护打圆场。岂知他翻翻白眼对她说：「你怎可以这样对付小孩子，这事我可不清楚，你向赵先生解释。」

文婷只好忍着欲夺眶而出的眼泪，颤抖着声调把前因后果说了出来，期待那赵先生的原谅。岂知他听完后，竟不可理喻地说：「我儿子不愿读书，也不必你来替我管教他！」

黄校长这时也表明他的观点说：「纪老师，这是你的不应该，你还是向赵先生道歉吧！」

文婷吃了一惊，她想不到校长竟然庇护外人，而不为她着想。

固然体罚学生是不对的，但事情已发生，校长实在不应该置身事外，形同落井下石地对待这桩事。文婷只好忍住一腔悲哀，低声向赵先生说：「我抱歉对您的儿子施行体罚，我发誓以后不再动到他的皮毛。」

说完，她急步走出校长室，在办公室里，忍不住地让委屈的泪滚了出来。同事们问明原由，都替她叫屈。

「那家长太霸道太鲁莽了！」华明忿忿说：「告诉他儿子是谁，我以后好预防，别又打了他，被他的宝贝父亲前来兴师问罪。」

「校长的立场太令人失望了！」志民替她打抱不平！

「对！他不应该有这种隔岸观火的态度！」彩珠也说。

「一言以蔽之，他的目的是讨好家长。」以哲深沉地说：「这种态度一如落井下石，要不得！」

大家忿忿不平批评一番之后，才安慰文婷。

这一天，文婷感触颇多，思潮若狂浪翻滚，她自忖：当教师这么受气，辞职算了！

她把这心意放在心中，当华明来找她谈天时，她把这心意告诉他，华明立刻说：「你傻呢！这点小事便令你失望！这正好当着教训，对学生别太过认真，教完书就算了！他们要不要学习，这是他们的事！交不交簿子，也是他们的事，反正少交我们可以少改几本。」

这似是而非的论调，若在平时文婷可不赞成，

只是在现在这种心情下，听了倒十分受用！

「教书可轻松呐！你可别因为这一点事而失去这份职业！」华明发说：「松一点，圆滑一点，对我们自己有利。」

但以哲的看法又和华明大相径庭：「你不应该为一点挫折而气馁，生活中那有一帆风顺的；把这件事当一面镜子，对你以后的待人处事是有帮助的！

」

(七)

日子匆匆，一个学年也快完毕了，而文婷和华明的感情，似乎更进一步的往前发展着。

几乎每个下午，华明都到图书馆去帮文婷整理书籍。

晚上，一有空闲，文婷也会答应他的约会，到小镇上的戏院看戏，然后上熟食档吃宵夜。

到了周末，文婷偶而也会答应和华明到城市去逛超级市场、看戏、上夜总会……

文婷承认，华明很会享受；而且他有条件享受，因为他除了教书外，还兼职了许多工作。

文婷和他在一起很快乐，因为他待她有礼，体贴

温柔，许多东西都顺着她。

虽然文婷也随着华明回去他的家一趟，而每个假期他也会载她回家乡，但文婷对他似乎不敢热烈地爱，对自己的感情，她还保留着，原因之一是因为她曾听过有关华明以前的事情。

那是周期盛的太太告诉她的，说华明这人曾经有过一段花天酒地的历史，曾泡过歌女，对有点姿色的女人都怀有非份之企图。

文婷当然没有贸然相信周太太的话，但也不相信周太太诬蔑他而向壁虚造这些事故，她希望华明已改过，但她对他不得不有了警惕。

文婷曾就周太太的批评询问华明，但他听后勃然大怒质问：「这是谁散播的谣言？是不是彩珠……」

「不是！你别乱猜测。」文婷急忙说：「听外人说的！你别管是谁说的，请你老实告诉我，这些事是不是真的。」

华明听了，脸上现出痛苦的神色，沉着声音说：「文婷，你千万相信我，这是谣言，我不曾泡过歌女！」

「那么也不曾有过花天酒地的日子？」

「从前 为了应酬，总得陪客人上夜总会，这并

不是肮脏的事呀！」华明辩白说：「我现在可不曾和别人去夜总会，除了你之外。」

既然华明否认，文婷也不便追问下去。但她奇怪的是，为什么她一提起他的从前，他便以为是彩珠说的。

她借了一个机会，向彩珠谈起华明。

「他以前追求过我。」彩珠坦言说：「但我不喜欢当教师的男人，我拒绝了他的许多约会后，他更知难而退了」。

「哦！」文婷甚感惊讶，因为华明并没有向她提过这件事。或许，他难以启口吧！

「你觉得他为人如何？」文婷问。

「他的功利观念太强，出发点往往先要考虑是否对他有利，倘若无利，他不会去做！」彩珠不客气地说。

「听说他曾泡过歌女。」

「这我不晓得！但我知道，他很会玩。」彩珠说：「和他做朋友是快乐的！但他对我有成见，也不知为什么。」

(八)

文婷徘徊在爱情的十字路口。

当她多方面了解华明之后，她决定暂时不接受这个人的爱情，她要以谨慎的态度取舍华明对她的爱。

她当然不致于轻信别人对他的批评，但她从他平日的言行举止观察，觉得别人对他的批评似乎不太夸张。

好像彩珠说他功利观念太强，这一点文婷实在无从否认。

至于花天酒地的那一段往事，文婷倒不去计较；她只害怕他旧态复萌。

在文婷举棋不定的当儿，一条人影悄然投入她的波心。

这人对文婷的感情，比不上华明的热烈及直接，这人的感情，是内涵的，是深沉的。

一开始，他对文婷便有了好感。但他没有像华明一样大献殷勤——他只是默默地帮助她，关怀她；当他发觉她的感情被华明攫去后，他把一份真情蕴藏在心灵深处，并没有反过来对她怨忿。

他仍然对她关怀，默默地帮助她。

以前，文婷把整副心神给了华明，如今，因为更了解了华明而消减了那份真情，她的心腾出了一角，拭了蒙尘，接受了另一个青年对她的爱慕。

这青年便是以哲。

文婷一路来把以哲当着朋友、导师看待。许多教学上的问题，几乎是以哲替她解决的。文婷感激他，但这种感激没有化为爱情。

她钦佩以哲，因为他乐意助人，有正义感。

但文婷相当了解以哲。

这从远方来的年青人，他已经有五年的教学经验，而且深受学生们的爱戴。

他的课馀生活很简单，打球、看书及写作，除此之外，偶而带学生去野餐或旅行。

他似乎不喜欢那些虚浮的活动若逛街，看戏，上夜总会等，文婷对他那种生活并不十分向往，但因为自己和他并没有什么密切的关系，所以也不去了解这种生活的内涵。

文婷发现以哲对她的关系及爱慕时，还是一个学年将毕，假期前的一个月。

那时，文婷对华明的感情逐步消减，开始冷静下来。

事缘文婷认为当临教并不是稳固的职业，因此

不时应征其他商行的职位，终于她获得一大商行的垂青，聘请她当一位营业助理。

这是一个大好机会，文婷当然不愿放弃。她就此事询问华明的意见，他说：「你应该去！营业助理，又可当营业主任，升级的机会可多呐！」

「但我舍不得这份教职。」

「当教师没有什么前途的！」华明说：「我有机会也要走的！某间保险公司要我当分行的经理，我也在考虑中，一待时机成熟，我就辞职。」

「现在怎不走？」

「你知道的，教师够清闲，并不妨碍我做其他买卖，我想呆多一些时候。」

「我应该离去吗？」

「当然！当然！M城离这儿不远，你走后，我每个礼拜天去找你。」华明还深情款款地说。但文婷却犹疑不决。

(九)

一连两天来，文婷的三年级发生了两件失窃的事。

首先是王望适的零用钱三元不见了，接着是戴

小铃所收的级会费廿五元也失踪了。

戴小铃因为级会费不见了而号啕大哭，文婷百般劝慰都不能叫他停下来。正当文婷苦恼着不知如何之时，从教室外大步踏进一位中年妇女，凶巴巴地说：「你是纪老师？」

「是的！」

「我是望适的母亲，他被偷了三元，回家哭了整天！」她不可理喻地说：「你做老师的怎么这样胡涂，学生的钱都让人给偷走了。」

「这关我何事？」文婷烦躁地生气说：「又不是我偷的！」

「当然不会你偷！」王太太说：「但你可调查出谁偷的。」

「查不出！」

「查不出三个字就解决了问题，哼！」

王太太气忿地嚷：「我怀疑是古家卫偷的！」

「古家卫？」文婷看了家卫一眼，后者已泫然欲滴了，「你怎知道是他？」「这坏胚子，不是他是谁？」王太太说：「我找校长理论去！」

王太太走后，家卫站起来说：「老师，她乱说，我没有偷望适的钱。」

「你认识望适的母亲？」

「我们是邻居，母亲时常和她吵，一向不好，但我不会偷钱的！」家卫的眼泪掉了下来。

「你坐下！我没有怀疑是你偷的。」

文婷正苦恼着，校长又召见了，他对文婷说：「我已经打发走了王太太。关于失窃这种事情，不是本校常发生的事，希望你能卖力调查出偷窃者。」

听他的口气，好像文婷在怂恿偷窃似的。文婷想反驳，但忍了下去！

她默默走向教室，顶着额头，苦恼地想着自己的处境，想到委屈的地方，她的泪不由自主地滚落下来。

这当儿，她已决定要辞去这份教职。

文婷恍恍惚惚思索着，甚至听不到换节的铃声。

这时，另一位教师踏进三年级教室，惊愕地观察着文婷。

他是以哲。

他走近文婷身畔，说：「文婷，你怎么啦？不舒服？」

文婷摇头，把两天所发生的事情简单地说明一遍。以哲怜悯地看着她，说：「这不是你的错，学生

的品质不同，总会出现一些行差踏错的。」

「但我找不出是谁干的！」文婷说：「我烦恼极了！」

「让我调查这件事！」以哲对文婷说道：「一旦水落石出，我再通知你。」

「不管怎样，我不愿再当教师了。」文婷横下心来。

「先别说这些！先别说这些！」

(十)

以哲终于把偷戴小铃及王望适钱的小偷侦查出来了。他是以细心的观察，耐心的诘问，不断地调查才查出那位小偷的。

他竟然是班上的郭明川。

当以哲把调查的结果告知文婷时，后者吃惊地轻嚷：「不会是你搞错吧？他还是品学兼优的学生呐！」

「他已经承认了！」

「什么？」

「但只有我知道这底细，也只有我知道他的苦衷。」以哲有条不紊地说：「我已把小铃及望适的钱

交还给他们；并答应不泄露明川这个秘密。」

「这怎可以！偷钱是大事，我要处罚他，并把这事呈报校长。」文婷怒气冲冲地说。

「你稍安勿躁！」以哲平静地说：「他有苦衷，我们要同情他，处罚并不能帮助他的。」

「那我们怎么办？」

「今天傍晚我们到他家去，作一次家庭访问，便会知道明川有没有说假话，是不是值得同情？」

「他告诉你什么？」

「他说母亲病了，没钱看病，所以才起了偷窃的心！」以哲说：「但他始终未把昨天从望适那儿偷来的钱交给母亲，因为不够呀！因此又偷了小铃的。」

「他的父亲呢？」

「早逝世了。」

「啊！」文婷感到羞愧，因为自己竟一点都不了解明川的家境。

「他母亲替人家洗衣服，养活一家四口。」

「是啊？」

「所以，如果一切如他所说，我想我们应该同情他。」

「我们如何协助他？」

「第一，劝他别辍学。」

「什么，他想辍学？」

「是的！他告诉我他想留在家里照顾母亲，减少她的负担。」

「这怎么可以！」

「第二，我们应该尽可能帮助他母亲治好病。」

「这可以征求同事的援手。」

「对！你说得对！」以哲赞赏地说：「不但同事可以帮忙，家教协会及董事会也应该挺身而出。」

「对！这么办最好。」文婷兴奋地说。

「现在，你不苦恼了吧！」以哲高兴地看着她，「其实，教学生涯苦乐辛酸兼俱，遇到困难想办法解决，便会苦尽甘来。」

文婷沉吟说：「这倒不错！」

(十一)

假期转瞬将至，文婷心里挣扎得更厉害。

她应该继续做临教呢？或是辞职当营业助理呢？那间商行限她三个星期答覆。

这之前，她似乎已决定辞职了；但是，当以哲帮助她解决了明川偷窃的事件后，又百番鼓励她继续留任当教师，她的决心动摇了！

而且，在这段日子里，她竟然发觉自己已爱上了以哲。

她赞赏他的为人，他的急公好义，以及他坚定的性格。

至于对华明的感情，也倏然减退了。她推掉他所有的约会，转而多接触以哲。以哲很久以前对她已发生了好感，现在接触频仍，文婷的一缕情愫，已紧紧的系着他的心。

在一起的时光，以哲关怀她，并多般鼓励她，要她有坚强的决心，接受生活的挑战。

经过以哲的屡次鼓励，文婷辞职的决心动摇了！

——生活里不可能毫无波折，而我们便是从这些波折里得到经验。

——教学生涯苦乐辛酸兼俱，只有熬得住苦及辛酸，才能寻得快乐。

——教师是一门充满挑战的职业，虽然忙碌，但是多么有意义。

或者，我应该接受以哲的好意。——文婷想

或者，我应该把教育儿童当己任，接受生活的挑战。——文婷想。

几天深夜的深思，文婷重新有了决定。

那天傍晚，文婷与以哲走在长堤畔。

「以哲，这几天，我细细考虑你对我说的话，我觉得你很对！」文婷轻笑着说。

「你改变了主意？」以哲惊喜地问。

「是的！我……」

「你决定继续当教师了？」

「是的！」

「啊！我多高兴你这么决定呀！」以哲兴奋地握住文婷的手。

文婷望着以哲兴奋的容颜，她心里感到无比的满足。

她觉得，自己的决定一定不会错的！

买了录影机之后

1

自从孙志威家前面的黄家添了一架录影机后，孙家的生活也起了变化。

以往，他们只能观看电视台播放的节目，像华语影片、华语电视剧以及一些英语片，所占的时间不长。每天晚上九点半过后，孩子们睡觉的睡觉，温习功课的温习功课，而孙志威会一面翻阅报纸、杂志或书籍，一面和太太聊天，十点半左右，便上床睡觉了。

自从黄家添了录影机后，一切都不一样了！

往往吃饭的时间到了，孩子却没有出现在饭桌前。到很迟才肯从黄家回来吃饭。吃了饭，又溜到黄家去了。到了好迟才肯归来睡觉，有时甚至迟至十一、二点。

香港的一些连续剧里的剧情成为孩子们的话题

起初还只有年小的儿子们兴致勃勃的追看电视连续剧，渐渐的连刚毕业的女儿思洁和在念中四的新伦也被吸引去了。

到了后来，太太也偶而前去黄家观看电视剧而延迟煮饭备菜。

到了后来，每天晚上，只有孙志威单独一人在家，其余的人都前去黄家看电视剧了。

看到这个情形，孙志威心中感到十分不愉快，忍无可忍，终于发了脾气。

「那些电视连续剧到底有什么迷人之处，你们竟然每天紧追不舍。」孙志威趁大家刚吃完饭未溜走前大声说：「大的不理家，小的不管功课，这……这成何体统！」

大家一下回答不来。

「说呀！那些电视连续剧有什么迷人、动人的地方？」

小的噤若寒蝉，只有新伦结结巴巴地说：「爸，那些电视剧多么紧张、刺激，比电视台播放的华语片好多了！」

一人开口，其他的便不怎样害怕了！

于是，你一句我一句，大家对电视连续剧赞不绝口，使志威半信半疑，也不再骂他们了。

睡前，太太又不断地称赞那些连续剧的如何动人、吸引人，并且游说他也买了一架录影机。

「买一架录影机？」志威没有想到太太竟提出这个要求。孩子们已向他提过几次了，但他始终不答应！

「是呀！我们整天往黄家去观看电视剧，多不好意思。」太太说。

「那就别去呀！」志威冷然说。

「我不去不打紧，但是孩子们那肯听我们的！」太太说：「再说，有了一架录影机，我们更能强制孩子只在家里观看，这样他们便不至于花那么多时间到别人家里等候。」

志威觉得太太的话不错。

「有了自己的录影机，孩子们便不必下午、傍晚以及晚上都去黄家了！」太太又说：「我们等到晚上才播放，他们便有时间温习功课了。」

志威不觉点了点头。

「我们又不是买不起！」太太又说：「再说，那些电视剧的确太好看了！」

孙志威被太太说得心动了。

孙志威终于买了一架录影机。

录影机买回来时，大家是那么的高兴。那电器行还免费借了孙志威一套名叫「陆小凤」的电视剧，于是那天傍晚晚饭过后，一家人兴高彩烈坐在电视机前，观赏这出电视剧。

孙志威本来要在十点之前停止播放的，但是孩子们要求他再播放一卷，于是，那天晚上，到了十一点半才剧终人散。

接下来几天，一方面是因为孩子们苦苦要求，另一方面是剧情的确吊人胃口，所以每晚孙家总看电视剧至十一点多！

最初几天，志威心里实在感到不舒服，认为这么看下去不但会影响孩子们温习功课，而且还会影响他们的健康，但是过后几天，他只是一味沉湎于连续剧的剧情中，渐渐忘了这些事情。

「陆小凤」终于观看完了，孩子们一致要求志威去租借「倚天屠龙记」，而太太却要他去租借「家变」，真使他无可适从。

结果依从太太，先租「家变」。

不必说，许多时间都在电视机前打发掉了！

在他、太太以及大女儿思洁来说倒无所谓，他翌日的工作时间是九点，大女儿的工作时间是八点半，而太太是家庭主妇，根本不受影响；但是大儿子新伦读中四，二儿子新杰读中一，小女儿思纯读六年级，最小儿子新颂读三年级，他们都需要充份的睡眠。

电视连续剧剥削了他们的时间。是的！电视连续剧占据了孙志威阅读书报的时间，也占据了他与太太聊天的时间，更占据了孩子们温习功课的时间。

孙志威偶而也觉悟到录影机的不良后果，因而观看了一两集后，会关上电视机，大声吩咐孩子们说：「去！去！去！去做功课，去温习功课！」但是他得到的反应是：

「爸！我老早已做完功课了！」

「爸！我下午已温好功课了！」

「爸！我明早还有大把时间！」

接着，他们会要求他再播放一两集。

这些电视剧的确迷人，孙志威一家人沉迷其中，而无以自拔。

除了看那些香港连续剧外，孙志威也租一些英语片来观看，从卡通片到灾难片如「火烧摩天楼」，

买了录影机之后

从伦理片「赤子情」到科幻片「异形」，他总是乐此不疲。

后来，朋友还借他一部未经删剪的色情英语片「午夜情」。这部片只有他们夫妇及大女儿、大儿子观看，那些色情画面对两夫妇倒无任何影响，但是对思洁来说，却使她一阵惊愕，感到浑身发烧，既感新奇又感到迷惑。新伦也感到好奇，有好一阵子迷乱，胡思乱想起来。

三个月以来，孙家大小已经看了好多出香港连续剧，也观看了许多出英语片。

除了占据他们许多时间外，这些连续剧也逐渐影响了他们的思想行为以及性格。

孙志威夫妇倒没什么，只是为了追看故事情节而沉迷这些连续剧，然而对于孩子们，尤其两个小儿子新杰及新颂，却被一些武侠片的英雄形象及动作所影响，一有空闲便和邻居的孩子们讨论这些人物的遭遇及武功，然后模仿他们的打斗方式，打打杀杀起来。

至于新伦，因为观看连续剧太多，因而减少温

习功课，成绩已大不如前。幸好他的天资不错，所以各科考试都及格，虽然成绩不十分优良，还引不起父亲的关注及警惕；但更严重的，却是影响了思洁及新伦的思想观念。孙志威一连租借几部英语片，都是大胆刻划性爱动作而未经当局审查删节的，虽然这些并非黄色小电影，但是暴露的情况也够大胆的了。

新伦和思洁年龄在二十以下，思想还未完全成熟，这些影片不但无法揭开他们对性所感到的神秘，反而更进一步使他们对性爱感到好奇、兴趣及迷惑。

新伦和朋友就性爱这件事交换意见，其中一人说：「你太少见多怪了！更大胆更暴露的影片我都已看了几部，你所说的『蝴蝶仔』、『偷情』……比较那些来，真小巫见大巫了！」

「真的？」

「骗你做什么？」那人说：「以后有机会，我放映给你欣赏欣赏。」

其实，孙志威并非未曾租过黄色影片，但是他也知道这类影片不适合女儿及儿子观看，所以只敢在半夜一家人睡熟了，两人悄悄地放映，过后便马上交还录影带。

但是百密一疏。

一天晚上，两夫妇半夜偷看一卷黄色影片时，思洁却因为要上厕所而开房出来；两夫妇大惊失色，慌忙抢着去关电视。

思洁当然来不及看到画面上有些什么，但是却奇怪父母亲为什么要半夜观看录影，而且见她出来，要那么紧张去关上。

她只是在心中猜疑诧异而已，并没有对父母亲提出她的心事。

事情当然并不如此的过去！

4

翌日，刚巧是孙志威堂弟的婚礼，两夫妇一早便去帮忙，而且也带走了三个小的儿女。

新伦和朋友有约，所以也一早就离开，走之前还吩咐思洁不必等他吃中饭。

家里只剩下思洁一人了。

这时，她忽然想起昨晚半夜的事。

父母亲究竟在观看什么戏呢？这么神秘的！她心里直猜测着，感到很好奇。

她到平时收藏录影带的橱找一找，还不是一堆

她平日看的连续剧『太极张三丰』，根本没有其他的影片。

奇怪！难道父母亲昨晚看的是『太极张三丰』？思洁心里想。不！不！这些连续剧他们一定会等大家有空时才一起观看的！何必那么神秘，半夜等大家睡了才看呢？

好奇心紧紧地箍住思洁，使她毅然溜进父母的房间查看。

终于在衣橱里找到一卷录影带，外头也没写上名称，不知道是什么影片？思洁于是把录影带装入录影机，倒卷，然后放映。

是一部英语片。

起初说一个美丽但有自卑感的内向少女如何把自己拘束在小天地里，没有结交男朋友。后来有一天，她在学校感到不适提早回家，却碰巧遇到姐姐在与男朋友幽会。画面一转，竟是姐姐与男朋友宽衣解带，互相拥吻，然后造爱的镜头。

哦！原来是色情电影。

思洁不曾看过这种大胆的画面，看着看着，不禁全身滚烫，舌乾喉燥，一颗心不禁狂跳着，一阵激情侵袭着她。再观看下去，是更可怕、疯狂、大胆的镜头。

剧情说到少女的偷窥被姐姐发现，于是和男朋友串通，让她喝了迷幻药，与男朋友造爱，使她不会把他们的秘密泄露。

少女初试云雨，竟然改变性格，变得狂野放浪，和许多男朋友来往，把性爱当游戏。

影片到了最后，根本已无剧情可言，只是一系列的造爱镜头，毫无保留地呈献给观众。那些镜头有一男二女的，也有一女二男的，真是太暴露、太疯狂、太可怕了！

思洁看着，一颗心不住狂跳，周身发热。她去几趟冲凉房，把脸颊浸在冷水中，也还感到双颊的滚烫。

她直看着那些画面，不知不觉感到一阵快感向她袭来，使她瘫软在椅子上。

看完了那卷录影，赶紧收回原处。

思洁的一颗心却无法再平静下来，脑海里也一直映出那些色情的画面。

她失神地坐着，这时电话响了！

「哈罗。」她拿起电话筒。

「哈罗，是思洁吗？我是彼得，今晚有空吗，我想约你去跳舞。」

「我……」

「不必犹疑了！我七点去接你。再见。」他盖上电话筒了！

5

思洁在华兴轮胎公司当一名书记，彼得是东主的大儿子。

彼得对思洁垂睐已有一段相当长的日子。他并非爱她，只不过是迷于她的美色及她的年轻。

思洁才十九岁，长得标致动人，所以彼得第一眼便看上了她。

但是思洁的道德观念深扎心中，所以不为彼得的甜言蜜语所动。

彼得的邀请她全部给予回绝，但是他却不绝望，用尽方法也要使她就范。到了后来，他乾脆露出真面目，多番引诱她。

他不时到店里去和她交谈，话题牵带点色情，使思洁又烦又急，却不敢翻脸怒叱他。

有时他坐在桌子上，把脸孔靠近她面前说话，一双色眯眯的眼睛却从她衣领口间注视进去，使她乾焦急之外，心中却另有一种异样的感觉。

前些时候，彼得还故意借她一本黄色小说，使

思洁一面阅读，一面感到心慌意乱！

文字的引诱，然后是画面上的活生生的动作，思洁感到无可适从。

而且那本黄色小说以及刚看完的录影，竟然是误导性的推崇性爱自由，使思洁思想也污染了！

那晚，彼得来接她，她竟然恍惚迷乱地不再婉拒了。

彼得带她到舞厅去。

他们先是跳迪斯可，舞得思洁浑身火热，喉咙乾燥。

在彼得半诱半迫之下，思洁喝了一杯酒。

她还是第一次喝酒，所以酒入体内，便使她感到一阵燥热。

不多久，酒精在思洁体内发作了，使她浑身火热，脑际茫然，感到轻飘飘的。

彼得又再怂恿她喝下另一杯，更使她的脑里一阵迷乱，无法再控制自己的思绪。

这个时候，早上电视荧光幕上映出的画面一幅又一幅在她脑海里呈现，更使她的道德提防崩溃了。

所以，当彼得拥着她到旅店去时，她竟然没有抗拒。

她瘫卧在床上，任由彼得宽衣解带，由着他为所欲为。

除了感到兴奋外，她没有想到后果。

等到她酒醒后，才惊觉自己赤裸裸地睡在彼得身畔。

她吃惊地坐起来，先是感到后悔、懊丧及气愤，然后才悲伤地抽泣着。

彼得蛮体贴地拥着她，嘴里直安慰她说：「这种事没什么的！而且，你刚才好兴奋、快乐的！」

「你坏！」

「好了！好了！穿上衣服，我送你回去，都快十一点了！」彼得说。

思洁默默地穿上衣服，彼得用邪恶的眼光看着她，嘴角不禁露出笑意。

彼得在思洁甫下车的那一刹那间说：「过几天我们再出去！」

「你就想！」思洁满面通红地说，心神一阵恍惚。

6

同在这一天，新伦也到朋友的家观看色情录影

片。

这并非新伦首次看这些影片，前此他已经看了两部，这一些影片，还是那么吸引他。

观看完毕后，朋友问他：「怎样？」

「没得顶！」新伦说。

「若影片中的主角是你，你该多开心呀！」朋友笑说。

「当然罗，他左右逢源，夜夜风流，多么痛快！」新伦也想入非非。

「这类事你做过吗？」

「什么事？」

「像影片中那种事。」

「和女人……」

「是啊！」

「没有做过！」新伦说：「你呢？」

「做过了。」

「真的？」新伦好奇地问：「痛快吗？」

「太好了！」朋友说：「真太美妙了！你愿意试试看吗？」

「我？那里去找呀！」

「花几块，我带你去。」

新伦起初感到心虚，犹疑不决，但是朋友一直

怂恿、游说他，加上刚受到色情影片的影响及刺激，他一颗心无法平静下来，蠢蠢欲动！

「去吧！保证你经历人生最美好的时光，经历最痛快的事情！」朋友重复说：「走吧！没有人会晓得你去做这种事的！」

经不起朋友再三的怂恿，以及他本身对性欲的好奇及需要，新伦终于同意和朋友前去买春，尝试色欲。

就这样，新伦失去了纯真，在他姐姐失去贞操的同一天。

孙志威并不知道他的两个儿女的遭遇，仍旧兴致勃勃地追着连续剧、英语片、色情片……

7

三个月的日子如流水般流逝了。

在这三个月里，思洁又和彼得出去几次，直到她从医生处得知自己怀孕了，她才大吃一惊，感到恐惧及悔改！

米已煮成了饭，惟一解决的方法当然是和彼得结婚了。岂知彼得听到思洁的话后，却耸耸肩说：「我不能和你结婚！」

「为什么？」思洁感到背脊一阵冷，从脚底冷上来。

「我已经有了未婚妻。」

「什么！你既然已有了未婚妻，为什么还要瞒着我，和我……」她哽咽地说不下去。

「我没有强逼你呀！」彼得邪笑着说：「是你自己愿意的！怎样又怪起我来了！」

「那我怎么办？」思洁又害怕又伤心地哭着，「我已经怀孕了！我以后怎么见人，我……」

「别紧张！这种事还不简单，去堕胎不就解决了！」彼得轻描淡写地说，他毕竟也不愿意惹下麻烦。

「堕胎？」思洁更加惊骇。

「是的！动点小手术，一切将成为过去。」

「我……」

「你别迟疑了，这种事越拖延越难解决的呀！」

「我不知道找那位医生。」

「我带你去。你不必担心，我会带你去！事情会很轻易解决的！」彼得笑着说：「你以后仍然还可以享受！」

尽管彼得这么安慰她，思洁心头大石却未能卸

下，她真是忧心如焚，后悔当初的迷乱！

一切都太迟了！

对于新伦，灾难才刚降临他身上。

这几天，他觉得下体私处痒痛难熬，一看原来都起了一粒粒的红斑点。

痒痛越来越严重，使他无法忍受，一直想去抓扒；但是他必须上学，面对教师及许多同学，那能轻易去抓扒。

回到家里，他把那痒处抓得皮破血流。

这样下去怎么得了？新伦心慌极了。

一定是患上性病了！一定是患上性病了！新伦猜测着，心里好彷徨惊骇。明天去找个医生检查。他在心里决定。

希望不是性病！希望不会是性病！他心里直祈祷。希望不会是性病！

8

周末午后，孙志威吃完午饭，正在大厅阅读报纸。

他的两个孩子新杰和新颂这时溜到隔壁的院子和一些小朋友玩耍。

孙志威偶而听到他们兴奋的叫嚣高嚷声音：

「我是少年黄飞鸿！」这是新杰的声音。

「我是孤独无敌。」

「我是太极张三丰！」这是新颂的声音。

「我是张无忌。」

「我是小李飞刀。」一个声音传来，「看飞刀。」

接着，他听到他们喊打喊杀，还叫嚷着许多电视连续剧听过的武术名称。

然后是木棒打击的声音，孩子的吆喝声。

隔邻朱太太的叫声也传了过来，「小心呢！你们要小心喔，别真的打到人喔！」

孙志威跨出大门望一望，只见一群六七个孩子似模似样地对打着，用的是树枝及长棍。那直称小李飞刀的用的是木条扎成的小刀模型。

孙志威不在意地喊了一声：「新杰、新颂，别再玩了，回来，太阳好热呀！」

他踱回来坐在椅子上，感到一阵睡意袭来，便坐卧住把双眼阖住养神。

忽然，电话铃声紧骤地响了起来。

志威蛮不情愿地拖着疲倦的身体上前拿起电话筒。

「哈罗。」

「哈罗，这里是中央医院，请问孙思洁是你的什么人？」

听到中央医院这四个字，志威的睡意全消了，一颗心转瞬间被惊骇箍紧着。

「我是她……她的父亲。」

「请你尽快地赶来这儿。」

「发生了什么事？」

「你的女儿在某家私人医院进行堕胎手术，流血不止，送来这儿，医生在抢救中。」对方说：「请你即刻来。」

「是。」

这时，孙志威感到惊恐、彷徨及不安，心中很担心，脸色出奇得苍白。

太太不知到那一家去看电视连续剧了，他也不想再找寻她，匆匆就想出门。

然后，他听到屋外隔邻传来惊恐的叫嚷声，有人尖叫，有人痛哭，还有朱太太大呼小叫的声音，直叫他过去。

「发生了什么事？」他边跑边问。

哦！天！那是新颂吗？他双手按住左眼，鲜红的血如泉水涌出，把他的双手都染红了！

「啊！」志威吃惊，恐惧地说不出话来。

半晌，朱太太才结巴巴地说：「真可怕！真可怕！新杰用那枝尖尖的木条那么一插，就……就好多好多血流了出来！快呀！还楞住干什么？快送去医院呀！」

志威急忙抱起浑身发抖的新颂，冲向他的汽车。

汽车风驰电掣向医院冲去。

汽车里的孙志威彷徨、不安、恐惧……各种感觉兼而有之。

在另一间医务所里，他的长子新伦也有这些感觉。

他从医务所出来，感到浑身发冷，即后悔又苦恼，然而更多的是恐惧的感觉。

刚才，医生冷峻地对他说：「你患上了麻烦的性病，太麻烦了，因为已经很严重了！」

宠儿

(一)

夕阳才刚刚偏西，我便忙碌地准备着菜肴：杀鸡、切菜、配料、调味……

父亲今早出去工作前，郑重的吩咐我，今晚他要招待一位客人，要我准备几道好菜。

我家少有来吃晚饭的客人，父亲到底请什么人呢？我一面做菜，一面猜测着。

像今天我准备的这些菜肴，平常难得在我家饭桌上出现。父亲这么破费，指定要弄这几道菜，这客人想必是来头不小吧！

不会是社会名流或政府官员吧！父亲是微不足道的小人物，这些大人先生他可高攀不上。

或许是父亲的远方至亲或好友，但那会是谁呢？

傍晚六点，父亲骑着他那辆车龄已整十年的破旧西卡回来。

甫一进门，父亲直接走进厨房。他看我把饭菜

准备得差不多，宽慰地微笑了。

我乘这个机会问父亲说：「爸，您请什么客人了？」

父亲望我一眼说：「是耀祖的老师。」

我暗忖：哥哥的老师来访父亲干什么？竟然要父亲这么郑重其事！

这时，父亲吩咐我说：「你和妹妹们先吃饭，客人七点过后就来了。」

我答应了一声，心里却没有停止揣测客人的来意。

哥哥本来是国民中学的高中生，去年的大马教育文凭考试落第之后，父亲要他在原校重读一年，但他认为这对他是一种耻辱，坚持只肯在一间私立学院重读。

父亲拗不过哥哥，只得依从他。

哥哥到那间学院不过一个学期，什么事竟促使老师登门造访？

难道哥哥又在学院中闹事？好像中四那年，哥哥在校行为恶劣，上课不听讲，功课不交，与老师顶嘴，甚至旷课了一个星期，一连串的恶劣行为，班主任才登门与父亲交谈了好久。

不过，经过父亲的怒叱责骂以及含泪的规劝，

哥哥答应改过自新之后，总算没再发生老师上门来的事件。

这次，不会是因为哥哥又犯错了吧？然而看父亲满面笑容，兴高彩烈的样子，这一定不会是坏事。

那么，这会是什么呢？

(二)

七点过后不久，哥哥骑着崭新的「速速骑」爬山西卡，带领一辆青色的飞霞轿车在门口停下。

父亲已等在门外，谦恭地站着迎接客人。

从车内走下来的是一位四十开外的中年人，微微发福的身裁裹在毕挺的长袖峇迪衣里。

父亲走前去，微带着紧张的神情与客人握手，哥哥介绍他为刘老师。

父亲请他进来。在灯下，我看清楚了这位客人；他脸上留着短髭，带着金丝眼镜，前额上面的头发已大半掉光了。乍看起来，这位客人倒有几分知识份子的模样。

我把饭菜也准备好了。

客人和父亲互相客套一番，然后各就各位，开

始吃饭。

我闲着无事，坐在大厅角落翻杂志，其实是在听父亲和客人边吃边聊。

客人首先称赞哥哥的天资不错，而且也肯学习，「但是，」客人啜一口汤说：「教育制度的偏差，使他很难有机会更上一层楼，到大学深造！」

父亲听了连连点头称是。

客人微笑，慢条斯里地说：「有机会，应该送他出国。」

父亲仿佛被说中了心事，笑容立刻绽开脸上，忙不迭地说：「我正有这个意思！」

「您的意思……」客人沉吟，等待父亲的下文。

「我已经打算在耀祖考到大马教育文凭以后，送他到英国继续深造。」父亲说。

父亲这个计划，其实早在几年前拟定妥了，只不过这次是向一个外人说。哥哥是父亲唯一的儿子，父亲的全部希望都寄托在他身上。父亲的心意我了解，他和大多数的父母亲一样，有「望子成龙」的观念，所以他不惜一切代价要把哥哥栽培成为一个拥有大学学位的知识份子。

这几年来，父亲不厌其烦地督促哥哥用功读书，

盼望他能够不负所望，升入大学。但是眼看哥哥不争气，成绩不好又无心向学，甚至大马文凭考试都落第了，只好要他重考，希望考获一纸文凭，然后送他出国。

父亲胼手胝足辛勤工作，目的不外是为着哥哥出国的经费，父亲省吃俭用，目的也是为了哥哥出国的经费。

今晚，父亲竟把这个计划透露给一个刚认识的人。

客人听完父亲的话，不住地点头称赞说：「您的眼光不错，正应该送耀祖去外国，这才有前途，才有前途！」

父亲听见客人这一些话，不禁老怀安慰，高兴地笑着。

客人沉吟了半晌，说：「不过出国的费用以及学费可不少，您大概晓得吧！」

「这……这我听好多人说过，报章也有报导，不过我有一些储蓄……」父亲说到这里，被客人打断了他的话。

「我今晚来的目的，」客人终于说明他的来意了，「正是为了尽点棉力，帮耀祖一忙。」

「您的意思……」父亲兀自振奋起来。

「耀祖对我坦白过，他家境不是很富裕，出国的费用虽然有您的一笔储蓄，但这出国是长远之计，钱可不能缺少，更不能半中间断绝。」

「正是！说得正是！」父亲同意客人的话。

「我现在有个发财的机缘，想邀请您参加一份。」客人措词谨慎，「我已经和耀祖谈过，详细地加以研究，认为很不错，但还需要您的同意。」

「什么发财的机缘？」父亲好奇地问，我也注意倾听。

客人放下碗筷，掏出手帕拭抹额头上的汗珠，看了看始终一语不发的哥哥，然后慢条斯里地说：「我和几个朋友策划了一单生意，是代理美国出产的维他命丸。只要您肯参加我们一份股，不必半年，包使您赚一笔钱！」客人的话题有引诱力，不过父亲一向来脚踏实地，所以他说：「刘先生，我可不会生意呐！」

「这不要紧，您只是合股人，出点资金，一切买卖我们会处理。」客人忙道。

「我不想冒险。」父亲摇着头说。

「曾先生，您千万别担心，这单生意稳赚的，不然我可不会邀请您参加了。」客人继续游说父亲道：「只要赚了这一笔钱，即是您投资款额的一倍，

那么耀祖以后出国费用以及一两年的学费生活费，便不成问题了。」

这时，长久沉默着的哥哥开口说话了。「是啊！爸，刘老师的话信得过，他是要帮助我们。」

「我们那里来的多馀的钱？」父亲摇摇头说。

「爸，您有那一笔储蓄呀！」哥哥急忙说。

「那是给你出国用的！」父亲说。

「刘老师说，最近半年就可以连本带利收回，我出国还要一年时间呢。」「那……」父亲好似心动了。

「曾先生，我是耀祖的老师，您可以信得过我！」客人的眼珠在镜片后面溜溜转。

「那……」父亲支吾问道：「那我需要出多少资金呢？」

「不多！不多！」客人一手抚摸着脸上的短髭，一手竖起两根手指说：「二万罢了。」

父亲听到这数目，大吃一惊说：「这么多！」

「钓大鱼就要放长线嘛！」客人微笑着说：「三四个月后，您的储蓄户口便可增加一倍的钱，还有什么比这更开心的？」

父亲显然心动了，不过却沉吟着没有马上答应。

「曾先生考虑几天无妨，不过，我可要劝您一句，千万别错失良机呐！」客人这次以退为进。

「让我考虑考虑。」父亲说。

「好的！好的！」客人与哥哥相视而笑。

客人走了之后，父亲一直沉默不语。

我想，父亲正在考虑那投资生意的事吧？

(三)

自从那位客人——哥哥的老师来过之后，家里平静的生活仿佛有了改变。

父亲和哥哥总不时就「投资生意」这话题争论不休。

父亲的意思是暂时不参与，因为那未免太冒险了。

但是哥哥却认为不会有什么风险，他认为刘老师没有理由要做亏本生意！

哥哥认为机会难逢，父亲应该立即投资，不然到口的肥肉也会眼巴巴让它失去。

我心底实在不赞成父亲把多年来辛辛苦苦的储蓄投资在陌生的事业上，天底下那有不劳而获的东西呢？

有一次，父亲与哥哥正在议论纷纷的当儿，我忍不住把心里的话说出来；那知哥哥顿然感到很不高兴，瞪了我一眼，抢白我一顿，「你足不出户，晓得什么！这是难得的机会，我们一放弃，就永远失去了！」

我明白自己的话在父亲心目中的份量，所以也不再提出劝告，只在心中嘀咕：那有这么容易得来的钱……

哥哥的话对父亲的影响大，我看他是渐渐心动了！

父亲是个文盲，一直很崇敬知识份子，信服他们的话。家里，哥哥受教育最多，所以他说的话父亲相当重视。

再说，父亲疼爱哥哥，对哥哥向来言听计从。

父亲只有哥哥一个儿子，所以把全部的希望寄托在他身上。无形中，父亲对他十分宠爱，便造成他凡事一意孤行的性格，在家里要风得风，要雨得雨。

三年前，母亲因癌症不治逝世，父亲独自挑起这个家，他要抚养我们长大，更重要的是，他要哥哥实现他的希望，完成大学教育，替曾家光宗耀祖！

为了达到这个目标，父亲拼命工作，把金钱积

蓄起来；他了解金钱对他的重要，所以「投资生意」能轻易带来钱财的话，他能够无动于衷吗？

加上哥哥的游说、怂恿，父亲多数会参加那桩生意的！

(四)

我的揣度不错，父亲果然听信哥哥的话，从银行里提出他大半的储蓄，交给哥哥，要他投资他那个刘老师的生意。

我知道这件事后，替父亲暗自担心！还一面祷告，愿上天保佑父亲，使他如愿以偿！

我也希望哥哥看在父亲为了他的前途，冒险把血汗钱投资生意的份上，而加紧用功，以达到父亲对他的期望。

但是我这些日子的冷眼旁观，哥哥的态度没有丝毫改变，仍一如以往般的吊儿郎当，很少默在家里温习功课。每次中午回来，骑了爬山西卡便一溜烟出去，到了傍晚才回来吃晚饭。

父亲因为工作的关系，大半时间都不在家里，所以根本无法知道哥哥的动向。再说，哥哥为了讨好父亲，时常在父亲在家的那段时间，掏出书本来

装模作样一番。

到了晚上，哥哥一番刻意的打扮，然后对父亲说要上图书馆读书，几乎每晚不到十二点不回来。

天晓得那间图书馆竟然开放得那么迟？

父亲却相信哥哥用功，而感到老怀欣慰。

我却怀疑哥哥正真用功过，更怀疑哥哥能够实现父亲的夙愿！

昨晚，我和几位朋友到国泰戏院看戏。未进去前，我就看到哥哥拥着一个衣著暴露，长得妖冶的少女进去戏院。

瞧哥哥和她亲热的样子，关系一定不浅。

他们会不会每晚都在一块呢？

我想起，哥哥昨晚出去前，还不是对父亲说要到图书馆。

原来是谎话！

这谎话究意重复了多少遍了？而可怜的父亲却一直蒙在鼓中。

我决定向父亲揭露哥哥的谎话。

父亲不能再纵容哥哥了！这样下去，会害了他！

哥哥对父亲的责备蛮不在乎，他强辩说：「我和她只是普通朋友，昨天第一次去看戏，恰巧被美凤看到，您就以为我每晚都这样打发时间，多么冤

枉呀！」

哥哥说完，瞪了我一眼。

「但是你为什么坦白对我说一声？」父亲有点恼怒。

「我在图书馆碰见她，才忽然想到有一部好戏，便临时决定去看戏。」哥哥耸肩挤眼，一副嬉皮笑脸。

「你正在求学，千万别交女朋友！」父亲严峻地说。

「爸，这没什么嘛，我们只是普通朋友！」哥哥弄出鬼脸，「生活情趣嘛！总不能终日死读书！」

「但你的年纪小。」父亲真有耐心，「再说你不久又要考试了，岂容许分心。」

哥哥听得不耐烦了，于是语焉不详的打马虎眼，「好呢！好呢！我以后不约她就是了！但是这周末我和朋友们要到波德申去消遣，您不反对吧！」「你不能馱在家里温习功课吗？」父亲可气恼了。

「又是读书！」哥哥恼怒地嚷起来，「我快读傻了！」

父亲看着哥哥良久，一颗心硬不来，口气稍转温和说：「就让你去好了！不过，下星期起，你可要好好馱在家里温习功课！」

「那当然！那当然！」哥哥仿佛打胜仗似的笑了起来，然后摊开双掌，在父亲眼前晃着。

「干什么？」父亲惊奇得问。

「钱啊！去波德申没钱怎可以呢？」哥哥笑得比谁都高兴，他深信父亲不会拒绝他的。

我在一旁看着，感到有点恼怒，觉得父亲太过依从他了。

我不是妒忌，我是痛心。他是我的亲哥哥，我爱他，我何尝不想他出人头地！

(五)

我在无意间又发觉哥哥另一个秘密。

那天下午，我扫地经过哥哥的房门，嗅到一阵异味从房内飘出来。

烧焦了什么？我心里感到一阵惊慌，连忙上前去开门，却发觉门锁住了！好在房间墙壁上面有一尺多宽的铁丝网，我不管三七二十一，推张桌子垫着便爬上去。

一看，可真使我又吃惊又气愤！那里是烧焦了什么，却是哥哥半卧在床上，入神得猛抽香烟呐！

看他的神情，仿佛把全副心神都放在烟雾里头，

神游物外地半眯着双眼，猛吸一口，吞进去，吐出来，满足得享受着那一缕缕白雾轻烟。

翻腾的白雾从他嘴内吐出来，在空气中流散，刺激着我的鼻腔，令我忍不住想作呕！

到底抽什么烟，有这种异味！

我从桌上跳下来，冲动得猛拍哥哥的房门。

哥哥开门出来，有点恍惚失神，不过却不高兴地睁着双眼说：「你干什么？」

「哥，你抽烟呐！」

「这要你管！」他语调凶巴巴的。

「我当然管不着！」我心里气愤，也提高声调，「但让爸爸知道，他会多痛心呢！」

提到父亲，哥哥倒有点顾忌，他沉默半晌，怯怯地说：「别让爸爸知道。」

「那你为什么要抽烟呢？」我感到伤心，有点口不择言得发泄心里久藏的话，「爸爸做牛做马供你穿好吃好，满足你的要求不说，还省吃俭用存钱让你读书，要你上大学，出人头地，但你却不自爱，自甘堕落。你瞧我，既使心中多想读书求学，但是为了你，我却辍学在家煮饭做菜，好节省一笔费用。哥，爸为了你好，你为什么不了解他的苦心，时常让他失望……」

说到这里，我不禁悲从中来，眼泪抑制不住地涌了出来，我也哽咽得说不出话来。

哥哥年纪长我两年，又被父亲宠爱，我以前有点畏惧他，不曾以这种口气对他说话。这时，他听我这一番话，不禁愣住了，没有像平时一样对我大呼小叫要我滚开。

「那……」哥哥期期艾艾说不出话来，慌忙把半截香烟压灭在小碟里。半晌，他才经声要求我说：「我以后不再抽好了，你千万别让爸爸知道。」

「你真得不再抽了？」我感到一阵喜悦。

「骗你干嘛！」哥哥打个呵欠，说：「我要睡午觉，你出去吧！」

我心情没有完全开朗，不过既然哥哥愿意改过，我也不打算把哥哥这秘密告诉爸爸，免得他伤心和生气了。

(六)

暮色渐浓，父亲和我们刚用过晚饭，哥哥的爬山车尖锐的引擎声由远而近，然后戛然而止。

哥哥冲进门来，脸色显得很苍白，汗珠涔涔由额头上流下。

父亲被哥哥的模样吓了一跳。一向来，哥哥凡事不在乎，甚至在他获知大马教育文凭落第之后，也表现得不一回事，这次若不是发生什么重大的事，他不会露出惊骇惶感的神情的。

「爸，我们的投资……我们的投资……」他结结巴巴得说不出口。

「什么投资？」父亲一时想不起。

「刘老师那一宗生意呀。」

「是了！怎么了？」父亲蓦然嗅到事态的严重。

「完了！完了！」哥哥痛苦万分的说：「血本无归了！」

「什么？」父亲被这句话刺激得从椅子上站起来，脸上退去了血色。

「我们被外国的制药厂骗了！那种维他命丸在外国被验出了服用会有副作用，但厂方却封密了这内幕，大量出售给我们。我们才收下货物不到二个星期，我国卫生部也查出了这种维他命丸的副作用性，不但充公我们的所有存货，也查禁了已批发或零售给各地药行的！」

「怎么会的？怎么会的！」父亲似乎经不起这个打击，一下子衰老了下来，不迭地摇头，不住地叹

息，甚至老泪纵横。

我听了这消息，心中一阵痛苦，也不禁悲从中来。

二万元，是父亲千辛万苦，在建筑工场上受日晒雨淋，经无数岁月所赚取的。瞬息间，就轻易得烟飞云散，点滴无存。天！这多么令人难以置信！「怎么会的！」父亲一直喃喃自语，轻轻叹息。

哥哥也难过得低垂着头，对父亲说：「爸，我对不起您，我不该鼓励您参加这宗生意。我想，我还是辍学找份工作吧！上大学或出国，我们又没钱了！」

「胡说！」父亲瞬息间仿佛忘了他的失意事，提高声调说：「你别要存有这种念头。我还有一些储蓄，一定要供你上大学或出国留学。」

哥哥沉默不语，很难过的样子。

父亲安慰他，「这不是你的错，命运播弄而已！」

我心里不禁佩服父亲的豁达。

「去吃饭吧！」父亲对哥哥说：「别为这件事而伤心，那并不是你的错。」

但是哥哥转到厨房后，父亲的泪却又不不停得淌下。

(七)

日子一晃而过，后天便是哥哥重考大马教育文凭的时候了。

今天一早，父亲去工作前，吩咐我炖一碗汤给哥哥补一补身子，但是父亲出去不久，哥哥也一溜烟走了。

傍晚，父亲回来，哥哥却不见影子。

「这孩子，考试就到了，但却不好好在家温习，真使人生气！」父亲知悉哥哥整天往外跑后，发了一阵脾气。

然而，当黑夜的魔爪逐渐伸向整个大地之后，父亲由生气而转向焦急。

时间一分一秒爬过去，挂在墙上的壁钟的短针已对准了九字，父亲坐立不安得踱来踱去，时而到门口张望。

我心里也盈满着挂虑。

哥哥千万别发生意外！不然，父亲可经不起再次的打击了。

壁钟的长针却无情地向前挪动……

快十点了，一阵车声由远而近，在门前戛然而止。

父亲神情紧张极了，快步奔出去。

车内跨下来的，不就是曾经来我家作客的刘老师吗？

「发生了什么事？耀祖还未回来，发生了什么事？」父亲惶恐地问。

「进去再说！」客人的声音没有一丝感情。

父亲请他坐下来，又连忙问：「刘老师，耀祖他没有回来，您有他的消息吗？」

客人笑了，呵呵声却无笑意；他自嘲说：「我是想当老师，但中学读不到三年，被校方开除了！」

「您……您不是耀祖的老师吗？」父亲惊骇万分！

「一起混的朋友而已，曾先生。」

「那以前的那一单生意……」

「那是你儿子要我来欺骗你的。」客人沉下脸，冷笑说：「只有你才信得过你的宝贝儿子！」

父亲的神色很痛苦，他艰难地问：「那钱呢？」

「你儿子赌博输了，欠一大笔钱，当然是还债用了！」

「二万元？」父亲惊问。

「还剩下几千，上酒吧嫖女人总还够用一些时

候吧！」客人的嘴角露出不屑的笑意。显得很丑恶！

父亲沉溺在悲伤及悔恨的感情里！他真不敢相信，自己的儿子竟然做出这种可怕的事来。

我也一阵颤惊，哥哥的形象，在我脑海里化为了魔鬼！

但是父亲毕竟关心自己的骨肉，他勉强从悲伤及悔恨的感情里解脱出来，问客人道：「耀祖哪里去了？」

「我们软禁了！」客人冷笑，镜片后的双眼露出凶光。

「干什么？」父亲又吃了一惊。

「赌输钱欠债还不起！」客人不屑地说：「这次不多，只是八千元，你一定会替他还，是吧！」

「天哪！」父亲像要晕过去似的。

「还钱，我们就放人，不然他后天的考试，就甭去了！」

「但是，这么迟了，哪里去找钱呀！」父亲又惊又怕，急得满头大汗。

「明天还有一天呀！」客人冷酷地笑了，「八千元换一个完美的宝贝儿子，挺划算嘛！别忘了，您老人家还得靠他光宗耀祖呀！」语气中带着讽刺揶揄！

「我去哪儿还钱呢？」父亲已经热泪满眶了！

「明天中午到联邦戏院停车场来，我会在那儿等的！」客人露出丑恶的笑容。

父亲沉默。

「记得！」客人站起来，威胁说：「这可不是勒索，欠债总要还钱，但你那儿子这次却不愿再回来欺骗你了。妈的，真是浪子回头了！」

父亲一语不发。

「还有，千万别报警！这不是勒索，构不成罪名。而你的儿子却有很深的毒瘾——大麻烟，如果你一报警，他的前途完了！」他说：「不信你搜查他的房，一定可以找出几枝大麻烟来的！」

客人这么一说，父亲更加深受打击，脸上的肌肉一阵抽搐。

这时我也想起了，哥哥那次藏在房里抽烟被我发现的情形。怪不得他那么狼狈，过后还拼命用风扇吹散那股异味。

「报了警，这个秘密再也保不住了，别给自己惹麻烦！」客人再次露出凶神恶煞的神情，「千万别鲁莽行事！」

客人终于大摇大摆走了。

父亲再也支持不住，跌坐椅中，老泪纵横。他

的脸色瞬息衰老下来，令人无法不同情，不怜悯。

我一阵心酸，不能自制地垂下泪来。

「爸，再给哥哥一次机会，他会悔改的！」我尝试抚慰父亲。

父亲却没出声，像在沉思，似在追悔……

半晌，他猛然站起来，把西卡从屋后推出来，套上钢盔，发动引擎。

引擎声响彻静寂的夜空。

我大声问：「爸，您去哪里？」

西卡冲出的一刹那，我听到父亲毅然的声音，「我报警去！」

谁的土地？

1

当幸福园的居民们收到一纸通知书的当儿，他们简直成了热窝上的蚂蚁，坐也不是，站也不是，焦虑浮现于脸上。

那纸通知书的内容如下：

「非常抱歉通知你必须在两星期内迁移出此区，这土地将作为发展城市之用。」

信是市议会发出的，内容清清楚楚在命令这里的居民迅速搬走。

居民们心里一阵一阵的慌，由慌转为忧，由忧转为恐。搬走，岂是说走就能走的；别说限期两个星期，就是限期两个月，或者甚至两年，他们也无法找到另一个栖身之处。

幸福园里的居民全是贫苦的低下层人民，以血汗、劳力换取仅足以饱暖的三餐，至于租间屋子简直是他们梦都不敢做的，所以大家都在这公家的土

地非法建立他们的家园。

是谁开始在这儿搭屋的已无法稽查，不过相传大家都已在这儿住了四分之一世纪，许多家庭都已在这儿传宗接代，似乎已把这里的住所当着他们永久的家园。

很多人已忘了他们的家园是建在别人的土地上，所以，一纸通知书，便轻易得击碎了他们的好梦。

他们开始惊惶失措，三五成群聚集一块商讨对策。

「赶我们走，叫我们往那儿去？我在这土地已住了十几年，还有什么地方可去？」冰水档小贩忠叔苦着脸说。

「可不是！外头的屋租每个月两百起码，我们那租得起？」校役阿旺插咀说：「说什么我也不搬走。」

「可是，不搬走他们是否会让我们住下去？通知书上限期两个星期，逾期他们一定采取行动的！」洗衣妇吕婶说：「万一他们逼迫，我一家七口往那儿去呢？」

「这块土地离市中心那么远，二十多年不发展，现在却要发展，岂不是鬼话连篇！」清道夫三米口出怨言，他一家也有八口，搬出去租房不可能，租屋

吗，经济能力又办不到！

「我们都不搬，看他们拿我们怎办？」杨伯大声说：「大不了赔上这条命！」

「对！对！对！我们都不搬！」大家一致同意杨伯的立场。

2

大家虽说都不搬，但是心里却老是犹疑不决。他们都觉得硬来不是好办法，在法律上，是他们吃亏；毕竟，他们是非法建屋。

于是，大家都推选忠叔去请地方上的领袖帮助，看他是否能改变市议会的决定。

忠叔在豪华的大洋房内拜见了华人社会的领袖关先荣先生。

「有什么事？」关先荣先生显得很不耐烦。他看忠叔衣著褴褛，非贫即贱，不必对他多礼。

「是这样的，市议会要幸福园的居民迁移，但是我们除了那里一间破屋子，还有什么地方可去呢？所以，希望关先生为我们出头，让我们留下来，在那儿安居乐业！」

「唔……这可是相当麻烦的事呀！」关先荣先

谁的土地？

生点燃烟斗，支支吾吾应道。

「是，是麻烦，所以要关先生出头，我们一定感恩戴德，对您关先生的帮忙永远不忘。」忠叔拼命打躬作揖，希望这个平时满口道德仁义、自诩社会栋梁的大人先生会挺身而出，协助他们渡过难关！

「唔……这事很难，你们明知道那是公家的土地，怎还明知故犯？」关先荣先生打个呵欠，懒洋洋地说。

「但是这些年来，我们都不断申请地契，只是无法获得批准！」忠叔满腔委屈地说。

眼看别人所申请的土地一依格一依格地批准了，但是他们申请的一小片屋地却不被批准，谁不感到气愤呢？别人不说，这关先荣先生已有好多园地了，但是每次申请，还是受批准——这种事谁不晓得，只是不便传开来罢了！

「对了！你们哪里的居民是不是某政党的党员居多？」关先生忽然蛮有兴趣地问。

「是啊！」忠叔实话实说。

「哪你怎不找赖光前去投诉，他是你们的党魁呀！」关先荣先生悻悻然地说。转来转去，他之所以不出头，都因为幸福园的大多数居民不是他的党员。

「无论如何，关先生请出头……」忠叔知道赖光前没有影响力，即使出头也没有用。现在，他更努力请求关先荣先生，希望他悲天悯人，会为他们「服务」。

但是关先荣先生只是拼命摇头，显出没有办法的样子。

忠叔只有知难而退！

3

两个星期的限期到了，但是幸福园的居民还没有迁移散去。

一天，来了一罗厘的市议会工作人员，荷斧提铲，想到来拆屋，岂知到了幸福园，大家都吃了一惊，不敢轻举妄动。

原来居民们都集合在一起，高声呐喊：这是我们的家园，你们别赶走我们！这是我们的土地，我们永远不走！……

在居民后面，有布条横幅写着：这是我们的土地，屋在人在，屋去人亡！看到居民们气势汹汹，市议会工作人员知道众怒难犯，只好班师回去。

当天下午，市议会派官员来劝说居民，要他们

谁的土地？

遵守法律，别再顽固。

「没有了这些屋子，您大人叫我们往何处去呀？」阿旺红着双眼说。

「我当然同情你们，但是，这块土地需要发展，而且，这么多非法木屋，是有碍市容的，所以，你们想办法搬家吧！」官员为难地说：「上头吩咐我们要尽快处理这块土地的事，所以希望你们给予合作。」

「我们也是走投无路，才死赖着不走呀！」杨伯苦着脸说：「没有土地，叫我们怎么活呀？」

「但是，这土地毕竟不是你们的呀！」

一个官员不耐烦地轻嚷：「你们是非法占有这土地的，控上法庭，你们可吃不完兜着走呀！」

这句话使到杨伯他们勃然大怒，三米连珠炮似的说：「去告吧！尽管把我们都关到监牢去吧！好过大家没处可去宿露街头！」

「对！去告吧！去告吧！做人总要晓得情理呀……」

几个官员无功而返，但是居民们却没敢松懈下来，时时警惕，一有风吹草动，大家总动员集合一起应付任何逼迁行动。

4

市议会似乎不敢对居民们太过压迫，逼迁行动忽然终止了。

正当幸福园的居民们感到宽心的时候，他们又收到一封信，内容如下：

「我公司已向州政府购得你居住的一块土地，请在短期内搬走，我公司将于下月初进行铲地工作，发展新住宅区。」

签名的是一间全国性的发展公司的董事经理。看样子，市议会把这热竿头抛给了私人公司。

居民们有了一次应付经验，都坚持不迁徙，以坚决的态度面对任何变动。该发展公司似乎不让居民有其他选择，又寄来一纸通知书，警告最后的迁徙限期就在月杪，倘居民不自行迁移，该公司则将派人拆屋，一切损失也概不负责。

大家这才有点儿慌张了，认为私人公司为了利益，不会像市议会这么让步。

「去找州议员协助吧！」有人这么提议。

于是大家推选伯阿里会见州议员拿督加马。

「我也无能为力。」拿督显得很抱歉，「以前那块土地属于州政府，我还可以说几句话，现在它

谁的土地？

属于私人的产业，我哪里能够干涉！」

「请拿督想办法！」伯阿里拼命请求。

「真抱歉，我真的无能为力！」拿督也拼命摇头。

伯阿里只有垂头丧气地离开州议员的冷气办公室。

州议员都无法协助，大家只好一致决定顽抗到底。

「这到底是谁的土地？」杨伯大发牢骚，「一下州政府，一下又发展公司，就轮不到我们！但是，谁都知道，我在这里居住了二十多年了！」

「他们怎不安置好我们后才发展呢？」阿旺怒气冲冲地说：「他们要发展，就不管我们的死活了！」

「我们坚持不走！死都不走！看他们拿我们怎么办？」杨伯一句话替大家决定了去留！

5

一个风高月黑的晚上，一个黑影在幸福园内鬼鬼祟祟地潜行着；看他畏缩踟蹰的样子，大概不会是这里的居民。

刚好被夜归的忠叔看到了，他不张声地跟踪着那陌生人。

这陌生人就在三米的陋屋边停下，东张西望了一会儿，然后把手中一罐液体洒在屋子墙壁上。

躲在暗处的忠叔嗅到一股汽油味。

烧屋！烧屋！他脑海中电光一闪，觉悟危险的事即将发生。在这间不容发的当儿，他大吼道：「大家快来呀，有人放火烧屋子！快来呀！烧火了！」

那陌生人显然是猝不及防，大吃一惊，一慌张也不及去燃火了，只是把手中的容器一抛，马上脚底抹油，溜之大吉。

三米最先醒来，接着大部份居民都出来看个究竟。

「真是卑鄙、无耻！他们竟想烧毁木屋区，制造意外，这样比逼迁省事又省钱得多了！」杨伯咬牙切齿地说。

「真是无耻！简直禽兽不如！这些有钱人，怎生有这样的狼心狗肺……」吕婶又惊又怒，双眼瞪得浑圆。

「要不要报警呢？」有人问。

「报警没用的！人都跑了，死无对证。」杨伯说：「不如我们自己警惕，以免他们卷土重来。」

「我建议大家轮流守夜。」伯阿里说。

「唔……这办法不错，不知大家意见如何？」
杨伯征求大家的意见。

「好！」大家都同意。

为免夜长梦多，他们当时就分配守夜人选和时间，当晚就开始守夜了。

然而，漫漫长夜才刚开始。

6

这天一早，一个衣装笔挺、打着领带、带金框眼镜的中年人提着公事包来到了幸福园。他要会见幸福园的代表。

杨伯挺身而出。

「你们这些人真是无赖，占据非法土地不走，使我们公司亏蚀了不少金钱！」中年人冷然地说。

「先生，话不能这么说，我们是贫苦小民，离开这块土地便无以为生了……」

杨伯捺下怒火平心静气地说。

「不必多说了！」中年人打断他的话，「我们公司已开会决定了解决方案，也就是给你们最后一个机会，如果你们不接受的话，我们只有付诸强硬

手段了！」

杨伯一伙人一颗心七上八下，不知那间公司是否忽发了慈心，为他们安排了住处。

大家都肃静下来，洗耳恭听中年人的话。

「公司要你们一星期内迁徙，如果你们办得到的话，公司将赔偿你们每户两千元。」中年人大声说。

「两千元？」大家窃窃私语。

「是的！公司够慷慨吧！为了请你们走，花了这笔冤枉钱！怎样？两千元不少吧！……」中年人洋洋得意地说。

「除了两千元，公司有没有安排我们的住处，例如说，让我们有一块土地，使我们有个安身之所。」杨伯却冷静地问。

「当然没有！」中年人微愠。

「那两千元对我们有什么用？用来租屋子，不够一年的费用！我们需要的不是钱，而是一块属于我们自己的土地！」杨伯斩钉截铁地说。

「你太过份了！但是，这只是你一厢情愿的主意，其他人未必听你的话。」中年人抱着一丝希望说。

「你错了，我们的意见和杨伯一样！」忠叔开

腔说。

「对！我们和他一样！」出席这个谈判的居民们都大声附和忠叔。

「对！两千元有啥用！滚你的吧，你这条走狗……」

「你们这些无赖，敬酒不吃吃罚酒，你们会后悔的……」中年人狼狈极了，踉跄地逃离了幸福园。

7

一个星期后的一天早晨，天气阴沉沉的，仿佛风雨欲来的前兆。

那个中年人率领了一队镇暴队，有恃无恐地前来幸福园。半点钟之后，两辆铲泥机发出「轰隆隆」的怒吼，先后抵达了幸福园。

中年人通过手提扩声机冷笑着说：「你们这些无赖，敬酒不吃吃罚酒，今天就让你们尝尝苦头吧！」

居民们携幼扶老围聚上去，大家都忿忿不平地怒吼，但心底中，他们也慌张得很。

看来，发展商决定采取强硬的手段了！这怎么

是好呢？怒吼看样子也阻止不了他们了，大家眼巴巴地看着家园，无助地流下泪来。

有几个居民想冲上前去阻止那两个铲泥机司机，但是都被镇暴队员挡开了。

中年人开始发号施令说：「上！」其中一辆铲泥机发动机器，目中无人地向前冲去。它的目标是洗衣妇吕婶的屋子。

这么简陋脆弱的木屋，大概抵不住那庞然大物的一撞就会粉身碎骨吧！

大家眼巴巴地望着，眼神充满悲哀、沮丧、愤慨与无助……

突然一个人影闪电般由屋内冲了出来，竟想以肉体之身去阻挡铲泥车的前进！

她是吕婶，她简直发了狂，舞动双臂，嘶声怒吼喊道：「我的土地，我的土地……」

众人大惊失色，大声警告，「快走，危险呀！」

有的说：「停下机车……」

但是太慢了！一眨眼之间，铲泥车的前斗已压过吕婶瘦弱的身体，鲜血泉涌而出。

铲泥车这才停下来，但是，吕婶已受重伤倒地。

大家冲上去，围住吕婶。只见她脸色如土，眼

谁的土地？

神渐渐散焕了……

吕婶的血流遍了一大片的土地，她临终前还挣扎着舞动双手，嘴唇蠕动着吐出几个字：我的土地……



金名流的一天

1

清晨七点正。

床头的闹钟尽忠职守地嘶叫了一阵子，才精疲力竭的停顿下来。床上的名金流挣扎了好一会儿，才勉强坐起身来。昨晚半夜由云顶下山，三点才抵家，怎不叫他精神困顿呢？如果不是今早有一个「清洁运动」的集会，他那里舍得离开温暖的被窝。

坐起身来，金名流的视线不能避免地触及身畔的太太了。她一点都不为钟声所影响，张开四肢卧着，发出轻微的鼾声在酣眠。看到太太缺乏风华、身体臃肿、脸上敷满面霜的模样，金名流简直倒尽胃口，也促使他赶快离开睡房。

他以最短的时间梳洗完毕，看看腕表，已经七点十五分了，早餐来不及吃，便驱车赶去集会的草场。

来到草场，只是那儿人山人海，有的提扫帚荷

簸箕锄头，但是九十九巴仙的人却只是赤手空拳，前来虚应场面的。

金名流径自走到人群前面的讲台上。在这里，许多人向他打招呼道早安，对这些人，金名流当然不必一一还礼。有的，他只是微微点点头；有的，他点头之外，还加上一丝微笑；有的，他微笑之外，还得热情地加以握手；有一两个，他就拼命打恭作揖，表现友善热情。

十分钟后，州务大臣莅临，金名流立刻拼命打恭作揖，表现友善热情。

大臣致词过后，加入清除垃圾的行列。金名流当然不会错失良机，一直挨近大臣左右，希望他的倩影能够被摄影记者摄入镜头内。

他的努力并没有白费，多间报社的记者因为摄取大臣的照片，也把金名流摄入菲林内。

金名流觉得他今早实在不虚此行，欢天喜地离开现场。那时，「清洁运动」才正式开始……

2

九点，金名流在「食为天茶餐室」吃早餐，和他在一起的是他的私人秘书龙戴添，以及几个随时

在他左右的朋友。

他们一边吃牛腩面，一边闲扯着。

这时，龙戴添忽然对金名流说：「波士，前几天你发出的文告，已经在各报章刊登了。」

「真的！那太好了。你去替我把有刊登我文告的报纸买来。」

龙戴添买来三份报纸。

金名流匆匆把牛腩面囫圇吞下，点燃一根香烟，便翻开报纸找他的文告。一份报纸用相当醒目的标题印着：

金富贵重申捍卫华族文化历史的根
三保山永垂不朽将与华族共存共亡

金名流看到，满意地击掌笑说：「太好了，这报纸的记者真合作！」

另一份报纸的标题是这样的：

金富贵严厉抗议发展三宝山
呼吁华族万众一心群起捍卫

「不错！不错！很引人注目！」金名流高兴极了，笑得前仰后合。

另一份报纸的标题却很小，不详细找可读不到，也不知道龙戴添怎寻着的。

金名流看了很不高兴，默默地抽着烟，忽然对

金名流的一天

坐在一旁的朋友说：「说真的，三保山不发展，放在那儿杂草丛生有啥用呢？」

朋友一时不明了他这话的用意，面面相觑不敢作答。

「我认为，这个黄金地带如果可以建商业大厦，设立娱乐中心，便会带来数以亿计的金钱。怎么多人坚持那座义山应该保持原状，眼巴巴让财化水呢？害我也没法，顺着大家的意思发表反对的意见，如果我说赞成，妈的多少人会骂我骂到臭头呀！」金名流发着牢骚，「我们说是不是？」

「是！是！是！」朋友们拼命点头。

「金兄高见。」一个朋友趁机讨好他，「的确高见！」

「所以呀，做社会名流并不是容易的事啊！」金名流最后感慨万千地说。众友人完全同意他的话，忙不迭地点头说：「是！是！是！」

3

十点半，金名流出席「道德重振会」的成立大会，他是该会的会长。

金名流在他的致词中，一针见血地指出：

现今的社会世风日下，道德沦落，其严重的情况已经使到有良知人们的耽心及忧虑。众所周知，中学生已不再单纯，他们不但晓得追女仔，而且还会集体观看色情录影带。青年人工馥不参加有益身心健康的康乐活动，却崇尚声色享受，不是迪斯格，就是夜总会酒廊，怎不使人忧心忡忡呢？……

金名流深深地叹了一口气，又接着说：

非礼，强奸，我们时有所闻，这证明我们的社会需要改革。欺诈、勒索、偷劫，更是每天都在发生的丑事，这证明我们的社会需要改革。人们缺乏正义感，缺乏知廉耻、分是非、辨对错的高尚情操，那么社会的安宁、和睦及平静便会受到破坏！……

为了我们的将来，为了我们的下一代，我认为道德一定要加以培养。道德重振会成立的目的便是为了要加强人们的正义感，要培养大家的高尚情操，要使大家了解，有了优良的道德，个人的将来才有保障，社会的安宁才有希望！

金名流的致词引起许多听众的共鸣，大家热烈地鼓掌称好！金名流听到那么多的掌声，高兴地呵呵大笑，接下去说：

要有优良的道德，就应该铲除金钱至上的观念。青年们有了贪念，正义感便会消失！钱迷心窍，不

是去赌，就是去骗，甚至去偷、去抢，这便是道德的沉沦了！要有优良的道德，就要压制自身的欲望。诸位，色字头上一把刀，除非压制了色欲，不然，就可能堕入罪恶的深渊，做出损害自己人格与别人尊严的丑事。

世风日下，龙的传人也缺乏孝亲敬老的观念和态度，而孝亲敬老是我们华族的优良传统道德。鸦有反哺之义，羊有跪乳之恩，而许多人却禽兽不如，鄙视老人，摒弃父母，或把父母当免费佣人，或乾脆送去老人院，这种情形，真使人痛心疾首！

「道德重振会」的宗旨是要发扬华族的优良传统道德如：忠孝仁爱、礼义廉耻。拥有这些优良传统道德，华族才能强盛社会才能安宁，国家才能文明！

金名流慷慨激昂地把秘书龙戴添写的演讲词念完，在热烈的掌声鞠躬下台，他是多么踌躇满志、神彩飞扬！

4

下午二点，金名流匆匆忙忙赶到金氏公会，主持一个紧急会议。

出席这个会议的尚有金氏公会的现任理事们。

「各位理事先生们，我现在有一项不太好的消息要透露，我想你们一定非常吃惊。」金名流说完，忍不住提高了声调，「有一撮年轻的会员想夺权，竞选即将改选的理事会。」

几个理事们听了，果然大吃一惊，纷纷质问：

「真有其事？」

他们无法不惊讶的！几年来，理事会改选总是风平浪静，经过安排的。像金名流，当金氏公会的会长已经十五年了。虽然他们这一些领导人「霸着茅坑不拉屎」，但是因为有钱有势，别人也不敢去竞选理事会的职位。现在竟有人要竞选，对他们来说，勿宁是一种挑战——以下犯上，孰不可忍！

「连我会长职位也有人竞选。」金名流气忿地说：「他们简直太过份了！太胡作妄为了！」

「是！太过份了！」理事们同意会长金名流的想法。他们心目中的见解是：凡是不经过安排的竞选，就是挑战领导层，低视领导层，以下犯上。

「所以，我们要阻止他们参加竞选！」金名流斩钉截铁说：「无论如何都不能让他们轻易得逞！」

「对！我们千万别轻敌，不然蝉联失败，我们

的面子住那里搁呀！」一个理事说出大家心中的隐忧。

「各位，为了面子问题，我们得想出办法阻止他们提名。各位，请提出你们的意见及方法。」金名流打了一个呵欠说。

「我们可以尝试说服他们。」一个理事说。

「来者不善，善者不来，游说行不通的！」金名流说：「对这种人不必讲道理的！」

「那么……」

「为了蝉联，我们必须不择手段！」金名流冷冷地说：「人身攻击，造谣中伤，挑拨离间，诽谤，恐吓，利诱……只要能阻止他们，各位，只要能阻止他们，都应该毫不犹豫去进行！」

5

傍晚五时后，金名流陪某政党党要打高尔夫球。

空旷的，碧绿的高尔夫球场清风徐来，置身其间应该心旷神怡才对，但是金名流心事重重，愁容满面。

那个党要石耀前也是心事重重的。

「石兄，自从我公开支持你的领导之后，许多支会的主席，党员们都对我投不信任票。」金名流微感伤心地说。

「从报章中我大概了解你的处境。」

「他们认为我不配当他们的头头，因为我与他们的作为思想背道而驰！」金名流找到投诉对象，他的话便滔滔不绝了，「他们认为我们做事独裁、一意孤行，对内狠心，一味只晓得排除异己，对外却敦厚妥协，所以决定推我下台，要他们心目中的人选坐正。这样的事真使我烦恼。」

「金兄，我的烦恼并不比你少！但是搞政治嘛，这样的烦恼是不能避免的！」石耀前只能用一些不实的话安慰眼前这个亲信。

「你认为我应该怎么办？」金名流不耻下问。

「要硬！要脸皮厚！骂由你们去骂，高位我却硬要坐！」石耀前似乎理直气壮，「我们的名声，地位，权利得来不容易，岂能让他们叫嚣呼喊一阵就屈服让位。金兄，你说是不是？」

「是！是！」

「金兄，今后只要你支持我，我不会忘记你的！」石耀前又说：「千万别被一小撮叛党的份子所吓唬。今后，你多发一些文告，多到处去演讲，是可以

多争取一些支持者的。」

「这些我有做，我几乎每隔一两天就演讲，每隔一两天就发文告，但是，他们也利用这两种方法来攻击我呀！」

「这样很好！这样很好！这样拖下去，我们的地位就稳固多了！」石耀前说：「华人很善忘的！现在，他们骂得你体无完膏，将来他们却又支持你。金兄，我搞政治这么久，我了解华人社会的。你别担心你会被推下台，只要我不肯下台，还轮不到别人来推我，以及你金兄下台呐！」

「石兄，听了你的话，我心中的大石才放了下来。」金名流感激地说。

「金兄，且记得，要巩固权位，可不能有妇人之仁！」石耀前把心里的话对这位听话的亲近倾诉，「虽然是同党，但是有异议的就开除，别太仁慈！」

「是！」

「可以加以收买的，千万别吝啬。」

「是！」

「很好！很好！只要大家站稳立场，我们的权位可以巩固的！」石耀前高兴地说。

6

晚上十点，有的人认为是夜的开始，金名流也是其中之一。闹市中那间「小台湾夜总会」在十点过后才是最热闹的时刻，人客进进出出，进的又比出的多，所以这宽敞的夜总会显得热哄哄，热闹非常。

在这些入客里面，最受欢迎的当然就是我们社会里的名流富贵了。

金名流单枪匹马跨入夜总会，便有经理恭顺地俯首听他的吩咐。

「给我一个清静的角落，吩咐小桃红来陪我。」金名流说完，一张红币已递了出去。

经理打了九十度的鞠躬，是是是……去了。

小桃红像旋风般卷过来，把她又丰满又性感的躯体挨着金名流，娇声娇气地撒娇说：「老爷昨晚怎没来呀？」

「我上云顶了。」金名流边说，一只手边轻抚着小桃红裸露的肩头。

小桃红装作咕咕笑了几声，整个身体挨得更近了，「你怎不带我一起去呢？」

「不方便呀，几个朋友，你一个女的，又性感

金名流的一天

又妖艳，会闹大件事呀！」金名流邪邪地笑说，那一只手像灵蛇似地滑动起来。

「去你的！」小桃红假装挣扎了半晌，又唔唔几声由他去。半推半就是他金名流最沉醉最喜欢的。

金名流喝着酒抽着烟只单凭那只左手，而右手忙着滑上滑下，努力得很。忙碌、苦恼、忧虑了一整天，这时刻才是金名流最写意、最放松、最沉醉的时候，所以他十分满意地半阖着眼，横倒在沙发椅，怀抱着色香美人，享受人生。

但是，世间不如意的事十之八九，正在金名流最陶醉的当儿，那位最会拍马屁的经理却欠着身子对他说：「金老板，对不起，有你的电话。是你的秘书龙先生打来的，说有急事。」

金名流固然满心不情愿，但也只好放开怀中的美人，前去听电话。

「波士，你老婆打电话告诉我，说你的哥哥打电话来，说你的父亲在首都的老人院病逝了，要你回去，商讨丧礼白事。」龙戴添在电话那边急急地说。

听到这个突如其来的消息，金名流愣住在这金迷纸醉、灯红酒绿的夜总会里。

姐姐走了

(一)

甫一踏入家门，我顿然感到家里的气氛与平时不同，看到坐在大厅里的父母亲，我立刻意识到发生了不愉快的事。

父亲坐在正中的沙发椅上，一脸满布乌云，猛抽着烟斗，又大力地往外吐出白蒙蒙的烟雾，仿佛藉此发泄出胸臆的怒气！

母亲坐在左侧的长沙发椅上，一脸忧怨，神色很不安，双眼微红且潮湿，一看就知道曾经哭过。

我稍微踌躇，忐忑不安地在母亲身旁坐下，在父亲盛怒的情况下，轻声地询问母亲：「发生了什么事？」

母亲被我一问，眼泪又开始流下来；她声调哽咽地、微抖地说：「你姐姐走了！」

我吃了一惊，不敢相信母亲的话。

「她离家出走了！」母亲痛苦的神情使我不能

姐姐走了

不相信这是事实。

但是，我还是不愿意相信。「不会吧？」我自言自语地问。

「她留下了一封信，上面写得明明白白，说什么……」母亲欲言又止，怯怯地瞥了瞥父亲。

「别理那臭丫头！」父亲蓦地咆哮起来，烟雾像浪潮似地翻滚，「她以后最好别再回来！」

「都是我们逼她，她……」母亲畏缩地说。

她的话被父亲打断了！父亲的话简短，却不容别人否决；他说：「我们是为她好！」

母亲不敢再说什么。

我自觉呆下去没意思，也解决不了问题，更无法分担他们的感受，只得怀着惘惑的心，进房去了。

走进房门，我一眼触及书桌上压着的一封信，直觉告诉我那是姐姐留给我的。

我拆开信，上面写着：

志强弟：姐姐走了！

或者你不同意我这么一走了之，但你一定了解，我是逼不得已才出此下策的！

在这场争执里，我是孤单无援的！幸亏有你和川仁做我精神的支柱，不然我早就崩溃了。

这些日子来，父亲为了达到他的目的，凡事无不用其极。如果我不予反击，我便将会软化！

虽然我的反击也是消极的，但也胜过软化下来，以自己的终生幸福当赌注。

离开你们，我是万分不舍的！但是只有离开，我才有机会追求完美及正确的人生。

如果父亲有一天醒悟了，那么我会回来的；并为我这次的行为致歉。

但是倘若父亲永远不醒悟，那么异地将成为我的家。

此去我会安排自己的生活，盼你勿牵挂。

但愿你努力求学，使自己的思想更进步、成熟。

(二)

姐姐离开这个家已经两个星期了。起初大家绝不相信这种事竟会在这家庭发生，所以都以半信半疑的心情默默地等待，希望姐姐会忽然出现在我们眼前。

但是姐姐的音讯杳然。

父亲受了刺激，盛怒之下，只会把错误推给姐

姐姐走了

姐，动不动就对她加以责骂，说什么「鬼迷心窍，不明白父母亲的苦心」，说什么「当着死了一个女儿算了」……并且还恫言要在报上刊登脱离父女关系的启事。

不过另一方面，他却再三警告我们，不许在别人面前泄露姐姐的消息。

我了解父亲的心理！他是担心家丑外扬，有损他的名声。

父亲在这个城市里是相当有名望的。他是某高校的董事，是某会馆的主席，更是某政党的要员。提起周武表，虽然不是家喻户晓，但绝大多数人是认识的。

父亲的优点是勤奋。今天他所拥有的财业有数十亩的胶林，以及以周氏做商号的商店，这都是他许多年来用血用汗挣来的！

父亲的成功并非侥幸的，而是靠不屈自信心及日以继月的勤奋所达致的。因为他的成功，使父亲产生了自信。这一份自信逐渐形成了他的固执己见，很难接受别人的观点！

固执己见，是父亲的缺点之一。

父亲的缺点之二是：他脑内还遗留着一些相当陈旧、腐败的旧思想。

在姐姐身上，父亲显露了旧思想。

父亲对家里的男儿的教育都十分注重，一早就计划要我们读到大学。大哥志忠大马文凭失败了两次，想停学做生意，却叫父亲给送去了海外，在那儿重考，说什么也要他弄个学位回来。

但是姐姐因为一科大马文不及格而想重读一年，却被他拒绝了。父亲认为，女孩子不必读那么多书，读书太多反而有碍她们成为贤妻良母。

姐姐的志愿是当教师，父亲却不允许她继续重读，要她帮忙打理商店的业务。

姐姐一向来对父亲言听计从，只好照父亲话去做。

其实，姐姐对生意实在没有兴趣，所以，在「帮忙打理」之余，她尽量抽出时间，继续进修。她的目的是考获文凭，申请师训，然后当个教员。

姐姐和我谈话时，总说：幸福是操纵在自己手中，而不是别人！

我和姐姐的年龄只差一岁，因为性格相同，促成我和姐姐深笃的感情。

我敢说，我甚至比父母亲更加了解姐姐。

她看起来得柔弱驯良，凡事依父母亲，其实，她有己见，她有理想。

姐姐走了

更重要的，她有一份刚毅不屈的性格。

(三)

姐姐停学之后，除了在家里做点家务外，就是到父亲的那几间店去视察一番。

父亲近年来热衷于政治，只因为生意较忙而无法兼顾；如今姐姐代为打理，而且处理得头头是道，于是放心把许多工作交给她，自己只偶而指点一番。

父亲忽然落得清闲了许多，所以更加卖力去搞政治。

姐姐在白天相当忙碌，所以只好用夜间的时间进修自己的学业。

在这时候，姐姐认识了潘川仁。

川仁我也认识。他是邻镇的人，母亲早亡，父亲是个冰水档小贩，家境贫穷，所以川仁六年级毕业后便出来当学徒了。

三年前，他被父亲所雇，在我们的电器店当售货兼修理员。

我时常到电器店去，所以和川仁很早就熟识了。

他是个健谈，乐观的二十多岁青年。

更重要的是，他勤勉朴实，脚踏实地，有远大的理想。他曾经坦白地对我说过：

「永远当雇员不是长远之计，我凑足了本钱，就要自己出来开间电器行。」

所以当姐姐对我提起川仁这个人时，我就把他形容成「非池中之物」！

姐姐从注意，进而喜欢川仁在我看来是很自然的事。他虽然没受过高深的教育，但见识广博，谈吐大方，工馀之暇不是看书，便是写作。

姐姐本身也是个嗜书如命的人，一旦知道川仁爱看书，而且藏书又多，他们的共同话题便多了！

交往日久，了解愈深。

日久生情似乎是必然的。

那时我只是十八岁的高中生，对爱情只是一知半解，但是对于姐姐和川仁的交往，却十分赞成。

「我只担心爸妈会反对！」这是姐姐的顾虑。

我觉得姐姐的顾虑是多馀的。川仁又不是游手好闲的下三滥之流，姐姐与他做朋友，甚至以后嫁给他，有何不可呢？

我即对姐姐的顾虑提出质疑，但是姐姐有她的理由。她深沉地说：「志强，你了解爸爸不深。他

姐姐走了

惜名声，要面子，他不会接受与他不同阶级的人。再说，川仁还是他的伙计。」

「爸不会这么腐朽吧！」我承认父亲的思想相当陈旧，但是总不会到这个地步吧！

「志强，你对大姐的事知道并不详细，当然不了解爸爸对阶级多么注重。」；「大姐？」姐姐忽然提起出嫁已快十年的大姐，怎不使我感到惊奇呢？

「大姐不曾爱过她现在的丈夫。」姐姐回忆着说：「她爱的是一个工厂工人，却受到爸爸大力的反对！甚至用他的影响力，使大姐的爱人在这城市不能立足，转徙他州。大姐软弱，后来在父亲安排下，嫁了现在的吴少秋。」

「但是时代变了，父亲的思想大概有了进步。」我故作轻松说。

「但愿如此！」

姐姐却一直顾虑着父亲，她和川仁的恋爱也因此久久不敢公开！

(四)

川仁参加某会馆联合会主办的征文比赛得了第一名，但因他未克前往首都出席颁奖礼，主办当局

把奖金及奖状寄来城上的会馆以便转交。刚好这时是会馆要举行中小學生奖学金颁奖礼的时候，因此便安排把川仁所得的奖金及奖状在同一个时候颁发。

这一天是礼拜，我和姐姐都出席这个盛会。我得到一份奖学金，而姐姐是特地来观礼的。

父亲是会馆主席，因此主持了这个颁奖礼。

这一天，人头攒动，到来观礼的人很多。

川仁的奖金是奖学金颁发后举行的。

父亲的兴致很高，在颁发奖金给川仁之前，竟发表了一段相当动人的说话：

「我感到无上的荣幸，能为联合会主办的全国文艺创作比赛颁发一份优胜第一名，因为得奖人是本城的青年。

能够看到本城出现一个在文艺领域中有这样优异表现的青年，这应该是大家都感到骄傲的事。

我仅此宣布，此人便是潘川仁君。」

群众间响彻着热烈的鼓掌声，而父亲亲切且仁厚地微笑着。待掌声稍息时，又继续说：

「川仁君虽然只受过小学六年的教育，但为人好学，工馀之暇，努力创作，现在创作有了成果，这不只是他个人的荣幸，更是所有本城居民的荣幸。

姐姐走了

我知道川仁君甚深，他工作勤奋，为人脚踏实地，不如一般青年那样好高骛远。我深信他是很有作为的好青年，但愿他继续努力，创作出更多的文艺作品，为华裔后代留下更多的文艺瑰宝。

仅此几句，并恭祝川仁君这次的得奖！」

川仁在热烈的掌声中，落落大方地走出去领奖。

父亲与他紧紧握一握手，仍是亲切仁厚地微笑着。

我和姐姐交换一个眼光；姐姐眼眸中映出一股爱慕且宽慰的神色，当然是在分享川仁的一份荣幸及欢欣。

父亲的一番话，一定也使姐姐暗自高兴吧！

他那些话，岂不是表示他对川仁的赞赏。

姐姐现在可以安心多了。

我想她脑海中一定幻想出一幅灿烂前景；当然是属于她和川仁的。

我在心中祝福他们。

(五)

年终假期的某一天，我闲着无事，坐在大厅看

报。姐姐坐在另一角落看书。

车声从远到近，「碰」的一声关门声，父亲大踏步从门外走进来。

我无意瞥了父亲一眼，发觉他铁青着脸，双眼怒睁，好似一座待爆的火山。

父亲魁梧的身躯兀地在姐姐面前停下。

在姐姐发觉父亲的出现时，他已厉声地问：「说！你和川仁那小子已交往了多久？」

突然的质问令姐姐楞住了。

「前些日子，别人对我说起你和那小子的事，我还以为别人谣传。」父亲满脸寒霜地对着刚从房内出来的母亲说：「昨晚我亲眼看到他们从戏院出来，显得蛮亲热的。」

父亲轻蔑地冷笑着，指着姐姐说：「今早我去问那小子，他竟承认和你这臭丫头交往已久，还说你爱他。你说，这些是不是真实的？」

父亲的怒吼，使姐姐有点不知所措。「说，你和川仁的关系如何？」父亲青着脸。

姐姐犹疑了一阵子，才小声地说：「我爱他。」

」

「什么？」父亲母亲几乎是异口同声地嚷叫。

姐姐已恢复了神智，了解这是解决问题的时候

姐姐走了

了。她斩钉截铁地说：「我爱他！」

「放屁！」父亲咆哮，「他配不上你！」

「我爱他，他也爱我！」姐姐的眼光勇敢地直视著父亲。

「住口！」父亲冷冷地说：「那穷光蛋不是爱你，他觊觎我的财产！」

「爸，你太小看川仁了！」姐姐的口气很冷静，「我很早已对他说，周家的财产不会有我的份！」

「素音，不要这么顶撞爸爸！」母亲急忙阻止姐姐。

我知道姐姐说的确实不错，父亲早已计划把周家的财产转名给姓周的男儿，姐姐肯定在父亲「重男轻女」的观念下所忽略！

「他爱的是我。」姐姐再次勇敢地面对父亲凛厉的眼光，无畏地说：「我爱的是他，他的志气并不穷！」

「我不允许你再和他来往！」父亲喊叫。

「我不听你的！」姐姐果敢地说。

父亲大怒，一巴掌扫在姐姐的脸上。「拍」的一声，她脸上呈现出一个清晰的掌印。

姐姐抚着脸轻泣。

「从今起别再与他来往！」父亲厉声说，怒气

冲冲走了。

姐姐依然抽泣着。

母亲在旁似是安慰，却更像是在训她说：「爸是为你好！为什么爱那个一辈子也不会出头的穷人家呢？如果以后嫁给他，不是要一辈子吃苦了！」这时，我忍不住顶了母亲一句，「妈怎知川仁一辈子不会出头呢？」

「我怎会不知！」母亲轻蔑地说：「他可不是替我们打工。」

「他以后一定会自己出来发展的。」我说。

「哼！休想！」母亲冷笑。

「我看爸爸是害怕自己的名望被穷人家玷辱吧！」我不客气地说。

姐姐这时抹去了眼泪，语调轻蔑说：「爸前些时候，还称赞过他。说他是大有作为的青年；爸不应该担心他一辈子不会出头才是呀！」

母亲愣住了，无言以对！

(六)

父亲的恫言并不能阻吓姐姐，她现在因为父亲已知道了一切而公开了她和川仁的恋情。

姐姐走了

但是父亲的阻挠却没有松懈下来。最初他阻止姐姐到店里去。最后因效果不佳，竟辞去了川仁。

川仁只好在城中另找一份工作，而姐姐每乘父亲无暇看住她时，前去探视他。

但是他们多以书信互相联系，而我当了带信的人。

父亲当然知道姐姐还没有死心，所以时常对她加以叱骂。

母亲则苦心婆心对姐姐加以规劝。

然而姐姐对川仁一往情深，把父亲的叱骂以及母亲的规劝当耳边风！

我同情姐姐，认为父亲实在没有理由阻挠她和川仁的相爱。

爱情应该是两情相悦的事，任何外在的因素，比如贫富的悬殊，都不应该成为爱情的绊脚石！

不过我对爱情也是一知半解的，而且一向屈服于父亲的威严，所以从不敢为姐姐仗义施言。

虽然我已受过十三年教育的熏陶，但比较起来，反而没有姐姐那么有见地。

我想，如果我换着姐姐，一定早就屈服于父亲了！

姐姐毕竟有刚毅的性格，爱情使她产生勇气，

毅然反抗父亲的操纵，罔视他的指责及怒骂，而在爱情路上勇往向前！

父亲一定知道一切指责、怒骂及威逼阻挠不了姐姐对川仁的真情，因此只好以退为进，不再对姐姐威逼了，却给姐姐介绍了许多他认为「前途无量」及「有为」的青年。

这些「有为」的青年不外是那些有钱或有权人家的公子哥儿，姐姐姿色不错，所以他们对她倒是趋之若鹜，频频上门来邀约。

但是姐姐对川仁的感情巩固若磐石，从来不对父亲介绍的「有为」青年假以颜色！

父亲当然把这一切看在眼里，他时常在母亲面前表示他的心焦及无奈，当然，他还有满腔不适合在这时候发泄的怒气。但父亲永远不会认输，他永远不会让别人不服从他！

他有一个计谋。

这天晚饭过后，父亲一边抽烟斗，一面对我们——特别是姐姐宣布道：「下个月，选个黄道吉日，我要替素音与福春举行订婚礼。」

这突如其来的消息，不啻如旱季里的响雷，不但使姐姐大吃一惊，刹那间脸青唇白，连我也感到惊愕万分！

姐姐走了

姐姐不相信地喊道：「我不曾说过要嫁给他！我只见过他几次面，甚至不算认识他，更不算了解他，一点都没对他有过好感！我为什么要嫁他！」

「他有什么不好！」父亲不急不徐地说：「他父亲是几间公司的董事长，以后一退休，一切便由他来继承。你嫁给他，一辈子不愁吃不愁穿，一辈子享尽富贵荣华！」

「但是我不爱他！」姐姐尖叫。

「我私下和他谈过了，他说他喜欢你，并同意和你订婚。」父亲说。

「我总有选择的权利吧！」姐姐恐惧忧愁交集，她没有想到父亲竟会霸道如斯。

「我可是为你将来着想呐！」父亲说：「福春是有为的青年！」

我知道杨福春这个家伙，他仗着父亲是几间公司的董事长，所以也当了个挂名的经理，但却只会终日享受，上夜总会酒吧，夜夜灯红酒绿，并借醉闹事。姐姐怎会喜欢他这种人呢？父亲一定鬼迷心窍了，不然怎会罔顾姐姐的终生幸福，一厢情愿要把姐姐嫁给这个有头有脸，但却是虚有其表的人呢？

「我不会嫁给他！」姐姐说。「我和他没有感情。」

「一切由我安排，没有你拒绝的余地！」父亲严厉地说：「我是你父亲！」

姐姐抿紧双唇，惶恐及愤怒地混身颤抖。

两个星期后，姐姐离家出走了！

(七)

姐姐的离家出走，宛如一片静水被抛入大石一般，使本来的宁静家庭引起了一阵骚乱。

父亲的反应是震惊、气愤，不敢相信柔驯的姐姐竟会一走了之。

起初几天，父亲总在母亲面前咆哮，把母亲当出气筒，并直嚷要与姐姐脱离父女关系，以免他的名声被玷辱！

母亲被姐姐的出走搞得心慌意乱，另一方面又感到担心，怕姐姐看不开自寻短见。

父亲总归咆哮瞎嚷一番罢了，并没有真的登报和姐姐脱离关系。

母亲时常把「家丑不可外扬」挂在咀上，父亲更如圣旨般奉行着。

父亲重视声名胜过生命，他岂肯让姐姐出走的消息传到人群去呢！

姐姐走了

过了半个月后，姐姐音讯杳然，母亲由受惊转为挂虑，开始埋怨父亲逼姐姐太甚，她才会离家出走！

父亲的挡箭牌不外是：我是为她好！

父亲认为只要姐姐可以嫁个有钱的男人，便可以保证一生幸福，不必为生活而苦恼。

其实除了「为她好」的理由外，我认为父亲坚持要姐姐嫁给福春，还有一个相当奥妙的因素的。

父亲这些年来热衷搞政治，最大的愿望便是爬上某政党州联委会的最高领导层，但是缺乏机会及限于个人的气魄，他总无法进一步的超越！福春的父亲则是该政党的上层要员，影响力大，如果姐姐的婚事成功，则父亲与福春的父亲便是亲家了，靠着这层裙带关系，后者总会提携父亲一把的！

父亲的如意算盘打得好，但是因为刚毅的姐姐一走了之，使他的希望幻灭了！

我认为姐姐的离家出走使父亲的希望幻灭应该是次要的事；最重要的是，父亲会不会觉悟自己是错了，而加以补救呢？

我愿父亲会关怀姐姐，为她着想；愿他别再固执己见，使姐姐在茫茫人海中，举目无亲，不知何去何从！

我心底一再呼唤：姐姐回来！

(八)

姐姐出走一个月后的一天早上，大姐带着憔悴的面容，携带着三个小女儿踏人家门。

大姐一看到母亲，眼泪不听使唤地流个不停。

母亲慌忙问她发生了什么事，大姐半晌才哽塞着声调说：「阿秋不是人，他……他以前以应酬为藉口到处花天酒地我都忍住了，现在……现在他竟大胆得在外头养了个狐狸精！」

「什么？」母亲脸色骤变，瞪大眼睛不敢相信。

「都已经几个月了！」大姐呜咽着说：「要不是别人对我说，我还不知呐！」

「这……」母亲慌乱极了。

「我前几天与他摊牌，他也不否认。他竟说我无能，没有替他生个儿子！」大姐眼泪又再流下来，抽抽噎噎地说：「他竟说，那狐狸精已怀孕了，会替他生个男的！」

「我的天！」母亲又急又气，浑身发抖，也陪着大姐流泪。自己的女儿竟遇着这样的人，她岂不

痛心疾首。

但是，这是谁的错呢？当初父亲如果不干涉她和原来的爱人结婚，事情会这么一团糟吗？

总之，又是父亲的陈旧思想害了大姐！

把这件事告诉父亲，他应该为此自疚、悔恨！

但他会吗？

可怜的大姐，成为不自由的婚姻下的牺牲品。

(九)

姐姐的离家出走，连接着发生大姐的婚变，对父亲来说，要算是双重的打击了！

这几天，他沉默多了，不时还发出叹息。

他的白发也增添了许多。

为了大姐的事，他奔走斡旋，不过看来事情并不太顺利。

他似乎与母亲提起「离婚」这字眼。

他或许正尝试弥补他所种下的错误，正在协助大姐离开那个变心的人。

对姐姐，父亲是否已经觉悟，并在她未铸成大错之前，弥补他的过错呢？大姐是个前车之鉴，父亲是否会吸取这个教训呢？

我对父亲蛮有信心，这份信心后来被我证明是正确的。

几天后，我在报章上看到一则启事：素音吾女，见字速归，一切依照你的意见行事。

父亲启



重逢

当我收到伟云的来信，告诉我他将在这周末，前往东海岸各城市推销其产品的旅程中，顺道拜访我时，我真是兴奋得难以形容。

我把他的信看了又看，至到不再怀疑他信中有什么虚假后，才安心地把信摺叠起来，收在抽屉里。

伟云之将到来，对别人当然毫无意义，但对于我，这倒是一件相当重要的事。

我认识伟云，还是我在首都一间华文小学当临时教师的第一年。我在八打灵租一间房间，过几天，房东把另一间房租给了一个年轻小伙子，他便是伟云了。

伟云长得不高，戴一幅近视眼镜，显得斯文，对人显得不够热情。这是他给我的第一个印象。

我对他的第一个印象却错了。

伟云固然对人不够热情，但却不是冷淡的。当我慢慢认识他，了解他，我发觉他很健谈，只要彼此

有共同的话题时。

我是临时教师，而伟云是某学院的大学先修班学生，我们的共同话题除了我的教学及他的学习外，便是我们的爱好——写作。

我们是醉心于写作的，这个共同爱好把我们彼此的心灵拉近，使我们从普通的朋友，逐渐深交，而成为一对知己。

我对伟云的文学修养感到惊奇，他能够详论各国的文学代表作家，名作家的思潮，各派的代表……除文学理论外，他也醉心于创作，而且时常有作品刊登于报章及杂志上。

那时，我虽然长伟云两岁，但文学修养却比不上他。我只是文艺创作的门外汉，但对写作有着浓厚的爱好，因此伟云便自然成了我最好的导师。

当我写毕一篇创作时，我便会要伟云给我批评，给我意见。因为我们的深交，伟云从不给我失望。

除了文艺创作，我们没有什么嗜好。偶而一同去看场好戏，回来以后也要一再探讨戏中情节的好坏，是否可以借之以文艺创作……

伟云的创作精神是可爱可敬的。为了作品中的某一情节或某段对白，他可以把已将完成的作品搁下，至到觉得到了正确的描写为止。

我在伟云的指导下，创作已逐渐在进步中。

我们两人凭着热情，在文艺园圃上种上花，并辛勤灌溉。

那些日子，我们相处得很融洽。因为都是远离故乡的游子，因此我们格外互相帮助，格外感到亲切。

日子流逝，匆匆一年过去了，伟云的家庭发生剧变，父母亲竟在一宗车祸中意外身亡了。身为独生子的他，奔丧之后，便在首都寻得一份事业，结束了他的求知生涯。

而我也在那个年初被调到彭亨的一个小镇执教。

虽然已经分离，但我们彼此却不时通信。

起初，我们的话题还是少不了文艺写作，但逐渐的，伟云信中再也不涉及这话题了，只是说了一些问候的话，谈谈他的生活，一张信总是短短的！

他一定很忙吧！我私自猜测。

而我和以往一样，仍然乐此不疲地写作；除了教书外，我的大部份时间都花在写作上面。

在我写作热情到了欲罢不能的顶峰时，伟云的来信却更少了，信中除了无关痛痒的问候话外，对我提出的有关文艺创作的问题，他根本不提及。

他一定很忙吧！我当然不埋怨他，毕竟，他须要生活，而且生活得比别人还艰苦。

我对他的怀念丝毫不减，我对他的友谊和以往一样深挚。

一年多的时间，或许带走我们的青春，却带不走我和伟云的友谊。

一年多的今天，他终于又要与我见面了。

我是那么兴奋的等待着这个周末。

或许，我留他住一两晚，谈谈别后的情况，谈谈创作的生涯——他大概换了笔名吧，很久我不见他的作品了。

周末在我的盼望中莅临。

一大清早，我就孤守在学校宿舍前，停候伟云的到来。

十点过后，一辆浅蓝色的「胜马」驶进校门，我急忙跑前去。

伟云从车里跨出来，人长胖了，头发长了，眼镜是金边的，显得比以前英俊了，也显得比以往成熟了！

他显得很热情，紧握我的手，说：「你好！你好！」。

我感到他变得特别热情。

我和他面对面站着，不知要说什么。

最后，我说：「到我房间去好吗？」

他点点头。

他在我书写的桌子一靠，又问：「生活过得好吗？」

我点头，然后说：「一样是教书，然后写作。」

「我忙透了，不再写那些捞什子了！」

我楞住了，不相信那句话出自伟云的嘴。

「我要到处走，推销产品，朝在南，夕在北，没有时间。」他像是在解释。

「完全放弃了？」我问。

「完全放弃了！」他说：「不再有兴趣了。」

「这，可能吗？」我惊讶地看着他。

「别谈这些了！」他走前来拍我的肩，「伤脑筋的东西！」

我无话可说。

「你明天没教书吧！」他接着说：「一块儿到关丹去，待我办完一宗生意，租了房间，晚上到夜总会乐一乐。」

「我不曾去过。」

「这有什么要紧，这总要体验一下嘛！」他咧嘴笑。

我无言。我记得他以前最看不起一有钱有闲就往灯红酒绿钻的人们，而现在……

「怎样？」他说，「别愣住了，如果你有单身的女教师，也约她一起去，更好。」

「我……」我说不出来，只觉得一股失望的感觉袭上我的心头。但我还要尝试挽留他。

「留在我这儿过一夜吧！」

「这地方？」他的眉头打个结，但很快就说：「我不习惯住陌生的地方。」

难道旅店不陌生？我差点说出口，但忍住了。

我改口说：「我走不开，下午有个球赛，我主催。」

「那么，我先走了，以后，有机会再来见你。」伟云说着，站了起来。

我站起来送他。

当他关上车门前，握了我的手说：「你仍然未变，文忠，但生活环境却使我不能不变！」

我伤感地望着那载着伟云的轿车从我的视线中消失，我开始了解，我失去了一个知己，等于文艺园圃失去了一位园丁。

而我悲伤的，还是文艺园圃里，永远失去一个手技高超的园丁。

《作家之死》后记

这是我第四本著作，也是第三本小说集。

这些小说是我1981年至1985年的创作，刊登的日期及版位如下：

1. 《抉择》：1981年10月刊登于《南洋商报》之《读者文艺》。
2. 《重逢》：1981年11月刊登于《通报》之《文风》。
3. 《姐姐走了》：1982年5月刊登于《读者文艺》。
4. 《不再有眼泪》：1982年12月刊登于《读者文艺》。
5. 《买了录影机之后》：1983年3月刊登于《读者文艺》。
6. 《宠儿》：1983年3月刊登于《中国报》之《文林》。
7. 《谁的土地》：1983年刊登于《读者文艺》。

8. 《家有娇妻》：1984年2月刊登于《南洋商报》之《星期小说》。
9. 《旧事新愁》：1984年7月刊登于《读者文艺》。
10. 《朱老师的一天》：1984年12月刊登于《读者文艺》。
11. 《万世通先生》：1985年刊登于《南洋商报》之《文星》。
12. 《风雨泥泞路》：1985年刊登于《星洲日报》之《文艺春秋》。
13. 《金名流的一天》：1985年刊登于《中国报》之《文林》。
14. 《作家之死》：1985年刊登于《南洋商报》之《文星》。

因为这些副刊编者的认许，我的小说才能与读者见面，仅此向他们道谢。

也感谢双福文学出版基金，因为其肯定，我这本小说集才能够面市。

《新青年》于1918年5月15日出版《新青年》第2

《新青年》第2

《新青年》于1918年5月15日出版《新青年》第2

这是《新青年》第2

《新青年》于1918年5月15日出版《新青年》第2

《新青年》于1918年5月15日出版《新青年》第2

《新青年》于1918年5月15日出版《新青年》第2

《新青年》于1918年5月15日出版《新青年》第2

《新青年》于1918年5月15日出版《新青年》第2

《新青年》于1918年5月15日出版《新青年》第2

《新青年》于1918年5月15日出版《新青年》第2

《新青年》于1918年5月15日出版《新青年》第2

《新青年》于1918年5月15日出版《新青年》第2

《新青年》于1918年5月15日出版《新青年》第2

《新青年》于1918年5月15日出版《新青年》第2

《新青年》于1918年5月15日出版《新青年》第2

《新青年》于1918年5月15日出版《新青年》第2

《新青年》于1918年5月15日出版《新青年》第2

《新青年》于1918年5月15日出版《新青年》第2







